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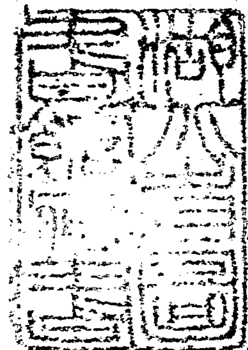


魯迅先生略傳

魯迅先生今年五十六歲。他的生平幼時到一九二〇年，可以根據他的「自敍傳略」：

「我於一八八一年生在浙江紹興府城裏的一家姓周的家裏。父親是讀書的；母親姓魯，鄉下人，她以自修得到能夠看書的學力。聽人說，在我幼小時候，家裏還有四五十畝水田，並不很愁生計。但到我十三歲時，我家裏忽而遭了一場很大的變故，幾乎什麼也沒有了；我寄住在一個親戚家，有時還被稱爲乞食者。我於是決心回家，而我的父親又生了重病，約有三年多，死去了。我漸至於連極少的學費也無法可想；我的母親便給我籌辦了一點旅費，教我去尋無需學費的學校去，因爲我總不肯學做幕友或商人，——這是我鄉衰落了的讀書人家子弟所常走的兩條路。

其時我是十八歲，便旅行到南京，考入水師學堂了，分在機關科。大約過了半年，我又走出，改進礦路學堂去學開礦，畢業之後，即被派往日本去留學。但待到在東京的預備學校畢業，我已經決意要學醫了，原因之一是因爲我確知道了新的醫學對於日本維新有很大的助力。我於是進了仙台（Senba）醫學專門學校，學了兩年。這時正值俄日戰爭，我偶然在電影上看見一個中國人因做偵探而將被斬，因此很覺得在中國還應該先提倡新文藝。我便棄了學籍，再到東京，和幾個朋友立了些小計畫，但都陸續失敗了。我又想往德國去，也失敗了。終於，因爲我的母親和幾個別的人很



希望我有經濟上的幫助，我便回到中國來；這時我是二十九歲。

我一回國，就在浙江杭州的兩級師範學堂做化學和生理學教員，第二年就走出，到紹興中學堂去做教務長，第三年又走出，沒有地方可去，想在一個書店去做編譯員，到底被拒絕了。但革命也就發生，紹興光復後，我做了師範學校的校長。革命政府在南京成立，教育部長招我去做部員；移入北京，一直到現在，近幾年，我還兼做北京大學，師範大學，女子師範大學的國文系講師。

我在留學時候，只在雜誌上登過幾篇不好的文章，初做小說是一九一八年，因了我的朋友錢玄同的勸告，做來登在「新青年」上的。這時纔用「魯迅」的筆名（Penname）；也常用別的名字做一點短論。現在彙印成書只有一本短篇小說集「吶喊」其餘還散在幾種雜誌上。別的，除翻譯不計外，印成的又有一本・中國小[illegible]

就在這年，因為女子師範大[illegible]風潮，被教育總長章士釗。一九二六年春，國民軍，張作霖快要入北平的時候，執政政府會列出五十位過激的教授名單，準備通緝，魯迅也是其中之一。於是南下，担任福建廈門大學的中國文學講座。不久，謠言紛起，和學校當局的意見不合，離開廈門。應廣州中山大學之聘，擔任文科學長。又因環境不適，終於離校。一九二七年，來到上海。一九二八年・編「奔流」月刊。辦了一年，停刊。這時，文藝界發生革命文學論戰，語絲派以魯迅為中心，和創造社對壘。一九三〇年，辦「萌芽」雜誌。但不久又停刊。同年，簽名於自由運動大同盟。三月二日，正式加入左翼作家聯盟，從事普羅文學的運動。一九三一年，因國難的嚴重，寫許多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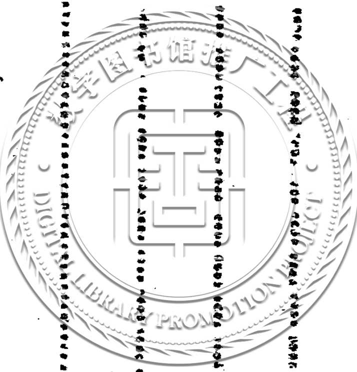
於事的結論，從此，文藝界有「國防文學」和「民族革命戰爭的大衆文學」兩個口號的論戰，後一個口號，就是魯迅先生提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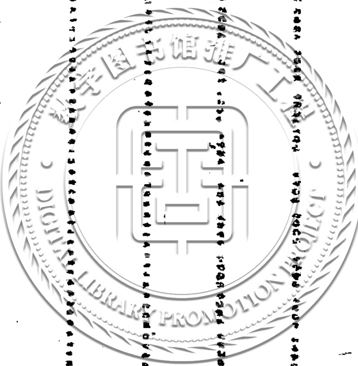
關於著作，有短篇小說集「吶喊」「彷徨」，歷史小說集「故事新編」，散文小說集「野草」，回憶散文「朝花夕拾」，論文及雜感集「墳」，雜感集「熱風」，「華蓋集」，「華蓋集續編」，「而已集」，「三閒集」，「二心集」，「偽自由書」，「南腔北調集」，「准風月談」，「花邊文學」，「魯迅雜文集」，纂輯有「中國小說史略」，「謝承後漢書輯本」，「古小說鉤沉」，「唐宋傳奇集」，「小說舊聞鈔」，校訂有「魏中散大夫嵇康集十卷」，「唐劉恂嶺表錄異三卷」。翻譯有「桃色的雲」，「一個青年的夢」，「工人綏惠略夫」，「愛羅先珂童話集」，「小約翰」，「豎琴」，「一天的休息」，「毀滅」，「死魂靈」第一部及第二部的一部分，「一個壞孩子及其他」，「苦悶的象徵」，「出了象牙之塔」，「壁下譯叢」，「藝術論」兩種，「文藝與批評」，「現代新興文學諸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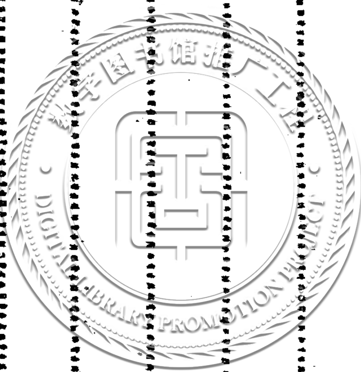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雜感集

目錄







我的第一個師父

不記得是那一部舊書上看來的了，大意是有一位道學先生，自然是名人，一生拚命闢佛，卻名自己的小兒子為「和尚」。有一天，有人拿這件事來質問他。他回答道：「這正是表示輕賤呀」！那人無話可說而退云。

其實，這位道學先生是詭辯。名孩子為「和尚」，其中是含有迷信的。中國有許多妖魔鬼怪，專喜歡殺害有出息的人，尤其是孩子；要下賤，他們才放手，安心。和尚這一種人，從和尚的立場看來，會成佛，——但也不一定，——固然高超得很，而從讀書人的立場一看，他們無家無室，不會做官，卻是下賤之流。讀書人意中的鬼怪，那意見當然和讀書人相同，所以也就不來攪擾了。這和名孩子為阿貓阿狗，完全是一樣的意思：容易養大。

還有一個避鬼的法子，是拜和尚為師，也就是捨給寺院了的意思，然而並不放在寺院裏。我生在周氏是長男，「物以希為貴」，父親怕我有出息，因此養不大，不到一歲，便領到長慶寺裏去，拜了一個和尚為師了。拜師是否要贄見禮，或者布施什麼的呢，我完全不知道。只知道我卻由此得到一個法名叫作「長庚」，後來我也偶爾用作筆名，並且在「在酒樓上」這篇小說裏，贈給了恐嚇自己的姪女的無賴；還有一件百家衣，就是「衲衣」，論理，是應該用各種破布拼成的，但我的卻是

樣體形的各色小綢片所縫就，非常麻煩，不給穿；還有一條稱為「牛繩」的東西，上掛零星小件，如曆本·鏡子，銀篩之類，據說是可以避邪的。

這種佈置，好像也真有些力量：我至今沒有死。

不過，現在法名還在，那兩件法寶卻早已失去了。前幾年回北平去，母親還給了我嬰兒時代的銀篩，是那時的惟一的記念。仔細一看，原來那篩子圓徑不過寸餘，中央一個太極圖，上面一本書，下面一卷畫，左右綴着極小的尺，剪刀，算盤，天平之類。我於是恍然大悟，中國的邪鬼，是怕斬釘截鐵，不能含胡的東西的。因為探究和好奇，去年曾經去問上海的銀樓，終於買了兩面來，和我的幾乎一式一樣，不過綴着的小東西有些增減。奇怪得很，半世紀有餘了，邪鬼還是這樣的性情，避邪還是這樣的法寶。然而我又想，這法寶成人卻用不得，反而非常危險的。

但因此又使我記起了半世紀以前的最初的先生。我至今不知道他的法名，無論誰，都稱他為「龍師父」，瘦長的身子，瘦長的臉，高顴細眼，和尚是不應該留鬚的，他卻有兩綹下垂的小鬍子。對人很和氣，對我也很和氣，不教我唸一句經，也不教我一點佛門規矩；他自己呢，穿起袈裟來做大和尚，或者戴上毗盧帽放燄口，「無祀孤魂，來受甘露味」的時候，是莊嚴透頂的，平常可也不唸經。因為是住持，只管着寺裏的瑣屑事，其實——自然是由我看起來——他不過是一個剃光了頭髮的俗人。

因此我又有一位師母，就是他的老婆。論理，和尚是不應該有老婆的，然而他有。家的我正屋

的中央，供着一塊牌位，用金字寫着必須絕對尊敬和服從的五位：「天地君親師」。我是徒弟，他是師，決不能抗議，而在那時，也決不想到抗議，不過覺得似乎有點古怪。但我是很愛我的師母的，在我的記憶上，見面的時候，她已經大約有四十歲了，是一位胖胖的師母，穿着玄色紗衫褲，在自己家裏的院子裏納涼，她的孩子們就來和我玩耍。有時還有水果和點心吃，——自然，這也是我所以愛她的一個大原因；用高潔的陳源教授的話來說，便是所謂「有奶便是娘」，在人格上是很不足道的。

不過我的師母在戀愛故事上，卻有些不平常。「戀愛」，這是現在的術語，那時我們這偏僻之區只叫作「相好」。詩經云：「式相好矣，毋相尤矣」，起源是算得很古，離文武周公的時候不怎麼久就有了的，然而後來好像並不算十分冠冕堂皇的好話。這且不管牠罷。總之：聽說龍師父年青時，是一個很漂亮而能幹的和尚，交際很廣，認識各種人。有一天，鄉下做社戲了，他和戲子相識，便上臺替他們去敲鑼，精光的頭皮，簇新的海青，眞是風頭十足。鄉下人大抵有些頑固，以爲和尚是只應該唸經拜懺的，臺下有人罵了起來。師父不甘示弱，也給他們一個回罵。於是戰爭開幕，甘蔗梢頭雨點似的飛上來，有些勇士，還有進攻之勢，「彼衆我寡」，他只好退走，一面退，一面一定追，逼得他又只好慌張的躲進一家人家去。而這人家，又只有一位年青的寡婦。以後的故事，我也不甚了然了，總而言之，她後來就是我的師母。

自從「宇宙風」出世以來，一向沒有拜讀的機緣，近幾天才看見了「春季特大號」。其中有一

為銖堂先生的「不以成敗論英雄」，使我覺得很有趣，他以為中國人的「不以成敗論英雄」，「理想是不能不算崇高」的，「然而在人羣的組織上實在要不得。抑强扶弱，便是永遠不願意有强。崇拜失敗英雄。便是不承認成功的英雄」。「近人有一句流行話，說中國民族富於同化力，所以遼金元清都並不會征服中國。其實無非是一種惰性，對於新制度不容易接收罷了」。我們怎樣來改悔這「惰性」呢。現在姑且不談，而且正在替我們想法的人們也多得很。我只要說那位寡婦所以變了我的師母，其弊病也就在「不以成敗論英雄」。鄉下沒有活的岳飛或文天祥，所以一個漂亮的和尚在如雨而下的甘蔗梢頭中，從戲臺逃下，也就是一個貨眞價實的失敗的英雄，她不免發現了祖傳的「惰性」，崇拜起來，對於追兵，也像我們的祖先的對於遼金元清的大軍似的，「不承認成功的英雄」了。在歷史上，這結果，是正如銖堂先生所說：「乃是中國的社會不權威是難得帖服的」，所以致後有「揚州十日」和「嘉定三屠」。但那時候的鄉下人，卻好像並沒有「權威」，走散了，自然，也許是他們料不到躲在家裏。

因此我有了三個師兄，兩個師弟。大師兄是窮人的孩子，捨在寺裏，或是賣在寺裏的；其餘的兩個，都是師父的兒子，大和尚的兒子做小和尚，我那時倒並不覺得怎麼稀奇。大師兄只有單身；二師兄也有家小，但他對我守著秘密，這一點，就可見他的道行遠不及我的師父，他的父親了。而且年齡都和我相差太遠，我們幾乎沒有交往。

三師兄比我恐怕要大十歲，然而我們後來的感情是很好的，我常常替他擔心。還記得有一回，

他要受大戒了，他不大看經，想來未必深通什麼大乘教理，在剃得精光的額門上，放上兩排艾絨，同時燒起來，我看是總不免要叫痛的，這時善男信女，多數參加，實在不大雅觀，也失了我做師弟的體面。這怎麼好呢？每一想到，十分心焦，彷彿受戒的是我自己一樣。然而我的師父究竟道力高深，他不說戒律，不談教理，只在當天大清早，叫了我的三師兄去，厲聲吩咐道：「拚命熬住，不許哭，不許叫，要不然，腦袋就炸開，死了」！這一種大喝，實在比什麼「妙法蓮花經」或「大乘起信論」還有力，誰高興死呢，於是儀式很莊嚴的進行，雖然兩眼比平時水汪汪，但到兩排艾絨在頭頂上燒完，的確一聲也不出。我噓一口氣，眞所謂「如釋重負」，善男信女們也個個「合十讚歎，歡喜布施，頂禮而散」了。

出家人受了大戒，從沙彌升爲和尙，正和我們在家人行過冠禮，由童子而爲成人相同。成人願意「有室」，和尙自然也不能不想到女人。以爲和尙只記得釋迦牟尼或彌勒菩薩，乃是未曾拜和尙爲師，或與和尙爲友的世俗的謬見。寺裏也有確在修行，沒有女人，也不吃葷的和尙，例如我的大師兄卽是其一，然而他們孤僻，冷酷，看不起人，好像總是鬱鬱不樂，他們的一把扇或一本書，你一動他就不高興，令人不敢親近他。所以我所熟識的，都是有女人，或聲明想女人，吃葷，或聲明想吃葷的和尙。

我那時並不詫異三師兄在想女人，而且知道他所理想的是怎樣的女人。人也許以爲他想的是尼姑罷，並不是的。和尙和尼姑「相好」，加倍的不穩當。他想的乃是千金小姐或少奶奶；而作證「

相思」或「單相思」——即今之所謂「單戀」也——的媒介的是「結」。我們那裏的闊人家，一有喪事，每七日總要做一些法事，有一個七日，是要舉行「解結」的儀式的，因爲死人在未死之前，總不免開罪於人，存着冤結，所以死後要替他解散。方法是在這天拜完經懺的傍晚，靈前陳列幾盤東西，是食物和花，而其中有一盤，是用麻線或白頭繩，穿上十來文錢，兩頭相合而打成蝴蝶式，八結式之類的複雜的，頗不容易解開的結子。一羣和尚便環坐桌旁，且唱且解，解開之後，錢歸和尚，而死人的一切冤結也從此完全消失了。這道理似乎有些古怪，但誰都這樣辦，並不爲奇，大約也是一種「惰性」。不過解結是並不如世俗人的所推測，個個解開的，倘有和尚以爲打得精緻，因而生愛，或者故意打得結實，很難解散，因而生恨的，便能暗暗的整個落到僧袍的大袖子裏去，一任死者留下冤結，到地獄裏去吃苦。這種寶結帶回寺裏，便保存起來，也時時鑒賞，恰如我們的或亦不免偏愛看看女作家的作品一樣。當鑒賞的時候，當然也不免想到作家，打結子的是誰呢。男人不會，奴婢不會，有這種本領的，不消說是小姐或少奶奶了。和尚沒有文學界人物的清高，所以他就不免覩物思人，所謂「時涉遐想」起來，至於心理狀態，則我雖會拜和尚爲師，但究竟是在家人，不大明白底細。只記得三師兄曾經不得已而分給我幾個，有些實在打得精奇，有些則打好之後，浸過水，還用剪刀柄之類砸實，使和尚無法解散。解結，是替死人設法的，現在卻和和尚爲難，我眞不知道小姐或少奶奶是什麼意思。這疑問直到二十年後，學了一點醫學，才明白原來是給和尚吃苦，頗有一點虐待異性的病態的。深閨的怨恨，會無線電似的報在佛寺的和尚身上，我看道

學先生可還沒有料到這一層。

後來，三師兄也有了老婆，出身是小姐，是尼姑，還是「小家碧玉」呢，我不明白，他也嚴守秘密，道行遠不及他的父親了。這時我也長大起來，不知道從那裏，聽到了和尚應守清規之類的古老話，還用這話來嘲笑他，本意是在要他受窘。不料他竟一點不窘，立刻用「金剛怒目」式，向我大喝一聲道：

「和尚沒有老婆，小菩薩那裏來！？」

這真是所謂「獅吼」，使我明白了真理，啞口無言。我的確早看見寺裏有丈餘的大佛，有數尺或數寸的小菩薩，却從未想到他們爲什麼有大小。經此一喝，我才徹底的省悟了和尚有老婆的必要，以及一切小菩薩的來源，不再發生疑問。但要找尋三師兄，從此却艱難了一點，因爲這位出家人，這時就有了三個家了：一是寺院，二是他的父母的家，三是他自己和女人的家。

我的師父，在約略四十年前已經去世；師兄弟們大半做了一寺的住持；我們的交情是依然存在的，却久已彼此不通消息。但我想，他們一定早已各有一大批小菩薩，而且有些小菩薩又有小菩薩了。

（四月一日）（選自作家）

「出關」的「關」

我的一篇歷史的速寫「出關」在「海燕」上一發表，就有了不少的批評，但大抵自謙爲「讀後感」。於是有人說：「還是因爲作者的名聲的緣故」。話是不錯的。現在許多新作家的努力之作，都沒有這麼的受批評家注意，偶或爲讀者所發現，銷上一二千部，便什麼「名利雙收」呀，「不該回來」呀，羣起而打之，惟恐他還有活氣，一定要弄到此後一聲不響，這才算天下太平，文壇萬歲。然而別一方面，慷慨激昂之士也露臉了，他就指大叫道：「我們中國有半個托爾斯泰沒有？有半個歌德沒有」？慚愧得很，實在沒有。不過其實也不必這麼激昂，因爲從地殼凝結，漸有生物以至現在，在俄國和德國，託爾斯泰和歌德也只有各一個。

我並沒有遭着這種打擊和恫嚇，是萬分幸福的，不過這回卻想破了向來對於批評都守緘默的老例，來說幾句話。這也並無他意，只以爲批評者有從作品來批判作者的權利，作者也有從批評來批判批評者的權利，咱們也不妨談一談而已。

看所有的批評，其中有兩種，是把我原是小小的作品，縮得更小，或者簡直封閉了。

一種，是以爲「出關」在攻擊某一個人。這些話，在朋友間閑談，隨意說笑的時候，自然是無所不可的，但若形諸筆墨，昭示讀者，自以爲得了這作品的要領，卻未免像後街阿狗的媽媽，總是貝

知道，也只愛聽別人的陰私的。不幸我的「出關」並不合於這一流人的胃口，於是一種小報上批評道：「這好像是在諷刺傅東華。然而又不是」。既然「然而又不是」，就可見並不「是在諷刺傅東華」了，這不是該從別處着眼了麼？然而他因此又覺得毫無意味，一定要鑿在「是在諷刺傅東華」，這才嘗出意味來。

這種看法的人們，是並不很少的，還記得作「阿Q正傳」時，就曾有小政客和小官僚惱怒，硬說是在諷刺他，殊不知阿Q的模特兒，卻在別的小城市中，而他也實在正在給人家搗米。但小說裏面，並無實在的某甲或某乙的麼？並不是的。倘使沒有，就不成爲小說。縱使寫的是妖怪，孫悟空一個筋斗十萬八千里，豬八戒高老莊招親，在人類中也未必沒有誰和他們精神上相像。有誰相像，就是無意中取誰來做了模特兒，不過因爲是無意中，所以也可以說是誰竟和書中的誰相像。我們的古人，是早覺得做小說要用模特兒的，記得有一部筆記，說施耐菴——我們姑且認爲眞有這作者罷——請畫家畫了一百零八條梁山泊上的好漢，貼在墻上，揣摩着各人的神情，寫成了「水滸」。但這作者大約是文人，所以明白文的人技倆，而不知道畫家的能力，以爲他到能憑空創造，用不着模特兒來作標本了。

作家的取人爲模特兒，有兩法。一是專用一個人，言談舉動，不必說了，連微細的癖性，衣服的式樣，也不加改變。這比較的易於描寫，但若在書中是一個可惡或可笑的角色，在現在的中國，恐怕大抵要認爲作者在報個人的私讐——叫作「個人主義」，有破壞「聯合戰線」之罪，從此很不

容易做人。二是雜取種種人，合成一個，從和作者相關的人們裏去找，是不能發見切合的了，但因爲「雜取種種人」，一部分相像的人也就更其多數更能招致廣大的憤怒。我是一向取後一法的，當初以爲可以不觸犯某一個人，後來才知道倒是犯了一個以上，眞是「悔之無及」，——既然「無及」，也就不悔了。況且這方法也和中國人的習慣相合，例如畫家的畫人物，也是靜觀默察，爛熟於心，然後凝神結想，一揮而就，向來不用一個單獨的模特兒的。

不過我在這裏，並不說傅東華先生就做不得模特兒，他一進小說，是有代表一種人物的資格，我對於這資格，也毫無輕視之意，因爲世間進不了小說的人們倒多得很。然而縱使誰整個的進了小說，如果作者手腕高妙作品久傳的話，讀者所見的就只是書中人，和這曾經實有的人倒不相干了。例如『紅樓夢』裏賈寶玉的模特兒是作者自己曹霑，『儒林外史』裏『馬二』先生的模特兒馮執中，現在我們所覺得的卻只是賈寶玉和馬二先生，只有特種學者如胡適之先生之流，這才把曹霑和馮執中念念不忘的記在心兒裏：這就是所謂人生有限，而藝術卻較爲永久的話罷。

還有一種，是以爲『出關』乃是作者的自況，自況總得占點上風，所以我就是其中的老子。說得最淒慘的是邱韻鐸先生——

「……至於寫了之後，留在腦海裏的影子，就只是一個全身心都浸淫着孤獨感的老人的身影。我眞切地感覺着讀者是會墜入孤獨和悲哀去，跟着我們的作者。要是這樣，那麼，這篇小說的意義，就要無形地削弱了我相信魯迅先生以及像魯迅先生一樣的作家們的本意是不在

這裏的。……」

（「每週文學」的「海燕讀後記」）

這一來眞是非同小可，許多人都「墜入孤獨和悲哀去」，前面一個老子，青牛屁股後面一個作者，還有「以及像魯迅先生一樣的作家們」，還有許多讀者們連邱韻鐸先生在內，竟一窠蜂似的湧「出關」去了。但是，倘使如此，老子就又不「只是一個全身浸淫着孤獨感的老人的身影」，我想他是會不再出關，回上海請我們吃飯，出題目徵集文章，做道德五百萬言的了。

所以我現在想站在關口，從老子的青牛屁股後面，挽留住「像魯迅先生一樣的作家們」以及許多讀者們連邱韻鐸先生在內。首先是請不要「墜入孤獨和悲哀去」，因爲「本意是不在這裏」，邱先生是早知道的，但是沒說出在那裏，也許看不出在那裏。倘是前者，眞是「這篇小說的意義，就要無形地削弱了」；倘因後者，那麼，却是我的文字壞，不够分明的傳出「本意」的緣故。現在略說一點，算是敬掃一回兩月以前「留在腦海裏的影子」罷——

老子的西出函谷，爲了孔子的幾句話，並非我的發見或創造，是三十年前，在東京從太炎先生口頭聽來的，後來他寫在諸子學略說中，但我也並不信爲一定的事實。至於孔老相爭，孔勝老敗，却是我的意見：老，是尚柔的；「儒者，柔也」，孔也尚柔，但孔以柔進取，而老却以柔退走。這關鍵，卽在孔子爲「知其不可爲而爲之」的事無大小，均不放鬆的實行者，老則是「無爲而無不爲」的一事不做，徒作大言的空談家。要無所不爲，就只好一無所爲，因爲一有所爲，就有了界限，

不能算是「無不爲」了。我同意於關尹子的嘲笑；他是連老婆也娶不成的。於是加以漫畫化，送他出了關，毫無愛惜，不料竟惹起邱先生的這樣的淒慘，我想，這大約一定因爲我的漫畫化還不足夠的緣故了，然而如果更將他的鼻子塗白，是不只「這篇小說的意義，就要無形地削弱」而已的，所以也只好這樣子。

再引一段邱韻鐸先生的獨白——

「……我更相信，他們是一定會繼續地運用他們的心力和筆力，傾注到更有利於社會變革方面，使凡是有利的力量都集中起來，加强起來，同時使凡是可能有利的力量都轉爲有利的力量，以聯結成一個巨大無比的力量。」

「爲而「成一個巨大無比的力量」，僅次於「無爲而無不爲」一等，我「們」是沒有這種玄妙的本領的，然而我「們」和邱先生不同之處卻就在這裏，我「們」並不「墜入孤獨和悲哀去」，而邱先生卻會「眞切地感覺着讀者是會墜孤獨和悲哀去」的關鍵也在這裏。他起了有利於老子的心思，於是不禁寫了「巨大無比」的抽象的封條，將我的無稽於老子的具象的作品封閉了。但我疑心：邱韻鐸先生以及像邱韻鐸先生一樣的作家們的本意，也許倒只在這裏的。

（四月三十日）（選自作家）

我要騙人

疲勞到了沒有法子的時候，也偶然佩服了超出現世的作家，要模仿一下來試試。然而不成功。超然的心，是得像貝類一樣，外面非有殼不可的。而且還得有清水。淺間山（註一）邊，倘是客店，那一定是有的罷，但我想，却未必有去造『象牙之塔』的人的。

為了希求心的暫時的平安，作為窮餘的一策，我近來發明了別樣的方法了，這就是騙人。

去年的秋天或是冬天，日本的一個水兵，在閘北被殺了。忽然有了許多搬家的人，汽車租錢之類，都貴了好幾倍。搬家的自然是中國人，外國人是很有趣似的站在馬路旁邊看。我也常常去看的。一到夜裏，非常之冷靜，再沒有賣食物的小商人了，只聽得有時從遠處傳來着犬吠。忽然過了兩三天，搬家好像被禁止了。警察拼死命的在毆打那些拉着行李的大車夫和洋車夫，日本的報章，中國的報章，都異口同聲的對於搬家的人們給了一個『愚民』的徽號。這意思就是說，其實是天下太平的，只因為有這樣的『愚民』，所以把頂好的天下，弄得亂七八糟了。

我自始至終沒有動，並未加入『愚民』這一夥裏。但這並非為了聰明，却只因為懶惰。也曾經在五年前的正月的上海戰爭——日本那一面，好像是喜歡稱為『事變』似的——的火線下，而且自由早被剝奪，奪了我的自由的權力者，又拿着這飛上空中了，所以無論跑到那裏去，都是一個

樣。中國的人民是多疑的。無論那一國人，都指這爲可笑的缺點。然而懷疑並不是缺點。總是疑，而並不下斷語，這才是缺點。我是中國人，所以深知道這祕密。其實，是在下着斷語的，而這斷語，乃是：到底還是不可信。但後來的事實，却大抵證明了這斷語的的確。中國人，疑自己多疑，所以我的沒有搬家，也並不是因爲懷着天下太平的確信，說到底，仍不過爲了無論那裏都一樣的危險的緣故。五年以前翻閱報章，看見過所記的孩子的死屍的數目之多，和從不見有記着交換俘虜的事，至今想起來，也還是非常悲痛的。

虐待搬家人，毆打車夫，還是極小的事情。中國的人民，是常用自己的血，去洗權力者的手，使他又變成淸淨的人物的。現在單是這模樣就完事，總算好得很。

但當大家正在搬家的時候，我也沒有整天站在路旁看熱鬧，或者坐在家裏讀『世界文學史』之類的心思。走遠一點，到電影院裏散悶去。一到這裏，可眞是天下太平了。這就是大家搬家去住的處所，我剛要跨進大門，被一個十二三歲的女孩子捉住了。是小學生，在募集水災的捐欵，因爲冷，連鼻子尖也凍得通紅。我說沒有零錢，她就用眼睛表示了非常的失望。我覺得對不起人，就帶她進了電影院，買過門票之後，付給她一塊錢。這回是非常高興了，稱讚我道，『你是好人』，還寫給我一張收條。只要拿着這收條，就無論到那裏，都沒有再出捐欵的必要。於是我，就是所謂『好人』，也輕鬆的走進裏面了。

看了什麼電影呢？現在已經絲毫也記不起。總之，大約不外乎一個英國人，爲着祖國，征服了

印度的殘酷的酋長，或者一個美國人，到亞非利加去，發了大財，和絕世的美人結婚之類罷。這樣的消遣了一些時光，傍晚回家，又走了靜悄悄的環境。聽到這地裏的犬吠聲。女孩子的滿足的表情的相貌，又在眼前出現，自己覺得做了好事情了，但心情又立刻不舒服起來，好像嚼了肥皂或者什麼一樣。

誠然，兩三年前，是有過非常的水災的，這大水和日本的不同，幾個月或半年都不退。但我又知道，中國有着叫作「水利局」的機關，每年從人民收着稅錢，在辦事。但反而出了這樣的大水了。我又知道，有一個團體演了戲來籌錢，因為後來只有二十幾元，衙門就發怒不肯要。連被水災所害的災民成羣的跑到安全之處來，說是有害治安，就用機關鎗去掃射的話也都聽到過。恐怕早已統統死掉了罷。然而孩子們不知道，還在拚命的替死人募集生活費，募不到，就失望，募到手，就喜歡。而其實，一塊來錢，是連給水利局的老爺買一天的煙捲也不能的。在明明知道着，卻好像也相信款子真會到災民的手裏似的，付了一塊錢。實則不過買了這天真爛漫的孩子的歡喜罷了。我不愛看人們的失望的樣子。

倘使我那八十歲的母親，問我天國是否真有，我大約是會毫不躊躇，答道真有的罷。

然而這一天的後來的心情卻不舒服。好像是又以為孩子和老人不同，騙她是不應該似的。想寫一封公開信，說明自己的本心，去消釋誤解，但又想到橫豎沒有發表之處，於是中止了。時候已是夜裏十二點鐘。到門外去看了一下。

已經連人影子也看不見。只在一家的簷下，有一個賣餛飩的，在和兩個警察談閒天。這是一個平時不大看見的特別窮苦的肩販，存着的材料多得很，可見並無生意。用兩角錢買了兩碗，和我的女人兩個分吃了。算是給他賺一點錢。

莊子曾經說過：『乾下去的（曾經積水的）車轍裏的鮒魚，彼此用唾沫相濕、用濕氣相噓，』──然而他又說，『倒不如在江湖裏，大家互相忘卻的好』。

可悲的是我們不能互相忘卻，而我，卻愈加恣意的騙起人來了。如果這騙人的學問不畢業，或不中止，恐怕是寫不出圓滿的文章來的。

但不幸而在既未卒業，又未中止之際，遇到山本（註二）社長了。因為要我寫一點什麼，就在禮儀上，答道『可以的』。因為說過『可以』，就應該寫出來，不要使他失望，而到底也還是寫了騙人的文章。

寫着這樣的文章，也不是怎麼舒服的心地。要說的話多得很，但得等候『中日親善』更加增進的時光。不久之後，恐怕那『親善』的程度，竟會到在我們中國，認為排日即國賊──因為說是共產黨利用了排日的口號，使中國滅亡的緣故──而到處的斷頭臺上，都閃爍着太陽的圓圈的罷，但即使到了這樣子，也還不是披瀝真實的心的時光。

單是自己一個人的過慮也說不定：要彼此看見和瞭解真實的心，倘能用了筆，舌，或者如宗教家之所謂眼淚洗明了眼睛那樣的便當的方法，那固然是非常之好的，然而這樣便宜事，恐怕世界上

也很少有。這是可以悲哀的。一面寫著沒無條理的文章，一面又覺得對不起熱心的讀者了。

臨末，用血寫添幾句個人的豫感，算是一個答禮罷。

（註一）Asama,日本的火山名，常有人去投入火口自殺，也有人去遊覽，因此，頗有商人到山下去開起旅館來。

（註二）Yamamot『改造』雜誌社長。（選自文學叢報）

關於「白莽遺詩序」的聲明

這是三月十日的事。我得到一個不相識者由漢口寄來的信，自說和白莽是同濟學校的同學，藏有他的遺稿「孩兒塔」，正在經營出版，但出版家有一個要求：要我做一篇序；至於原稿，因為紙張零碎，不寄來了，不過如果要看的話，卻也可以補寄。其實，白莽的「孩兒塔」的稿子，卻和幾個同時受難者的零星遺稿，都在我這裏，裏面還有他親筆的插畫，但在他的朋友手裏別有初稿，也是可能的；至於出版家要有一篇序，那更是平常的事。

近兩年來，大開了印賣遺著的風氣，雖是期刊，也常有死人和活人合作的。但這已不是先前的所謂「骸骨的迷戀」，倒是活人在依靠死人的餘光，想用「死諸葛嚇走生仲達」。我不大佩服這些活傢伙。可是這一回卻很受了感動，因為一個人受了難，或者遭了冤，所謂先前的朋友，一聲不響的固然有，連趕緊來投幾塊石子，藉此表明自己是屬於勝利者一方面的，也並不怎麼希罕；至於抱守遺文，歷多年還要給他出版，以盡對於亡友的交誼者，以我之孤陋寡聞，可實在很少知道。大病初愈，纔能起坐，夜雨淅瀝，愴然有懷，便力疾寫了一點短文，到第二天付郵寄去，因為恐怕連累付印者，所以不題他的姓名；過了幾天，才又投給「文學叢報」，因為恐怕妨礙發行，所以又隱下了詩的名目。

時隔不多幾天，又見『社會日報』，說是善於翻戲的史濟行，現又化名爲齊涵之了。我這才悟到自己竟受了騙，因爲漢口的發信者，署名正是齊涵之。他仍在玩著騙取文稿的老套，『孩兒塔』不但不會出版，大約他連初稿也未必有的，不過知道白莽和我相識，以及他的詩集的名目罷了。

至於史濟行和我的通信，卻早得很，還在八九年前，我在編輯『語絲』，創造社和太陽社聯合起來向我圍剿的時候，他就自稱是一個藝術專門學校的學生，信件在我眼前出現了，投稿是幾則當時所謂革命文豪的劣迹，信裏還說這類文稿，可以源源的寄來。然而『語絲』裏是沒有『劣迹欄』的，我也不想和這種『作家』往來，於是當時即加以拒絕。後來他又或者化名『彳亍』在刊物上捏造我的謠言，或者忽又化爲『天行』（『語絲』也有同名的文字，但是別一人）或『史岩』，卑詞征求我的文稿。我總給他一個置之不理。這一回，他在漢口，我是聽到過的，但不能因爲一個史濟行在漢口，便將一切漢口的不相識者的信都看作卑劣者的圈套，我雖以多疑爲忠厚長者所詬病，但這樣多疑的程度是還不到的。不料人還是大意不得，偶不疑慮，偶爾友情，到底成爲我的弱點了。

今天又看見了所謂『漢出』的『人間世』的第二期，卷末寫著『主編史天行』，而下期要目的預告上，果然有我的『序「孩兒塔」』在。但卷端又聲明著下期要更名爲『西北風』了，那麼，我的序文，自然就捲在第一陣『西北風』裏。而第二期的第一篇，竟又是我的文章，題目是『日譯本「中國小說史略」序』。這原是我用日本文所寫的，這裏卻不知道何人所譯，僅止一頁的短文，竟

充滿着錯誤和不通，但前面却附有一行聲明道：「本篇原來是我爲日譯本「支那小說史」寫的卷頭語……」乃是模擬我的語氣，冒充我自己翻譯的。翻譯自己所寫的日文，竟會滿紙錯誤，這豈不是天下的大怪事麼？

中國原是「把人不當人」的地方，即使無端誣人爲投降或轉變，國賊或漢奸，社會上也並不以爲奇怪。所以史濟行的把戲，就更是微乎其微的事情。我所要特地聲明的，只在請讀了我的序文而希望「孩兒塔」出版的人，可以收回了這希望，因爲這是我先受了欺騙，一轉而成爲我又欺騙了讀者的。

最後，我還要添幾句由「多疑」而來的結論：即使真有「漢出」「孩兒塔」，這部詩也還是可疑的。我從來不想對於史濟行的大事業講一句話，但這回既經我寫過一篇序，且又發表了，所以現在或到那時，我都有指明眞僞的義務和權利。

（選自文學叢報）

病後餘談

一

我常說明朝永樂皇帝的凶殘，遠在張獻忠之上，是受了宋端儀的『立齋閒錄』的影響的。那時我還是滿洲治下的一個拖着辮子的十四五歲的少年，但已經看過記載張獻忠怎樣屠殺蜀人的『蜀碧』，痛恨着這「流賊」的凶殘。後來又偶然在破書堆裏發見了一本不全的「立齋閒錄」，還是明抄本，我就在那書上看見了永樂的上諭，於是我的憎恨就移到永樂身上去了。

那時我毫無什麼歷史的知識，這憎恨轉移的原因，是極簡單的，只以為流賊尚可，皇帝卻不該，還是「禮不下庶人」的傳統思想。至於「立齋閒錄」，好像是一部少見的書，作者是明人，而明朝已有抄本，那刻本之少就可想。記得『彙刻書目』說是在清代的一部什麼叢書中，但這叢書我至今沒有見；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將牠放在『存目』裏，那麼，『四庫全書』裏也是沒有的。我家並不是藏書家，我眞不解怎麼會有這明抄本，這書我一直保存着，直到十多年前，因為肚子餓得慌了，才和別的兩本明抄和一部明刻的『宮閨祕典』去賣給藏書家和學者出名的傅某，他使我飽了三四餐之後，才發一總給我八塊錢，我賭氣不賣，拖回來了，又藏在北平的寓裏；但久已沒有人照管，不知道現在究竟怎樣了。

部一冊書，還是四十年前看的，對於永樂的憎恨雖然還在，書的內容卻早已模模胡胡，所以在前幾天寫「病後雜談」時，說不出一句永樂上諭的實例。我也很想看一看「永樂實錄」，但在上海又如何能夠；來青閣有殘本在寄售，十本，實價卻是二百六十元，也決不是我輩書架上的書。又是一個偶然，前天在「安徽叢書」第三集中看見了清俞正燮（1775—1840）「癸巳類稿」的改定本，那「除樂戶丐戶籍及女樂考附古事」裏，卻引有永樂皇帝的上諭，是根據王世貞「弇州史料」中的「南京法司所記」的，雖然不多，又未必是精粹，但也足夠「略見一斑」，和獻忠流賊的作品相比較了，摘錄於下——

「永樂十一年正月十一日，教坊司於右順門口奏：齊泰姊及外甥媳婦，又黃子澄妹四個婦人，每一日一夜，二十餘條漢子看守着。年少的都有身孕，除生子令做小龜子，又有三歲女子，奏請聖旨。奉欽依：由他。不到長大便是個淫賤材兒？」

「鐵鉉妻楊氏年三十五，送教坊司；茅大芳妻張氏年五十六，送教坊司。張氏病故。教坊司安政於奉天門奏。奉聖旨：分付上元縣抬出門去，着狗吃了！欽此！」

君臣之間的問答，竟是這等口吻，不見舊記，恐怕是萬想不到的罷。但其實，這也僅僅是一時的一例。自有歷史以來，中國人是一向被同族和異族屠戮，奴隸，敲掠，刑辱，壓迫下來的，非人類所能忍受的楚毒，也都身受過，每一考查，真教人覺得不像活在人間。俞正燮看過野史，正是一個因此覺得義憤填胸的人，所以能在記載清朝的解放惰民丐戶，罷教坊，停女樂的故事之後，作一

說道——

「自三代至明，惟宇文周武帝，唐高祖，後晉高祖，金，元，及明景帝，於此寬假之，而尚存其籍。餘皆視爲固然。本朝盡去其籍，而天地爲之廓清矣。漢儒歆頌功德，自云「舒憤懣」，除樂戶之事，該可以「舒憤懣」者：故列古證數事之實，有關因革者如此。」

這一段結語有兩事使我吃驚。第一事，是寬假奴隸的皇帝中，漢人居很少數。但我疑心俞正燮還是考之未詳，例如金，元，是並非優待奴隸的，只因那時連中國的舊奴的主人也成了奴隸，從征服者看來，並無高下，即所謂「一視同仁」，於是就好像對於先前的奴隸加以寬假了。第二事，就是這自有歷史以來的虐政，竟必待滿洲的清朝，才來廓清，使考史的儒生，爲之拍案稱快，自比於漢儒的「舒憤懣」——就是明末清初才子們之所謂「不亦快哉」，然而解放樂戶卻是真的，但又並未「廓清」，例如這紹興的惰民，直到民國革命之初，他們還是不與良民通婚，去給大戶服役，不過已有報酬，這一點，恐怕是和解放之前大不相同的了。革命之後，我久不回到紹興去了，不知道他們怎樣，推想起來，大約和三十年前是不會有什麼兩樣的。

二

但俞正燮的歌頌清朝功德，卻不能說是當然的事。他生於乾隆四十年，到他壯年以至晚年的時候，滿洲人的兇燄已經緩和，那時的禁書，我想他都未必看見。現在不說別的，單是雍正乾隆兩朝的對於中國人著作的手段，就足夠令人驚心動魄。最陰險的是刪改了古書的內容。乾隆朝的纂修四庫

全書，是許多人頌為一代之盛業的，但他們卻不但搗亂了古書的格式，還修改了古人的文章；不但藏之內廷，還頒之文風較盛之處，使天下士子閱讀，永遠看不出底細來。

嘉慶道光以來，珍重宋元版本的風氣逐漸旺盛，也沒有悟出乾隆皇帝的「聖慮」，影宋元本或校宋元本的書籍很有些出版了，這就使那時的陰謀露了馬腳。最初啟示了我的是『琳琅秘室叢書』裏的兩部『茅亭客話』，一是校宋本，一是四庫本，同是一部書，而兩本的文章卻常有不同，而且一定是關於「華夷」的處所。這一定是『四庫』本刪改了的；現在這影宋本的『茅亭客話』也已出版，更足據為鐵證，不過倘不和『四庫』本對讀，也無從知道那時的陰謀。『琳琅秘室叢書』我是在圖書館裏看的，自己沒有，現在去買起來又嫌太貴，因此也舉不出實例來。但還有比較容易的法子在。

新近陸續出版的『四部叢刊續編』自然應該說是一部新的古董書，但其中保存著滿清暗殺中國著作的案卷。例如宋洪邁的『容齋隨筆』至『五筆』是影宋刊本和明活字本，據張元濟跋，其中有三條就為清代刻本中所沒有。所刪的是怎樣內容的文章呢？為惜紙墨計，現在只摘錄一條『容齋三筆』卷三裏的，『北狄俘虜之苦』在這裏——

「元魏破江陵，盡以所俘士民為奴，無分貴賤，蓋北方夷俗皆然也。自靖康之後，陷於金虜者，帝子王孫，宦門仕族之家，盡沒為奴婢，使供作務。每人一月支稗子五斗，令自舂為米，得一斗八升，用為餱糧；歲支麻五把，令緝為裘。此外更無一錢一帛之入。男子不能緝者，

則縱裁棵體，晝或窘之，則使執爨，雖時暫火得暖氣，然纔出外取柴歸，再坐火邊，皮肉即脫落，不日輒死。惟喜有手藝，如醫人繡工之類，尋常只團坐地上，以敗席或蘆藉襯之，遇客至開筵，引能樂者使奏技，酒闌客散，各復其初，依舊環坐刺繡；任其生死，視如草芥。……」

清朝不能自掩其凶殘，還要替金人來掩飾他們的凶殘。據此一條，可見俞正燮入金朝於仁君之列，是不確的了，他們不過是一掃宋朝的主奴之分，一律都作爲奴隸，而自己則是主子。但是，這校勘，是用清朝的書坊刻本的，不知道『四庫』本是否也如此。要更確鑿，還有一部也是『四部叢刊續編』裏的影舊抄本宋晁說之『嵩山文集』在這裏，卷末就有畢將負薪對一篇和四庫本相對比，以見一斑的實證，現在摘錄幾條在下面，大抵非刪則改，語意全非，彷彿宋臣晁說之，已在對金人戒慄，囁嚅不吐，深怕得罪似的了——

舊抄本	四庫本
金賊以我疆埸之臣無狀，斥候不明。遂逐豕突河北，蛇結河東。	金人擾我疆埸之地，邊城斥堠不明，遂長驅河北，盤結河東。
犯孔子春秋之大禁，……	爲上下臣民之大恥，……
以百騎刼虜梟將，……	以百騎刼遼梟將，……
彼金賊雖非人類，而犬豕亦有掉瓦怒掉瓦恐	彼金人雖甚強盛，而赫然示之以威令之以威

犇之號，顧弗之懼哉！

我取而殲焉可也。

太宗時，女眞困於契丹之三栅，倩盍告乞援，亦卑詞甚矣。不謂敢睨睨中國之地於今日也。

忍棄上皇之子於胡廣乎？

何則：夷狄喜相吞併鬭爭，是其犬羊猖吠咋嚙之性也。唯其富者最先亡。古今夷狄族類，大小見於史册者百千，今其存者一二，皆以其財富而自底滅亡者也。今此小醜不穫日而滅亡，是無天道也。

襲中國之衣冠，復夷狄之態度。

取故相孫女姊妹，縛馬上而去，執將帳中，遽掠腿落，不暇襃心。

會之秦檜，顧弗之懼哉！

我因而取之可也。

太宗時，女眞困於契丹之三栅，控告乞援，亦和靜甚矣。不謂敢覬覦寇虐之[illegible]一至於今日也。

忍棄上皇之子於異地乎？

（無）

遂其報復之心，肆其凌侮之意。

故相家替擄老稚幼，繫其[illegible]而去，[illegible]之餘，遽經腿落，不暇裹心。

鄰光數條，已可見「賊」「虜」「犬羊」是諱的；說金人的淫掠是諱的；「夷狄」當然要諱，但也不許看見「中國」兩個字，因為這是和「夷狄」對立的字眼，很容易引起種族思想來的。但是，還「嵩山文集」的抄者不自改，讀者不自改，倘存舊文，使我們至今能夠看見晁氏的眞面目。在現在說起來，也可以算是令人大「舒憤懣」的了。

清朝的考據家有人說過，「明人好刻古書而古書亡」，因為他們妄行校改。我以為這之後，則淸人纂修『四庫全書』而古書亡，因為他們變亂舊式。刪改原文；今人標點古書而古書亡，因為他們亂點一通，佛頭著糞：這是古書的水火兵蟲以外的三大厄。

三

對於清朝的憤懣的從新發作，大約始於光緒中，但在文學界上，我沒有查過以誰為「開首」。太炎先生是以文章排滿的驍將著名的，然而在他那『訄書』的未改訂本中，還承認滿人可以主中國，稱為「客帝」，比於嬴秦的「客卿」，但是，總之，到光緒末年，翻印的不利於淸朝的古書，可是陸續出現了；太炎先生也自己改正了，「客帝」說，在再版的「訄書」要「匡而存之篇；」後來這書又改名為『檢論』，我却不知道是否還是這辦法。留學日本的學生們中的有些人，也在圖書館裏搜尋可以鼓吹革命的明末清初的文獻。那時印成一大本的有『漢聲』，是『湖北學生界』的增刊，面子上題著四句集『文選』句：「舒懷舊之積念，發思古之幽情」，第三句想不起來了，第四句是「振大漢之天聲」，無古無今，這些文獻倒是總要在外國的圖書館裏抄得的。

我生長在偏僻之區，毫不知道什麼是滿漢，只在飯店的招牌上看見過「滿漢酒席」字樣，也從不引起什麼疑問來。聽人講「本朝」的故事是常有的，乾隆皇帝南巡的盛事就很少有人講述了，最多的是「打長毛」。我家裏有一個年老的女工，她說長毛時候，她已經十多歲，長毛故事要算她對我講得最多，但她並無邪正之分，只說最可怕的東西有三種，一種自然是「長毛」，一種是「短毛」，還有一種是「花綠頭」。到得後來，我才明白後兩種其實是官兵，但是愚民的經驗上，是和長毛並無區別的。給我指明長毛之可惡的倒是幾位讀書人；我家裏有幾部縣志，偶然翻開來看，那時殉難的烈士烈女的名冊就有一兩卷，同族裏的人也有幾個被殺掉的。後來封了「世襲雲騎尉」，我於是確切的認定了長毛之可惡。然而，真所謂「心事如波濤」罷，久而久之，由於自己的閱歷，證以女工講述，我竟決不定那些烈士烈女的兇手，究竟是長毛呢，還是「短毛」或「花綠頭」了。我真很羨慕「四十而不惑」的聖人的幸福。

對我最初提醒了滿漢的界限的不是書，是辮子。這辮子，是吃了我們古人的許多頭，這才種定了的。到得我有知識的時候，大家早忘卻了血史，反以為全留乃是長毛，全剃好像和尚，必須剃一點，留一點，才可以算是一個正經人了。而且還要從辮子上玩出花樣來：小丑挽一個結，插上一朵紙花打諢；開口跳將小辮子掛在鐵杆上，慢慢的吸煙嚇人；變戲法的不必動手，只消將頭一搖，辮子便自會跳起來盤在頭頂上，他於是要起關王刀來了。而且還切於實用：打架的時候，可以拔住，掙脫極難；捉人的時候可以拉着，省得綑索，要是被捉的人多呢，只要捏住辮梢頭，一

個人就可以牽一大串。吳友如畫的「申江勝景圖」裏，有一幅會審公堂，就有一個巡捕拉着犯人的辮子的形像，但是，這是已經算作「勝景」了。

但在留辮之還還好，一到上海，可就不免有時會聽到一句洋話，Pig tail——豬尾巴。這一句話，現在是早不聽見了，那意思，似乎也不過說人頭上生着豬尾巴，和今日之上海，中國人自己一鬪嘴，彼此互罵爲「豬玀」的，還要客氣得遠。不過那時的青年，好像涵養工夫沒有現在的深，也還未覺得「幽默」，所以聽起來實在覺得刺耳。而且對於擁有二百餘年歷史的辮子的模樣，也漸漸的覺得並不雅觀，既不全留，又不全剃，剃去一圈，留下一撮，又打起來拖在背後，眞好像做着好給別人來拔着牽着的柄子。對於牠終於懷的惡感，我看也是人情之常，不足怪的。

我的辮子留在日本，一半送給客店裏的一位使女做了假髮，一半給了理髮匠，人是在宣統初年回到故鄉來了。一到上海，首先得裝假辮子。這時上海有一個專裝假辮的專家，定價每條大洋四元，不折不扣，他的大名，大約那時的留學生都知道。做也眞做得巧妙，只要別人不留心，是很可以不出岔子的，但如果人知道你原是留學生，留心研究起來，那就漏洞百出。夏天不能戴帽，也不大行；人堆裏要防擠掉或擠歪，也不行。裝了一個多月，我想，如果在路上掉了下來或者被人拉下來，不是比原沒有辮子更不好看麼？索性不裝了。賢人說過的：一個人做人要眞實。

但這眞實的代價眞也不便宜，走出去時，在路上所受的待遇，全和先前兩樣了。我從前是只以爲訪友作客，才有待遇的，這時才明白路上也一樣的一路有待遇最好是默看，但大抵是冷笑，惡

罵。小則說是偷了人家的女人，因為那時捉姦夫，總是首先剪去他辮子的，我至今還不明白為什麼；大則指為「裏通外國」，就是現在之所謂「漢奸」。我想，如果一個沒有鼻子的人在街上走，他還未必至於這麼受苦，假使沒有了影子，那麼，那恐怕也要這樣受社會的責罰了。

我回中國的第一年在杭州做教員，還可以穿了洋服算是洋鬼子；第二年回到故鄉紹興中學去做監學，卻連洋服也不行了，因為有許多人是認識我的，所以不管如何裝束，總不失為「裏通外國」的人，於是我所受的無辮之災，以在故鄉為第一。尤其應該小心的是滿洲人的紹興知府的眼睛，他每到學校來，總喜歡注視我的短頭髮，和我多說話。

學生們裏面，忽然起了剪辮風潮了，很有許多人要剪掉。我連忙禁止。他們就舉出代表來詰問道：究竟有辮子好呢，還是沒有辮子好呢？我的不假思索的答覆是：沒有辮子好，然而我勸你們不要剪。學生是向來沒有一個說我「裏通外國」的，但從這時起，卻給了我一個「言行不一致」的結語，看不起了。

「不亦快哉！」——到了一千九百十一年的雙十，後來紹興也掛起白旗來，算是革命了，我覺得革命給我的好處，最大，最不能忘的是我從此可以昂頭露頂，慢慢的在街上走，再不聽到什麼嘲罵。幾個也是沒有辮子的老朋友從鄉下來，一見面就摩著自己的光頭，從心底裏笑了出來道：哈哈，終於也有了這一天了。

然而幾乎還有一場小風波，那就是張勳的「復辟」，一不小心，辮子是又可以種起來的，我曾見他的辮子兵在北平城外布防，對於沒辮子的人們眞是氣焰萬丈，幸而不幾天就失敗了，使我們至今還可以剪短，分開，披落，鬈捲……

張勳的姓名已經暗淡，「復辟」的事件也逐漸遼遠，我曾在「風波」裏提到牠，別的作品上卻似乎沒有見，可見早就不受人注意。現在是，連辮子也日見稀少，將與周鼎商彝同列，漸有賣給外國的資格了。

我也愛看繪畫，尤其是人物。國畫呢，方巾長袍，或短褐椎結，從沒有見過一條我所記得的辮子；洋畫呢，歪臉漢子，肥腿女子，也從沒有見過一條我所記得的辮子。這回見了幾幅鋼筆畫和木刻的阿Q像，這才算遇到了在藝術上的辮子，然而是沒有一條生得合式的。想起來也難怪，現在的二十歲上下的青年，他生下來已是民國，就是三十歲的，在辮子時代也不過四五歲，當然不會深知道辮子的底細的了。

（十二月十七日。）

一星期後，我在「病後雜談」裏說到鐵氏二女的詩，據杭世駿說，錢謙益編的「歷朝詩集」裏是有的，但我沒有這書，所以只引了「訂譌類編」完事。今天「四部叢刊續編」的明遺民彭孫貽「茗齋集」出版了，後附「明詩抄」，卻有鐵氏長女詩在裏面。現在就照抄在這裏，并將范昌期原作，與所謂鐵女詩不同之處，用括弧註在下面，以便比較。照此看來，作偽者實不過改了一句，并每句各改易一二字而已——

敎坊獻詩

敎坊脂粉（落籍）洗鉛華，一片閑（春）心對落花。舊曲聽來猶（空）有恨，故園歸去已（却）無家。雲鬟半挽（嚲）臨粧（靑）鏡，兩淚空流（頻彈）濕絳紗。今日相逢白司馬（樽前重與訴）（爲賦）琵琶。

但兪正燮『癸巳類稿』又據茅大芳『希董集』，言「鐵公妻女以死殉」：並記或一說云：「鐵二子，無女」。那麽，連鐵鉉有無女兒，也都成爲疑案了。兩個近視眼論扁額上字，辯論一通，其實連扁額也沒有掛，原也是能有的事實。不過鐵妻死殉之說，我以爲是粉飾的。『弇州史料』所記，奏文與上諭具存，王世貞明人，決不敢揑造。

倘使鐵鉉眞的並無女兒，或有而實已自殺，則由這虛構的故事，也可以窺見社會心理之一斑。就是：在受難者家族中，無女不如其有之有趣，自殺又不如其落敎坊之有趣；但鐵鉉究竟是忠臣，使其女永淪敎坊，終覺於心不安。所以還是和尋常女子不同，因獻詩而配了士子。這和小生落難，下獄挨打，到底中了狀元的公式，完全是一致的。（選自『文學』）

憶韋素園君

我也還有記憶的，但是，零落得很。我自己覺得我的記憶好像被刀刮過了的魚鱗，有些還留在身體上，有些是掉在水裏了，將水一攪，有幾片還會翻騰，閃爍，然而中間混着血絲，連我自己也怕得因此污了賞鑒家的眼目。

現在有幾個朋友要紀念韋素園君，我也須說幾句話。是的，我是有這義務的。我只好連身外的水也攪一下，看看泛起怎樣的東西來。

怕是十多年之前了罷。我在北京大學做講師，有一天，在教師預備室裏遇見了一個頭髮和鬍子統統長得要命的青年，這就是李霽野。我的認識素園，大約就是霽野介紹的罷，然而我忘記了那時的情景。現在留在記憶裏的，是他已經坐在客店的一間小房子裏計畫出版了。

這一間小房子，就是「未名社」。

那時我正在編印兩種小叢書，一種是「烏合叢書」，專收創作，一種是「未名叢刊」，專收翻譯，都由北新書局出版。出版者和讀者的不喜歡翻譯書，那時和現在也並不兩樣，所以「未名叢刊」是特別冷落的。恰巧，素園他們願意紹介外國文學到中國來，便和李霽野等商量，要將「未名叢刊」移出，由幾個同人自辦。小峰一口答應了，於是這一種叢書便和北新書局脫離。稿子是我們自己

的，另籌了一筆印費，就算開始。因還叢書的名目，連社名也就叫了「未名」——但並非「沒有名目」的意思，是「還沒有名目」的意思，恰如孩子的「還未成丁」似的。

未名社的同人，實在並沒有什麼雄心和大志，但是，願意切切實實的，點點滴滴的做下去的意志，卻是大家一致的。而其中的骨幹就是素園。

於是他坐在一間破小屋子，就是未名社裏辦事了，不過小半好像也因爲他生着病，不能上學校去讀書，因此便天然的輪着他守寨。

我最初的記憶是在破寨裏看見了素園，一個瘦小，精明，正經的青年，窗前的幾排破舊外國書，在證明他窮着也還是釘住着文學，然而，我同時又有了一種壞印象，覺得和他是很難交往的，因爲他笑影少。「笑影少」原是未名社同人的一種特色，不過素園顯得最分明，一下子就能夠令人感得。但到後來，我知道我的判斷是錯誤了，和他也並不難於交往。他的不很笑，大約是因爲年齡的不同，對我的一種特別態度罷，可惜我不能化爲青年，使大家忘掉彼我，得到確證了。這眞相，我想，霽野他們是知道的。

但待我明白了我的誤解之後，卻同時又發見了一個他的致命傷：他太認眞；雖然似乎沈靜，然而他激烈。認眞會是人的致命傷的麼？至少，在那時以至現在，可以是的。一認眞，便容易趨於激烈，發揚則送掉自己的命，沈靜着，又齧碎了自己的心。

這裏有一點例子。——我們是有小例子的。

那時候，因爲段祺瑞總理和他的幫閒們的壓迫，我已經逃到廈門，但北京的狐虎之威還正是無窮無盡。段派的女子師範大學校長林素園，帶兵接收學校去了，演過全副武行之後，還指留着的幾個教員爲「共產黨」。這個名詞，一向就給有一些人以「辦事」上的便利，而且這方法，也是一種老譜，本來並不希罕的。但素園却好像激烈起來了，從此以後，他給我的信上，有好一晌竟憎惡「素園」兩字而不用，改稱爲「漱園」。同時社內也發生了衝突，高長虹從上海寄信來，說素園壓下了向培良的稿子，叫我講一句話。我一聲也不響。於是在「狂飈」上罵來了，先罵素園，後是我。素園在北京壓下了培良的稿子，却由上海的高長虹來抱不平，要在廈門的我去下判斷，我頗覺得是出色的滑稽；而且一個團體，雖是小小的文學團體罷，每當光景艱難時，內部是一定有人起來搗亂的，這也並不希罕然而素園却很認眞，他不但寫信給我，敘述詳情，還作文登在雜誌上剖白。在「天才」們的法庭上，別人剖白得淸楚的麼？——我不禁長長的歎了一口氣，想到他只有一個文人，又生着病，却這麼拚命的對付着內憂外患，又怎麼能夠支持呢。自然，這僅僅是小憂患，但在認眞而激烈的個人，却也相當的大的。

不久，未名社就被封，幾個人還被捕。也許素園已經咯血，進了病院了罷，他不在內。但後來，被捕的釋放，未名社也啓封了，忽封忽啓，忽捕忽放，我至今還不明白這是怎麼的一個玩意。

我到廣州，是第二年——一九二七年的秋初，仍舊陸續的接到他幾封信，是在西山病院裏，伏在枕頭上寫就的，因爲醫生不允許他起坐。他措辭更明顯，思想也更淸楚了，更廣大了，但也更

使我担心他的病。有一天，我忽然接到一本書，是布面裝訂的素園翻譯的「外套」。我一看明白，就打了一個寒噤：這明明是他送給我的一個紀念品，莫非他已經自覺了生命的期限了麼？

我不忍再翻閱這一本書，然而我沒有法。

我因此記起，素園的一個好朋友也咯過血，一天竟對着素園咯起來，他慌張失措，用了愛和憂急的聲音命令道：「你不許再吐了！」我那時卻記起了伊孛生的「勃蘭特」。他不是命令過去的人，從新起來，卻並無這神力，只將自己埋在崩雪下面的麼？……

我在空中看見了勃蘭特和素園，但是我沒有話。

一九二九年五月末，我最以為僥倖的是自己到西山病院去，和素園談了天。他為了日光浴，皮膚被曬得很黑了，精神卻並不萎頓。我們和幾個朋友都很高興。但我在高興中，又時時夾着悲哀：忽而想到他的愛人，已由他同意之後，和別人訂了婚；忽而想到他竟連介紹外國文學給中國的一點志願，也怕難于達到；忽而想到他在這裏靜臥着，不知道他自以為是在等候全愈，還是等候滅亡；忽而想到他為什麼要寄給我一本精裝的「外套」？……

壁上還有一幅陀思妥也夫斯基的大畫像。對于這先生，我是尊敬，佩服的，但我又恨他殘酷到了冷靜的文章。他佈置了精神上的苦刑，一個個拉了不幸的人來，拷問給我們看。現在他用沉鬱的眼光，凝視着素園和他的臥榻，好像在告訴我：這也是可以收在作品裏的不幸的人。

自然，這不過是小不幸，但在素園個人，是相當的大的。

一九三二年八月一日晨五時半，素園終于病歿在北平同仁醫院裏了，一切計劃，一切希望，也同歸于盡。我所抱憾的是因爲避禍，燒去了他的信札，我只能將一本「外套」當作唯一的紀念，永遠的紀念在自己的身邊。

自素園病歿之後，轉眼已是兩年了，這其間，對于他，文壇上並沒有人開口。這也不能算是希罕的，他既非天才，也非豪傑，活的時候，既不過在默默中生存，死了之後，當然也只好在默默中泯沒。但對于我們，却是値得記念的靑年，因爲他在默默中支持了未名社。

未名社現在是幾乎消滅了，那存在期，也並不長久。然而自素園經營以來，紹介了果戈理（N. Gogol），陀思妥也夫斯基（F. Dostoevsky），安特列夫（L. Andreev），紹介了，望·藹覃（F. van Eeden），紹介了愛倫堡（I. Ehrenburg）的「烟袋」和拉夫列涅夫（B. Lavrenev）的「四十一」，還印行了「未名新集」，其中有叢蕪的「君山」，靜農的「地之子」和「建塔者」，我的「朝花夕拾」，在那時候，也都還算是相當可看的作品。事實不爲輕薄陰險小兒留情，曾幾何年，他們就都已烟消火滅，然而未名社的譯作，在文苑裏却至今沒有枯死的。

是的，但素園却並非天才，也非豪傑，當然更不是高樓的尖頂，或名園的美花，然而他是樓下的一塊石材，園中的一撮泥土，在中國第一要他多。他不入于觀賞者的眼中，只有建築者和栽植者，決不會將他置之度外。

文人的遭殃，不在生前的被攻擊和被冷落，一瞑之後，言行兩亡，于是無聊之徒，謬託知己，

是非蠭起，既以自衛，又以賣錢，連死屍也成了他們的沽名獲利之具，這倒是值得悲哀的。現在我以這幾千字紀念我所熟識的素園，但願還沒有營私肥已的處所，此外也別無話說了。

我不知道以後是否還有紀念的時候。倘止于這一次，那麼，素園，從此別了！

一九三四年七月十六之夜。（選自『文學』）

論「第三種人」

這三年來，關於文藝上的論爭是沈寂的，除了在指揮刀的保護之下，掛着「左翼」的招牌，在馬克斯主義裏發見了文藝的自由論，列寧主義裏找到了殺盡共匪說的論客的「理論」之外，幾乎沒有人能夠開口，然而，倘是「爲文藝而文藝」的文藝，却還是「自由」的，因爲他決沒有收了盧布的嫌疑。但在「第三種人」，就是「死抱住文學不放的人」，又不免有一種苦痛的預感：左翼文壇要說他是「資產階級的走狗」。

代表了這一種「第三種人」來鳴不平的，是「現代」雜誌第三和第六期上的蘇汶先生的文章（我在這裏先應該聲明：我爲便利起見，暫且用了「代表」，「第三種人」這些字眼，雖然明知道蘇汶先生的「作家之羣」，是也如拒絕「或者」，「多少」，「影響」這一類不十分決定的字眼一樣，不要固定的名稱的，因爲名稱一固定，也就不自由了）。他以爲左翼的批評家，動不動就說作家是「資產階級的走狗」，甚至於將中立者認爲非中立，而一非中立，便有認爲「資產階級的走狗」的可能，號稱「左翼作家」者既然「左而不作」，「第三種人」又要作而不敢，於是文壇上便沒有東西了。然而文藝據說至少有一部分是超出於階級鬥爭之外的，爲將來的，就是「第三種人」所抱住的眞的，永久的文藝。——但可惜，被左翼理論家弄得不敢作了，因爲作家在未作之前，就有了

被騙的預感。

我相信這種預感是會有的，而以「第三種人」自命的作家，也愈加容易有。我也相信作者自說，現在很有些懂得理論，而感情難變的作家。然而感情不變，則懂得理論的度數，就不免和感情已變或略變者有些不同，而看法也就因此兩樣。蘇汶先生的看法，由我看來，是並不正確的。

自然，自有了左翼文壇以來，理論家曾經犯過錯誤，作家之中，也不但如蘇汶先生所說，有「左而不作」的，並且還有由左而右，甚至於化為民族主義文學的小卒，書坊的老板，敵黨的探子的，然而這些討厭左翼文壇了的文學家所遺下的左翼文壇，卻依然存在，不但存在，還在發展，克服自己的壞處，向文藝這神聖之地進軍，蘇汶先生問過：克服了三年，還沒有克服麼？回答是：是的，還要克服下去，三十年也說不定。然而一面克服着，一面進軍着，不會做待到克服完成，然後行進那樣的傻事的。但是，蘇汶先生說過「笑話」，左翼作家在從資本家取得稿費；現在我來說一句真話，是左翼作家還在受封建的和資本主義的社會的法律的壓迫，禁錮，殺戮。所以左翼刊物，全被摧殘，現非常寥寥，即偶有發表，批評作品的也絕少，而偶有批評作品的，也並未會不動便指作家為「資產階級的走狗」，而且不要「同路人」。左翼作家並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神兵，或國外殺進來的仇敵，他不但要那同走幾步的「同路人」，還要招致那站在路旁看看的看客也一同前進。

但現在要問：左翼文壇現在因為受着壓迫，不能發表很多的批評，倘一旦有了發表的可能，不至於動不動就指「第三種人」為「資產階級的走狗」麼？我想，倘若左翼批評家沒有宣誓不說，又

只從環境上着想，那是有極可能的，也可以想得比環境更壞。不過我以爲這種預測，實在和想到地球也許有破裂之日，而先行自殺一樣，大可以不必的。

然而蘇汶先生的「第三種人」，卻據說是爲了這未來的恐怖而「擱筆」了。未曾身歷，僅僅因爲心造的幻影而擱筆，「死抱住文學不放」的作者的擁抱力，又何其弱呢？兩個愛人，有因爲預防將來的社會上的斥責而不敢擁抱的麼？

其實，這「第三種人」的「擱筆」，原因並不在左翼批評的嚴酷。眞實原因的所在，是在做不成這樣的「第三種人」，做不成這樣的人，也就沒有了第三種筆，擱與不擱，還談不到。

生在有階級的社會裏而要做超階級的作家，生在戰鬥的時代而要離開戰鬥而獨立，生在現在而要做給與將來的作品，這樣的人，實在也是一個心造的幻影，在現實世界上是沒有的。要做這樣的人，恰如用自己的手拔着頭髮，要離開地球一樣，他離不開，焦躁着，然而並非因爲有人搖了搖頭，使他不敢拔了的緣故。

所以雖是「第三種人」，卻還是一定超不出階級的，蘇汶先生就先在預料階級的批評了，作品裏又豈能擺脫階級的利害；也一定離不開戰鬥的，蘇汶先生就先以「第三種人」之名提出抗爭了，雖然「抗爭」之名又爲作者所不願受；而且也跳不過現在的，他在創作超階級的，爲將來的作品之前，先就留心於左翼的批判了。

這確是一種苦境。但這苦境，是因爲幻影不能成爲實有而來的。即使沒有左翼文壇作梗，也不

會有這「第三種人」，何況作品。但蘇汶先生却又心造了一個橫暴的左翼文壇的幻影，將「第三種人」的幻影不能出現，以至將來的文藝不能發生的罪孽，都推給牠了。

左翼作家誠然是不高超的，連環圖畫，唱本，然而也不到蘇汶先生所斷定那樣的沒出息。左翼也要託爾斯泰，弗羅培爾。但不要「努力去創造一些屬於將來（因爲牠們現在是不要的）的東西」的託爾斯泰和弗羅培爾。他們兩個，都是爲現在而寫的，將來是現在的將來，於現在有意義，才於將來會有意義。尤其是託爾斯泰，他寫些小故事給農民看，也不自命爲「第三種人」，當時資產階級的多少攻擊，終於不能使他「擱筆」。左翼雖然誠如蘇汶先生所說，不至於蠢到不知道「連環圖畫是產生不出託爾斯泰，產生不出弗羅培爾來」，但却以爲可以產出密開朗該羅，達文希那樣偉大的畫手。而且我相信，從唱本說書裏是可以產生託爾斯泰，弗羅培爾的。現在提起密開朗該羅們的畫來，誰也沒有非議了，但實際上，那不是宗教的宣傳畫，「舊約」的連環圖畫麼？而且是爲了那時的「現在」的。

總括起來說，蘇汶先生是主張「第三種人」與其欺騙，與其做冒牌貨，倒還不如努力去創作，這是極不錯的。

「定要有自信的勇氣，才會有工作的勇氣」！這尤其是對的。

然而蘇汶先生又說，許多大大小小的「第三種人」們，却又因爲預感了不祥兆——左翼理論家的批評而「擱筆」了！

「怎麼辦呢」？

又論「第三種人」

戴望舒先生遠遠的從法國給我們一封通信，敘述着法國 A. E. A. R.（革命文藝家協會）得了紀德的參加，在三月二十一日召集大會，猛烈的反抗德國法西斯諦的情形，並且紹介了紀德的演說，發表在六月號的「現代」上，法國的文藝家，這樣的仗義執言的舉動是常有的，較遠，則如左拉的為德來孚斯打不平，法朗士當左拉改葬時候的講演；較近，則有羅曼羅蘭的反對戰爭。但這回更使我感到真切的歡欣，因為問題是當前的問題，而我也正是憎惡法西斯諦的一個。不過戴先生在報告這事實的同時，一併指明了中國左翼作家的「愚蒙」和像軍閥一般的橫暴，我却還想來說幾句話。但希望不要誤會，以為意在辯解，希圖中國也從所謂「第三種人」得到對於德國的被壓迫者一般的聲援。——並不是的。中國的禁止書報，封閉書店，囚殺作者，實在還遠在德國的白色恐怖以前，而且也得到過世界革命的文藝家的抗議了。我現在要說的，不過那通信裏的必須指出的幾點。

那通信敘述過紀德的加入反抗運動之後，說道——

「在法國文壇中，我們可以說紀德是『第三種人』，……自從他在一八九一年……起，一直到現在為止，他始終是一個忠實于他的藝術的人。然而，忠實於自己的藝術的作者，不一定

就是資產階級的「幫閑者」，法國的革命作家沒有這種愚蠢的見解（或者不如說是精明的策略），因此，在熱烈的歡迎之中，紀德便在羣衆之間發言了」。這就是說：「忠實于自己的藝術的作者」，就是「第三種人」，而中國的革命作家，却「愚蒙」到指這種人爲必是「資產階級的幫閑者」，現在已經由紀德證實，是「不一定」的了。

這裏有兩個問題應該解答。

第一，是中國的左翼理論家是否眞指「忠實于自己的藝術的作者」爲全是「資產階級的幫閑者」？據我所知道，却並不然。左翼理論家無論如何愚蒙，還不至于不明白「爲藝術的藝術」在發生時，是對於一種社會的成規的革命，但待到新興的戰鬥的藝術出現之際，就拿着這老招牌來明明暗暗阻礙他的發展，那就成爲反動，且不只是「資產階級的幫閑者」了。至於「忠實於自己的藝術的作家」，却並未視同一律。因爲不問那一階級的作家，都有一個「自己」，這「自己」，就都是他本階級的一分子，忠實於他自己的藝術的人，也就是忠實於他本階級的作者，在資產階級如此，在無產階級也如此。這是極顯明粗淺的事實，左翼理論家也不會不明白的。但這位——戴先生用「忠實於自己的藝術」來混「爲藝術的藝術」，掉了一個包，可眞顯得愚蒙透頂了。

第二，是紀德是否眞是中國所謂的「第三種人」？我沒有讀過紀德的書，對於作品，沒有加以批評的資格。但我相信，創作和演說，形式雖然不同，所含的思想是决不會兩樣的。我可以引出戴先生所紹介的演說裏的兩段來

「有人會對我說：「在蘇聯也是這樣的」。那是可能的事；但是目的卻是完全兩樣的，而且，為了要建設一個新社會起見，為了把發言權給與那些一向做着受壓迫者，一向沒有發言權的人們起見，不得已的矯枉過正是也免不掉的事。

「我為什麼並怎樣會在這裏贊同我在那邊所反對的事呢？那就是因為我在德國的恐怖政策中，見到了最可歎最可憎的過去底再演，在蘇聯的社會創設中，我卻見到一個未來的無限的允約」。

這說得清清楚楚，雖是同一手段，而他卻因目的之不同而分別贊成或反抗。蘇聯十月革命後，側重藝術的「綏拉比翁的兄弟們」這團體，也被稱為「同路人」，但他們卻並沒有這麼積極。中國關於「第三種人」的文字，今年已經彙印了一本專書，我們可以查一查，凡自稱為「第三種人」的言論，可有絲毫近似這樣的意見的麼？倘其沒有，則我敢決定說：「不可以說紀德是「第三種人」」。

然而正如我說紀德不像中國的「第三種人」一樣，戴望舒先生也覺得中國的左翼作家和法國的大有賢愚之別了。他在參加大會，為德國的左翼藝術同伸義憤之後，就又想起了中國左翼作家的愚蠢橫暴的行為。這是他臨末禁不住感慨——

「我不知道我國對於德國法西斯諦的暴行有沒有什麼表示？正如我們的軍閥一樣，我們的

文藝者也是勇于內戰的。在法國的革命作家們和紀德携手的時候，我們的左翼作家想必還在把所謂「第三種人」當作唯一的敵手吧！」

這裏無須解答。因事實具在：我們這裏也曾經有一點表示，但因爲和在法國兩樣，所以情形也不同；刊物上也久不見什麼「把所謂「第三種人」當作唯一的敵手」的文章，不再內戰，沒有軍閥氣味了。戴先生的預料，是落了空的。

然而中國的左翼作家，這就和戴先生意中的法國左翼作家一樣賢明了麼？我以爲並不這樣，而且也不應該這樣的。如果聲音還沒有全被削除的時候，對於「第三種人」的討論，還極有從新提起和展開的必要。戴先生看出了法國革命作家的隱衷，覺得在這危急時，和「第三種人」携手，也許是「精明的策略」。但我以爲單靠「策略」，是沒有用的，有眞切的見解，才有精明的行爲，只要看紀德的講演，就知道他並不超然於政治之外，決不能貿貿然稱之爲「第三種人」，加以歡迎，是不必別具隱衷的。不過在中國的所謂「第三種人」，却還複雜得很。

所謂「第三種人」，原意只是說：站在甲乙對立或相鬬之外的人。但這在實際上，是不能有的。人體有胖和瘦，在理論上，是該能有不胖不瘦的第三種人的，然而事實上却並沒有，一加比較，非近於胖，就近於瘦。文藝上的「第三種人」也一樣，即使好像不偏不倚罷，其實是總有些偏向的，平時有意的或無意的遮掩起來，而一遇切要的事故，她便會分明的顯現。如紀德，他就顯出左向

來了；別的人，也能從幾句話裏，分明的顯出。所以在這混雜的一羣中，有的能和革命前進，共鳴；有的也能乘機將革命中傷，軟化，曲解。左翼理論家是有着加以分析的任務的。

如果這就等於「軍閥」的內戰，那麼，左翼理論家就必須更加繼續這內戰，而將營壘分清，拔去了從背後射來的毒箭！

（文學）

從幫忙到扯淡

「幫閑文學」曾經算是一個惡毒的貶辭，——但其實是誤解的。

「詩經」是後來的一部經，但春秋時代，其中的有幾篇就用之于侑酒；屈原是「楚辭」的開山老祖，而他的「離騷」，卻只是不得幫忙的不平。到得宋玉，就現有的作品看起來，他已經毫無不平，是一位純粹的清客了。然而「詩經」是經，也是偉大的文學作品；屈原宋玉，在文學史上還是重要的作家。爲什麼呢？——就因他究竟有文采。

中國的開國的雄主，是把「幫忙」和「幫閑」分開來的，前者參與國家大事，作爲重臣，後者卻不過叫他獻詩作賦，「俳優蓄之」，只在弄臣之列。不滿於後者的待遇的是司馬相如，他常常稱病，不到武帝面前去獻殷勤，卻暗暗的作了關於封禪的文章，藏在家裏，以見他也有計劃大典——幫忙的本領。可惜等到大家知道的時候，他已經「壽終正寢」了。然而雖然並未實際上參與封禪的大典，司馬相如在文學史上也還是重要的作家。爲什麼呢？就因爲他究竟有文采。

但到文雅的庸主時，「幫忙」和「幫閑」的可就混起來了，所謂國家的柱石，也常是柔媚的詞臣，我們在南朝的幾個末代時，可以找出證實例。然而雖然「庸」，卻不「陋」，所以那些幫閑者，文采卻究竟還有的，他們的作品，有些也至今不滅。

誰說「幫閑文學」是一個惡毒的貶辭呢？

就是權門的清客，他也得會下棋，寫一筆字，畫畫兒，識古董，懂得些猜拳行令，打趣插科，這纔能不失其爲清客。也就是說，清客，還要有清客的本領的，雖然是有骨氣者所不屑爲，卻又非搭空架者所能企及。例如李漁的「一家言」，袁枚的「隨園詩話」，就不是每個幫閑都做得出來的。必須有幫閑之志，又有幫閑之才，這才是眞正的幫閑。如果有其志而無其才，亂點古書，重抄笑話，吹拍名士，拉扯趣聞，而居然不顧臉皮，大擺架子，反自以爲得意，——自然也還有人以爲有趣，——但按其實，卻不過是「扯淡」而已。

幫閑的盛世是幫忙，到末代就只剩了這扯淡。

（雜文）

什麼是「諷刺」

——答文學社問——

我想：一個作者。用了精鍊的，或者簡直有些誇張的筆墨——但自然也必須是藝術的地——寫出或一羣人的或一面的眞實來，還被寫的一羣人，就稱這作品爲「諷刺」。

「諷刺」的生命是眞實；不必是曾有的實事，但必須是會有的實情。所以它不是「捏造」，也不是「誣蔑」；既不是「揭發陰私」，又不是專記駭人聽聞的所謂「奇聞」或「怪現狀」。它所寫的事情是公然的，也是常見的，平時是誰都不以爲奇的，而且自然是誰都毫不注意的。不過這事情在那時却已經是不合理，可笑，可鄙，甚而至於可惡，但這麼行下來了，習慣了，雖在大庭廣衆之間，誰也不覺得奇怪；現在給它特別一提，就動人。譬如罷，洋服青年拜佛，現在是平常事，道學先生發怒，更是平常事，只消幾分鐘，這事迹就過去，消滅了。但「諷刺」却是正在這時候照下來的一張相，一個撅着屁股，一個皺着眉心，不但自已和別人看起來有些不很雅觀，連自已看見也覺得不很雅觀；而且流傳開去，對于後日的大講科學和高談養性，也不免有些妨害。倘說，所照的並非眞實，是不行的，因爲這時有目共覩，誰也會覺得確有這等事；但又不好意思承認還是眞實，

失了自己的尊嚴。于是挖空心思，給起了一個名目，叫作『諷刺』。其意若曰：它偏要提出這等事，可見也不是好貨。

有意的偏要提出這等事。而且加以精練，甚至于誇張，却確是『諷刺』的本領。同一事件，在拉雜的非藝術的記錄中，是不成爲諷刺，誰也不大會受感動的。例如新聞記事，就記憶所及，今年就見過兩件事。其一，是一個青年，冒充了軍官，向各處招搖撞騙，後來破露了，他就寫懺悔書，說是不過藉此謀生，並無他意。其二，是一個竊賊招引學生，教授偷竊之法，家長知道，把自己的子弟幽在家裏了，他還上門來逞兇。較可注意的事件，報上是往往有些特別的批評文字的，但對於這兩件，却至今沒有說過什麼話。可見是看得很平常，以爲不足介意的了，然而這材料，假如到了斯惠夫德（J.Swift）或果戈理（N.Gogol）的手裏，我看是準可以成爲出色的諷刺作品的。在這一時代的社會裏，事情越平常，就越普遍，也就愈合于作諷刺。

諷刺作者雖然大抵爲被諷刺者所憎恨，但他却常常是善意的，他的諷刺，在希望他們改善，並非要捺這一羣到水底裏。然而待到同羣中有諷刺作者出現的時候，這一羣却已是不可收拾，更非筆墨所能救了，所以這努力大抵是徒勞的，而且還適得其反，實際上不過表現了這一羣的缺點以至惡德，而對於敵對的別一羣，倒反成爲有益。我想：從別一羣看來，感受是和被諷刺那一羣不同的，他們會覺得『暴露』更多於『諷刺』。

如果貌似諷刺的作品，而毫無善意，也毫無熱情，只使讀者覺得一切世事，一無足取，也一無可爲，那就並非諷刺了，這便是所謂『冷嘲』。

（雜文）

談金聖歎

講起清朝的文字獄來，也有人拉上金聖歎，其實很不合適的。他的「哭廟」，用近來比例，和前年「新月」上的引據三民主義以自辯，並無不同，但不特撈不到教授而且至于殺頭，則是因為他早被官紳認為壞貨的緣故。就事論事，倒是冤枉的。

清中葉以後的他的名聲，也有些冤枉。他抬起小說傳奇來，和「左傳」「杜詩」並列，實不過拾了袁宏道輩的唾餘；而且經他一批，原作的誠實之處，往往化為笑談，布局行文，也都硬拖到八股的作法上。這餘蔭，就使有一批人，墮入了對于紅樓夢之類，總在尋求伏線，挑剔破綻的泥塘。

自稱得到古本，亂改「西廂」字句的案子且不說罷，單是截去「水滸」的後小半，夢想有一個「嵇叔夜」來殺盡宋江們，也就昏庸得可以。雖說因為痛恨流寇的緣故，但究竟是近於官紳的。他到底想不到小百姓的對於流寇，只痛恨着一半：不在於「寇」，而在於「流」。

百姓固然怕流寇，也很怕「流官」。記得民元革命以後，我在故鄉，不知怎地，縣知事常常掉換，每一換，農民們便愁苦着相告道：「怎麼好呢？又換了一隻空肚鴨了！」他們雖然至今不知道「欲壑難填」的古訓，卻很明白「成則為王，敗則為賊」的成語，賊者，流着之王，王者，不流之賊也，要說得簡單一點，那就是「坐寇」。中國百姓一向自稱「蟻民」，現在為便於譬喻起見

，姑且爲牛驢。餵騎一通。剪毛織布。嚙骨熬藉。倘可避免，他們自然是總想避免的。但如果肯放任他們自啃野草，苟延殘喘，擠出乳來將這些「坐寇」喂得飽飽的，後來能夠比較的不復狼吞虎嚥，則他們就以爲如天之福。所區別的只在「流」與「坐」，並不在「寇」與「王」。試翻明末清初的野史，就知道北京民心的不安，在李自成入京的時候，是不及他出京之際利害的。

宋江據有山寨，雖打家劫舍，而劫富濟貧，金聖歎卻道應該在童貫高俅輩的爪牙之前，一個個俯首受縛。他們想不到。所以「水滸傳」縱然成了斷尾巴蜻蜓，鄉下人卻還要看「武松獨手擒方臘」這些戲。

不過這還是先前的事，現在似乎又有了新的經驗了。聽說四川有一隻民謠，大略是「賊來如梳，兵來如篦，官來如剃」。意思。汽車飛艇，價值既遠過於大轎馬車，租界和外國銀行，也是海通以來新添的物事，不但剃盡毛髮，就是刮盡筋肉，也永遠填不滿的。正無怪小百姓將「坐寇」之可怕，放在「流寇」之上了。

事實既然教給了這些，僅存的路，就當然使他們想到自己的力量。

（文學）

買『小學大全』記

線裝書眞是買不起了。乾隆時候的刻本的價錢，幾乎等於那時的宋本。明版小說，是五四運動以後飛漲的，從今年起，洪運怕要輪到小品文身上去了。至於清朝禁書，則民元革命後就是寶貝，即使並無足觀的著作，也常要百餘元至數十元。我向來也走走舊書坊，但對於這類寶書，却從不敢作非分之想。端午節前，在四馬路一帶閒遊，竟在無意之間買到了一種，曰『小學大全』，共五本，價七角。看這名目，是不大有人會歡迎的，然而，却是清朝的禁書。

這書的纂者尹嘉銓，博野人；他父親尹會一，是有名的孝子，乾隆皇帝曾經給過褒揚的詩。他本身也是孝子，又是道學家，官又做到大理寺卿稽察覺羅學。還請令旗籍子弟也講讀朱子的『小學』，而『荷蒙硃批：所奏是。欽此。』這部書便成於兩年之後的，加疏的『小學』六卷，『考證』和『釋文』，『或問』各一卷，『後編』二卷，合成一函，是爲『大全』。也曾進呈，終於在乾隆四十二年九月十七日奉旨：『好！知道了。欽此。』那明明是得了皇帝的嘉許的。

到乾隆四十六年，他已經致仕回家了，但眞所謂『及其老也，戒之在得』罷，雖然欲得的乃是『名』，也還是一樣的招了大禍。這年三月，乾隆行經保定，尹嘉銓便使兒子送了一本奏章，爲他的父親請謚，硃批是『謚與乃國家定典，豈可妄求。此奏本當交部治罪，念汝爲父私情，姑免之。

若再不安分家居，汝罪不可逭矣！欽此。」不過他豫先料不到會碰這樣的大釘子，所以接着還有一本，是請許「我朝」名臣湯斌范文程李光地顧八代張伯行等從祀孔廟，「至於臣父尹會一，既蒙御製詩章褒嘉稱孝，已在德行之科，自可從祀。非臣所敢請也。」這回可眞出了大岔子，三月十八日的硃批是：「竟大肆狂吠，不可恕矣！欽此。」

乾隆時代的一定辦法，是凡以文字獲罪者，一面拿辦，一面就査抄。這並非着重他的家產，乃在査看藏書和另外的文字，如果別有「狂吠」，便可以一併治罪，因爲乾隆的意見，是以爲既敢「狂吠」，必不止於一兩聲，非澈底根究不可的。尹嘉銓當然逃不出例外，和自已的被捕同時，他那博野的老家和北京的寓所，都被査抄了。藏書和別項著作，實在不少，但其實也並無什麼干礙之作．不過那時是決不能這樣就算的，經大學士三寶等再三審訊之後，定爲「相應請旨將尹嘉銓照大逆律凌遲處死」，幸而結果很寬大：「尹嘉銓著加恩免其凌遲之罪，改爲處絞立決，其家屬一併加恩免其緣坐」就完結了。

這也還是名儒兼孝子的尹嘉銓所不及料的。

這一回的文字獄，只殺了一個人，比起別的案子來，決不能算是大獄，但乾隆皇帝却頗費心機，發表了幾篇文字，從這些文字和奏章（均見「清代文字獄檔」第六輯）看來，這回的禍機雖然發於他的「不安分」，但大原因，却在既以名儒自居，又請將名臣從祀：這都是大「不可恕」的地方。清朝雖然尊崇朱子，但止於「尊崇」，却不許「學樣」，因爲一學，就要講學，於是而有學說

』，於是而有門徒，於是而有門戶之爭，這就是爲『太平盛世』之累。況且以這樣的『名儒』而做官，便不免以『名臣』自居，『妄自尊大』。乾隆是不承認清朝會有『名臣』的，他自己是『英主』，所以在他的統治之下，不能有姦臣，旣沒有特別壞的姦臣，也就沒有特別好的名臣；一律都是不好不壞，無所謂好壞的奴子。

特別攻擊道學先生，所以是那時的一種潮流，也就是『聖意』。我們所常見的，是紀昀總纂的『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和自著的『閱微草堂筆記』裏的時時的排擊，這就是迎合着這種潮流的，倘以爲他秉性平易近人，所以憎恨了道學先生的矯激，那是一種誤解。大學士三寶們也很明白這潮流，當會審尹嘉銓時，曾奏道：『查該犯如此狂悖不法，若即行定罪正法，尚不足以昭公憤而快人心。該犯曾任三品大員，相應遵例奏明，將該犯嚴加夾訊，多受刑法，問其究屬何心，錄取供詞，再奏。再請旨正典刑，方足以昭炯戒。』後來究竟用了夾棍沒有，未曾從查考。但看所錄供詞，却於用他的，『醜行』來，倒他的道學的架略，是做得非常起勁的。現在抄三條在下面——

『問：尹嘉銓！你所書李孝女暮年不字事一篇，說「年逾五十，依然待字，吾妻李恭人聞而賢之，欲求淑女以相助，仲女固辭不就」等語。這處女旣立志不嫁，已年過五旬，你爲何叫你女人遣媒說合，要他做妾？這樣沒廉恥的事，難道是講正經人幹的麼？據供：我說的李孝女年逾五十，依然待字，原因素日聞得說有個姓李的女子，守貞不字。吾女人要聘他爲妾，我那時在京候補，並不知道。後來我女人告訴我，纔知道的，所以替他做了這篇文字，要表揚他

，實在我並沒有見過他的面。但他年過五十，我還說要他做妾的話，做在文字內，這就是我廉恥喪盡，還有何辯。」

「問：你當時在皇上跟前討賞翎子，說是沒有翎子，就回去見不得你妻小。你這假道學怕老婆，到底皇上沒有給你翎子，你如何回去的呢？據供：我當初在家時，曾向我妻子說過，要見皇上討翎子。所以我彼時不辭冒昧，就妄求恩典，原想得了翎子回家，可以誇耀。後來皇上沒有賞我，我回到家裏，實在覺得害羞，難見妻子。這都是我假道學，怕老婆是實。」

「問：你女人平日妒悍，所以替你娶妾，也要娶這五十歲女人給你，知道這女人斷不肯嫁。他又得了不妒之名。總是你假道學居心欺世盜名之事，你女人也學了你欺世盜名。你難道不知道麼？供：我女人要替我討妾。這五十歲李氏女子既已立志不嫁，斷不肯做我的妾，我女人是明知的，所借此要得不妒之名。總是我平日所做的事，俱係欺世盜名，所以我女人也學做此欺世盜名之事，難逃皇上洞鑒。」

還有一件要緊事是銷燬和他有關的書。他的著述真也太多，計應「銷燬」者有書籍八十六種，石刻七種，都是著作，應「撤燬」者有書籍六種，卻是古書，而有他的序跋。「小學大全」雖不過「疏辯」，然而是在「銷燬」之列的。

但我所得的「小學大全」，卻是光緒二十二年開雕，二十五年刊竣，而「宣統丁巳」（實在中華民國六年）重校的遺經本，有張錫恭跋云：「世風不古若矣，願讀是書者，以轉移之。……」

又有劉安濤跋云，「逮近夷虜，益加甚焉，異言喧豗，顯與是書相悖，一唱百和，……馴致家與國均蒙其害，唐虞三代以來先聖先賢蒙以養正之遺意，掃地盡矣。剝極必復，天地之心見焉。……」爲了文字獄，使士子不敢治史，尤不敢言近代事，但一面卻也使昧於掌故，乾隆朝所竭力，「銷燬」的書，雖遺老不復明白，不到一百三十年，又從新奉爲寶典了。這莫非也是「剝極必復」麼？恐怕是遺老們的乾隆皇帝所不及料的罷。

但是，清的康熙，雍正和乾隆三個，尤其是後兩個皇帝，對於「文化」，卻眞盡了很大的努力的。文字獄不過是消極的一方面。積極的一方面，則如欽定四庫全書，於漢人的著作，無不加以取捨，所取的書，凡有涉及金元之處者，又大抵加以修改，作爲定本。此外，對於七經，二十四史，通鑑，文士的詩文，和尙的語錄，也都不肯放過，不是鑑定，便是評選，文苑中實在沒有不被蹂躪的處所了。而且他們是深通漢文的異族的君主，以勝者的看法，來批評被征服的漢族的文化和人情，也鄙夷，但也恐懼，有苛論，但也有確評，文字獄只是由此而來的辣手的一種，那成果，由滿洲這方面言，是的確不能說牠沒有效的。

現在這影響好像是淡下去了，遺老們的重刻「小學大全」，就是一個證據，但也可見被愚弄了的性靈，又終於並不清醒過來。近來明人小品，淸代禁書，市價之高，決非窮讀書人所敢窺覷，但「東華錄」，「御批通鑑輯覽」，「上諭八旗」，「雍正硃批諭旨」……等，卻好像無人過問，其低賤爲別的一切大部書所不及。倘有有心人加以收集，一一鉤稽，將其中的關於駕御漢人，批評文

化，利用文藝之處，分別排比，輯成一書，我想，我們不但可以看見那策略的博大和惡辣，並且還能夠明白我們怎樣受異族主子的馴擾，以及遺留至今的奴性的由來的罷。

自然，這決不及賞玩性靈文字的有趣，然而藉此知道一點演成了現在的所謂性靈的歷史，卻也十分有益的。

（新語林）

隔膜

清朝初年的文字之獄，到清朝末年才被從新提起。最起勁的是「南社」裏的有幾個人，爲被害者輯印遺集；還有些留學生，也爭從日本撈回文證來。待到孟森的「心史叢刊」出，我們這才明白了較詳細的狀況。大家向來的意見，總以爲文字之禍，是起於笑罵了淸朝。然而，其實是不盡然的。

這一兩年來，故宮博物院的故事似乎不大能够令人敬服，但他卻印給了我們一種好書，曰「淸代文字獄檔」，去年已經出到八輯。其中的案件，眞是五花八門，而最有趣的，則莫如乾隆四十八年二月「馮起炎註解易詩二經欲行投呈案」。

馮起炎是山西臨汾縣的生員，聞乾隆將謁泰陵，便身懷著作，在路上徘徊，意圖呈進，不料先以「形迹可疑」被捕了。那著作，是以「易」解「詩」，實則信口開河，在這裏犯不上抄錄，惟結尾有「自傳」似的文章一大段，卻是十分特別的——

「又，臣之來也，不顧如何如何，亦明無顧家之事，惟有一事未決，請對陛下一敘其緣由。臣……名曰馮起炎　字是南州，嘗到臣張三姨母家，見一女，可愛，而恨不足以對此。此女名曰小女，年十七歲，未嘗字之人，而在未字之時，乃原籍東關春牛廠長興號張

守忤之次女也。又到臣杜五姨母家，見一女，可愛，而恨力不足以辦此，此女名小鳳，年十三歲，雖非必字之年，而已在可字之時，乃本京東城鬧市口瑞生號杜月之次女也。若以陛下之力，差幹員一人，選快馬一匹，剋日長驅到臨邑，問彼臨邑之地方官：「其東關張牛廠長興號中果有張守忤一人否？」誠如是也，則此事諧矣。再至：「東城鬧市口瑞生號中果有杜月一人否？」誠如是也，則此事諧矣。二事諧，則臣之願畢矣。然臣之來也，方不知陛下納臣之言耶否耶，而必以此等事相強乎？特進言之際，一敘及之。」

這何嘗有絲毫惡意？不過着了當時通行的才子佳人小說的迷，想一舉成名，天子做媒，表妹入抱而已。不料事實的結局卻不大好，署直隸總督袁守侗擬奏的罪名是『閱其呈首，膽敢於聖主之前，混講經書，而呈尾措詞，尤屬狂妄。核其情罪，較衝突儀仗為更重。馮起炎一犯，應從重發往黑龍江等處，給披甲人為奴。俟部覆到日，照例解部刺字發遣。』這位才子，後來大約終于單身出關做西崽去了。

此外的案情，雖然沒有這麼風雅，但並非動的還不少。有的是鹵莽；有的是發瘋；有的是鄉曲迂儒，真的不識諱忌；有的則是草野愚民，實則關心皇家。而運命大概很悲慘，不是凌遲，滅族，便是立刻殺頭，或者『斬監候』，也仍然活不出。

凡這等事，粗略的一看，先使我們覺得清朝的凶虐，其次，是死者的可憐。但再來一想，事情是並不這麼簡單的。這些慘案的來由，都只為了『隔膜』。

滿洲人自己，就嚴分着主奴，大臣奏事，必稱「奴才」，而漢人却稱「臣」就好。這並非因爲是「炎黃之胄」，特地優待，錫以嘉名的，其實是所以別于滿人的「奴才」，其地位還下于「奴才」數等，奴隸只能奉行，不許言議；批論固然不可，妄自揚頌也不可，這就是「思不出其位」。譬如說：主子，您這袍角有些兒破了，拖下去怕更要破爛，還是補一補好。進言者方自以爲在盡忠，而其實却犯了罪，因爲另有准其講這樣的話的人在，不是誰都可說的。一亂說，便是「越俎代謀」，當然「罪有應得」。倘自以爲是「忠而獲咎」，不過那是自已的胡塗。

但是，清朝的開國之君是十分聰明的，他們雖然打定了這樣的主意，嘴裏却並不照樣說，用的是中國的古訓；「愛民如子」，「一視同仁」。一部分的大臣，士大夫，是明白這奧妙的，並不敢相信。但有一些簡單愚蠢的人們却上了當，眞以爲「陛下」是自已的老子，親親熱熱的撒嬌討好去了。他那里要這被征服者做兒子呢？於是乎殺掉。不久，兒子們嚇得不再開口了，計劃居然成功；直到光緒時康有爲們的上書，才又衝破了「祖宗的成法」。然而這奧妙，好像至今還沒有人來說明。

施蟄存先生「文藝風景」創刊號裏，很爲「忠而獲咎」者不平，就因爲還不免有些「隔膜」的緣故。這是「顏氏家訓」或「莊子」「文選」裏所沒有的。

（新語林）

從孩子的照相說起

因爲長久沒有小孩子，曾有人說，這是我做人不好的報應，要絕種的。房東太太討厭我的時候，就不准她的孩子們到我這裏玩，叫作『給他冷清冷清，冷清得他要死！』但是，現在卻有了一個孩子，雖然能不能養大也很難說，然而目下總算已經頗能說些話，發表他自己的意見了。不過不會說還好，一會說，就使我覺得他彷彿也是我的敵人。

他有時對于我很不滿，有一回，當面對我說：『我做起爸爸來，還要好……』甚而至于頗近于『反動』，曾經給我一個嚴厲的批評：『這種爸爸，什麼爸爸?!』

我不相信他的話。做兒子時，以將來的好父親自命，待到自己有了兒子的時候，先前的宣言早已忘得一乾二淨了。況且我自以爲也不算怎麼壞的父親，雖然有時也要罵，甚至於打，其實是愛他的。所以他健康，活潑，頑皮，毫沒有被壓迫得瘟頭瘟腦。如果真的是一個『什麼爸爸』，他還敢當面發這樣反動的宣言麼？

但那健康和活潑，有時卻也使他吃虧，九一八事件後，就被同胞誤認爲日本孩子，罵了好幾回，還挨過一次打——自然是並不重的。這里還要加一句說的聽的，都不十分舒服的話，近一年多以來，這樣的事情可是一次也沒有了。

中國和日本的小孩子，穿的如果都是洋服，普通實在是很難分辨的。但我們這里的有些人，卻有一種錯誤的速斷法：溫文爾雅，不大言笑，不大動彈的，是中國孩子；健壯活潑，不怕生人，大叫大跳，是日本孩子。

然而奇怪，我曾在日本的照相館裏給他照過一張相，滿臉頑皮，也真像日本孩子；後來又在中國的照相館裏照了一張相，相類的衣服，然而面貌很拘謹，馴良，是一個地道的中國孩子了。

為了這事，我曾經想了一想。

這不同的大原因，是在照相師的。他所指示的站或坐的姿勢，兩國的照相師先就不相同，站定之後，他就瞪了眼睛，乘機攝取他以為最好的一剎那的相貌。孩子被擺在照相機的鏡頭之下，表情是總在變化的，時而活潑，時而頑皮，時而馴良，時而拘謹，時而煩厭，時而疑懼，時而無畏，時而疲勞……。照住了馴良和拘謹的一剎那的，是中國孩子相；照住了活潑或頑皮的，一剎那的就好像日本孩子相。

馴良之類並不是惡德，但發展開去，對一切事無不馴良，卻決不是美德，也許簡直倒是沒出息。「爸爸」和前輩的話，固然也要聽的，但也須說得有道理。假使有一個孩子，自以為事事都不如人，鞠躬倒退，或者滿臉笑容，實際上卻總是陰謀暗箭，我實在寧可聽到當面罵我「什麼東西」的爽快，而且希望他自己是一個東西。

但中國一般的趨勢，卻只在向馴良之類——「靜」的一方發展，底眉順眼，唯唯諾諾，才算

一個好孩子，名之曰『有趣』。活潑，健康，頑强，挺胸仰面……凡是屬於『動』的，那就未免有人搖頭了，甚至於稱之爲『洋氣』。又因爲多年受着侵略，就和這『洋氣』爲仇；更進一步，則故意和這『洋氣』反一調：他們活動，我偏靜坐；他們講科學，我偏扶乩；他們穿短衣，我偏着長衫；他們重衛生，我偏吃蒼蠅；他們壯健，我偏生病……這才是保存中國固有文化，這才是愛國，這才不是奴隸性。

其實，由我看來，所謂『洋氣』之中，有不少是優點，也是中國人性質中所本有的，但因了歷朝的壓抑，已經萎縮了下去，現在就連自己也莫名其妙，統統送給洋人了。這是必須拿牠回來——恢復過來的——自然還得加一番慎重的選擇。

即使並非中國所固有的罷，只要是優點，我們也應該學習。即使那老師是我們的仇敵罷，我們也應該向牠學習。我在這里要提出現在大家所不高興說的日本來，他的會摹仿，少創造，是爲中國的許多論者所鄙薄的，但是，只要看看他們的出版物和工業品，早非中國所及，就知道『會摹仿』決不是劣點，我們正應該學習這『會摹仿』的。『會摹仿』又加以有創造，不是更好麼？否則，只不過是一個『恨恨而死』而已。

我在這里還要附加一句像是多餘的聲明：我相信自己的主張，決不是『受了帝國主義者的指使』，要誘中國人做奴才；而滿口愛國，滿身國粹，也於實際上的做奴才並無妨碍。（新語林）

電的利弊

日本幕府時代，曾大殺基督教徒，刑罰很凶，但不准發表，世無知者。到近幾年，乃出版當時的文獻不少。曾見『切利支丹殉教記』，其中記有拷問教徒的情形，或牽到溫泉旁邊，用熱湯澆身；或周圍生火，慢慢的烤炙，這本是『火刑』，但主管者卻將火移遠。改死刑爲虐殺了。

中國還有更殘酷的。唐人說部中曾有記載，一縣官拷問犯人，四周用火逼烤。口渴，就給他喝醬醋，這是比日本更進一步的辦法。現在官廳拷問嫌疑犯，有用辣椒煎汁灌入鼻孔去的，似乎就是唐朝遺下的方法，或則是古今英雄，所見略同。曾見一個囚在反省院裏的青年的信，說先前身受此刑，苦痛不堪，辣汁流入肺臟及心，已成不治之症，即釋放亦不免於死云云。此人是陸軍學生，不明內臟構造，其實倒掛灌鼻，可以由氣管流入肺中，引起致死之病，卻不能進入心中，大約當時因在苦楚中，知覺昏亂，遂疑爲已到心臟了。

但現在之所謂文明人所造的刑具，殘酷又超出於此種方法萬萬。上海有電刑，一上，即遍身痛楚欲裂，遂昏去，少頃又醒，則又受刑。聞曾有連受七八次者，即幸而免死，亦從此牙齒皆搖動，神經亦變鈍，不能復原。前年紀念愛迪生，許多人讚頌電報電話之有利於人，卻沒有想到同是一

置，而有人得到這樣的大害，富人用電氣療病，美容，而被壓迫者却以此受苦，喪命也。

外國用火藥製造子彈禦敵，中國却用牠做爆竹敬神；外國用羅盤針航海，中國却用牠看風水；外國用雅片醫病，中國却拿來當飯吃。同是一種東西，而中外用法之不同有如此，蓋不但電氣而已。

『蜜蜂』與『蜜』

陳思先生：

看了『濤聲』上批評『蜜蜂』的文章後，發生了兩個意見，要寫出來，請聽專家的判定。但我不再來辯論，因爲『濤聲』並不是打這類官司的地方。

村人火燒蜂羣，另有緣故，並非階級鬬爭的表現，我想，這是可能的。但蜜蜂是否會於蟲媒花有害，或去害風媒花呢，我想，這也是可能的。

昆蟲有助於蟲媒花的受精，非徒無害，而且有益，就是極簡略的生物學上也都這樣說，確是不錯。但這是在常態時候的事。假使蜂多花少，情形可就不同了，蜜蜂爲了採粉救飢，在一花上，可有數匹甚至十餘匹一湧而入，因爲爭，將花瓣弄傷，因爲餓，將花心咬掉，聽說日本的果園，就有遭了這種傷害的，牠的到風媒花上去，也還是因爲饑餓的緣故。這時釀蜜已成次要。牠們是吃花粉去了。

所以，我以爲倘花的多少，足供蜜蜂的需求，就天下太平，否則，便會『反動』。譬如蟻是養護蚜虫的，但倘將牠們關在一處，又不另給食物，蟻就會將蚜蟲吃掉；人是吃米或麥的，然而遇着饑饉，便吃草根樹皮了。

中國向來也養蜂，何以並無此弊呢？那是極容易回答的：因爲少。近來以養蜂爲生財之大道，幹這事的愈多，然而中國的蜜價，遠遜歐美，與其賣蜜，不如賣蜂。又因報章鼓吹，思養蜂以獲利者輩出，故買蜂者也多於買蜜。因這緣故，就使養蜂者的目的，不在於使蜂蜜而在於使繁殖了。作種種之業，卻並不與之俱進，遂產蜜多花少的現象，鬧出上述的亂子來了。

總之，中國倘不設法擴張蜂蜜的用途，及同時開闢果園農場之類。而一味出賣蜜種以圖目前之利，養蜂事業不久就要到了絕路的。此信甚希發表，以冀有心者留意也。專此，順請

著安。

關於翻譯

今年是『國貨年』，除『美麥』外，有些洋氣的都要被打倒了。四川雖然正在奉令剪掉路人的長衫。上海的一位慷慨家却因爲討厭洋服而記得了袍子和馬褂。翻譯也倒了運。得到一個籠統的頭銜是『硬譯』和『亂譯』。但據我所見，這些『批評家』中，一面要求着『好的翻譯』者，却一個也沒有的。

創作對於自己人，的確要比翻譯切身，易解，然而一不小心，也容易發生『硬作』，『亂作』的毛病，而這毛病，却比翻譯要壞得多。我們的文化落後，無可諱言，創作力當然也不及洋鬼子，作品的比較的薄弱，是勢所必至的。而且又不能不時時取法於外國。所以翻譯和創作，應該一同提倡，決不可壓抑了一面，使創作成爲一時的驕子，反因容縱而脆弱起來。我還記得先前有一個排貨的年頭，國貨家販了外國的牙粉，搖鬆了兩瓶，裝作三瓶，貼上商標，算是國貨，而購買者却多損失了三分之一；還有一種痱子藥水，模樣和洋貨完全相同，價錢却便宜一半，然而牠有一個大缺點，是搽了之後，毫無功效，於是購買者便完全損失了。

注意翻譯，以作借鏡，其實也就是催進和鼓勵着創作。但幾年以前，就有了攻擊『硬譯』的『批評家』，搔下他舊瘡疤上的末屑，少得像膏藥上的麝香一樣，因爲少，就自以爲是珍奇。而還風

氣竟傳佈開來了，許多新起的論者，今年都在開始輕蔑着販來的洋貨，比起武人的大買飛機，市民的拚命捐欵來，所謂『文人』譯者，眞是多麽昏庸的人物阿。

我要求中國有許多好的翻譯家。倘不能，就支持着『硬譯』。理由還在中國有許多讀者，會有若並不是騙人的東西。也許總有人會多少要收一點，比一張空盤較爲有益。而且我自己是向來感謝着翻譯的，例如關於蕭伯納的毀譽和現在正在提起的材的積極性的問題，在洋貨裏，是早有了明確的解答的。關於前者，德國的尉特甫格（Karl Wittfogel）在『蕭伯納是丑角』裏說過——

『至於說到蕭氏是否有意於無產階級的革命，這並不是一個重要的問題。十八世紀的法國大哲學家們，也並不希望法國的大革命。雖然如此，然而他們都是引導着必至的社會變更的那種精神崩潰的重要勢力。』（劉大杰譯：『蕭伯納在上海』所載）

關於後者，則恩格勒在給明那·考茨基（Minna Kautsky）（就是現存的考茨基的母親）的信裏，已有說明確的指示，對於現在的中國，也是很有意義的——

『還有，在今日相關的條件之下，小說是大抵對於布爾喬亞層的讀者的，所以，由我看來，只要正直地敘述出現實的相互關係，毀壞了罩在那上面的作僞幻影，使布爾喬亞世界的樂觀主義動搖，使對於現存秩序的永遠的支配起疑，則社會主義的傾向的文學，也就十足地盡了牠的使命了——即使作者在這時並未提出什麽特定的解決，或者有時連作者站在那一邊也不很明白。』（日本上田進原譯，『思想』百三十四號所載。）

習慣與改革

體質和精神都已硬化了的人民，對於極小的一點改革，也無不加以阻撓，表面上好像恐怕於自己不便，其實是恐怕於自己不利，但所設的口實，卻往往見得極其公正而且堂皇。

今年的禁用陰曆，原也是瑣碎的，無關大體的事。但商家當然叫苦連天了。不特此也，連上海的無業游民，公司僱員，竟也常常慨然長歎，或者說還很不便於農家的耕種，或者說這很不便於海船的候潮，他們居然因此念起久不相干的鄉下的農夫，海上的舟子來。這真像煞有些博愛。

一到陰曆的十二月二十三，爆竹就到處畢畢剝剝。我問一家的店伙：「今年仍可以過舊曆年，明年一準過新曆年麼？」那回答是：「明年又是明年，要明年再看了。」他並不信明年非過陽曆年不可。但日曆上，卻誠然刪掉了陰曆，只存節氣。然而一面在報章上，則出現了「一百二十年陰陽合曆」的廣告。好，他們連曾孫玄孫時代的陰曆，也已經給準備妥當了，一百二十年！

梁實秋先生們雖然很討厭多數，但多數的力量是偉大，要緊的，有志於改革者倘不深知民眾的心，設法利導，改進，則無論怎樣的高文宏議，浪漫古典，都和他們無干，僅止於幾個人在書房中互相歎賞，得些自己滿足。假如竟有「好人政府」，出令改革乎，不多久，就早被他們拉回舊道上去了。

眞實的革命者，自有獨到的見解，例如烏略諾夫先生，他是將「風俗」和「習慣」，都包含在「文化」之內的，並且以爲改革這些，很爲困難。我想，但倘不將這些改革，則這革命即等於無成，如沙上建塔，傾刻倒壞。中國最初的排滿革命，所以易得響應者，因爲口號是「光復舊物」，就是「復古」，易於取得保守的人民同意的緣故。但到後來，竟沒有歷史上定例的開國之初的盛世，只枉然失了一條辮子。就很爲大家所不滿了。

以後較新的改革，就著著失敗，改革一兩，反動十斤，例如上述的一年日歷上不準註陰歷，卻來了陰陽合歷一百二十年。

這種合歷，歡迎的人們一定是很多的，因爲這是風俗和習慣所擁護，所以也有風俗習慣的後援。別的事也如此，倘不深入民衆的大層中，於他們的風俗習慣，加以研究，解剖，分別好壞，立存廢的標準，而於存於廢，都愼選施行的方法，則無論怎樣的改革，都將爲習慣的岩石所壓碎，或者只在表面上浮游一些時。

現在已不是在書齋中，捧書本高談宗敎，法律，文藝，美術……等等的時候了，即使要談論這些，也必須先知道習慣和風俗，而且有正視這些的黑暗面的勇猛和毅力。因爲倘不看清，就無從改稱。僅大叫未來的光明，其實是欺騙怠慢的自己和怠慢的聽衆的。

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

倘說，凡一隊的革命軍，必須一切戰士的意識，都十分正確，分明。這纔是真的革命軍，否則不值一哂。這言論，初看固然是很正當，徹底似的，然而這是不可能的難題，是空洞的高談，是毒害革命的甜藥。

譬如在帝國主義的主義的主宰之下，必不容訓練大衆個個有了「人類之愛」，然後笑嘻嘻地拱手變爲「大同世界」一樣，在革命者們所反抗的勢力之下，也決不容用言論或行動，使大多數人統得到正確的意識。所以每一革命部隊的突起，戰士大抵不過是反抗現狀這一種意思，大略相同，終極目的是極爲歧異的。或者爲社會，或者爲小集團，或者爲一個愛人，或者爲自己，或者簡直爲了自殺。然而革命軍仍然能夠前行。因爲在進軍的途中，對於敵人，個人主義者所發的子彈，和集團主義者所發的子彈是一樣地能夠制其死命；任何戰士死傷之際，便要減少些軍中的戰鬥力，但兩者相等的。但自然，因爲終極目的的不同，在行進時，也時時有人退伍，有人落荒，有人頹唐，有人叛變，然而只要無礙於進行，則愈到後來，這隊伍也就愈成爲純粹，精銳的隊伍了。

我先前爲葉永蓁君的『小小十年』作序，以爲已經爲社會盡了些力量，便是這意思。書中的主角，究竟上過前線，當過哨兵（雖然連放槍的方法也未曾被教），比起單是抱膝哀歌，握筆憤歎的

文豪們來。實在也切實得遠了，倘若要現在的戰士都是意識正確，而且堅於鋼鐵之戰士，不但是烏托邦的空想，也是出於情理之外的苛求。

但後來在『申報』上，卻看見了更嚴厲，更徹底的批評，因為書中的主角的從軍，動機是為了自己，所以深加不滿。『申報』是最求和平，最不鼓動革命的報紙，初看彷彿是很不相稱似的，我在這裏要指出貌似徹底的革命者，而其實是極不革命或有害革命的個人主義的論客來，使那批評的靈魂和報紙的軀殼正相適合。

其一是頹廢者，因為自己沒有一定的理想和無力，使流落而求剎那的享樂；一定的享樂，又使他發生厭倦，則時時尋求新刺戟，而這刺戟又須厲害，這纔感到暢快。革命便也是頹廢者的新刺戟之一，正如饕餮者饜足了肥甘，味厭了，胃弱了，便要吃胡椒和辣椒之類，使額上出一點小汗，纔能送下半碗飯去一般。他於革命文藝，就要徹底的，完全的革命文藝，一有時代的缺陷的反映，就使他皺眉，以為不值一哂，和事實離開是不妨的，只要一個爽快。法國的波特萊爾，誰都知道是頹廢的詩人，然而他歡迎革命，待到革命要妨害他的頹廢生活的時候，他纔憎惡革命了。所以革命前夜的紙張上的革命家，而且是極徹底，極激烈的革命家，臨革命時，便能夠撕掉他先前的假面，——不自覺的假面。這種史例，是也應該獻給一碰小釘子，一有小地位（或小款子，）便東竄東京，西走巴黎的成仿吾那樣『革命文學家』的。

其一，我還定不出他的名目。要之，是毫無定見，因而覺得世上沒有一件對，自己沒有一件不

對。歸根結蒂，還是現狀最好的人們。他現爲批評家而說話的時候，就隨便撈到一種東西以駁結相反的東西。要駁互助說時用爭存說，駁爭存說時用互助說；反對和平論時用階級爭鬬說，反對鬬爭時就主張人類之愛。論敵是唯心論者呢，他的立場是唯物論，待到和唯物論者相辯難，他却又化爲唯心論者了。要之，是用英尺來量俄里，又用法尺來量密達，而發見無一相合的人。因爲別的一切，無一相合，於是永遠覺得自已是『允執厥中』，永遠得到自已滿足。從這些人們的批評的指示，則只要不完全，有缺陷，就不行。但現在的人，的事，那裏會有十分完全，並無缺陷的呢，爲萬全計，就只好毫不動彈，却也就是一個大錯。總之，做人之道，是非常之煩難了，至於做革命家，那當然更不必說。

『申報』的批評家對於『小小十年』雖然要求徹底的革命的主角，但於社會科學的翻譯，是加以刻毒的冷嘲的，所以那靈魂是後一流，而略帶一些頹廢者的對於人生的無聊，想喫些辣椒來開開胃的氣味。

張資平氏的「小說學」

張資平氏據說是「最進步」的「無產階級作家」，你們還在「萌芽」，還在「拓荒」，他却已在收穫了。這就是進步。拔步飛跑，望塵莫及。然而你如果追蹤而往呢，就看見他跑進「樂羣書店」中。

張資平氏前是三角戀愛小說作家，並且看見女的性慾，比男人還要熬不住，她來找男人，賤人呀賤人，該吃苦。這自然不是無產階級小說。但作者一轉方向，則一人得道，雞犬飛昇，何況神仙的遺蛻呢，「張資平全集」還應該看的。這是收穫呀，你明白了沒有？

還有收穫哩。「申報」報告，今年的大夏學生，敬請「為青年所崇拜的張資平先生」去教「小說學」了。中國老例，英文先生是一定會教外國史的，國文先生是一定會教倫理學的，何況小說先生，當然滿肚子小說學。要不然，他做得出來嗎？我們能保得定荷馬沒有「史詩作法」沙士比亞沒有「戲劇學概論」嗎？

嗚呼，聽講的門徒是有福了，從此會知道如何三角，如何戀愛，你想女人嗎，不料女人的性慾衝動比你還要強，自己跑來了。朋友，等着罷，但最可憐的是不在上海，只好遙遙「崇拜」，難以

身列門牆的青年，竟不能恭聽這偉大的『小說學』。現在我將『張資平全集』和『小說學』的精華，提煉在下面。遙獻這些崇拜家，算是『望梅止渴』云。

那就是——

二月二十二日。

查舊賬

這幾天，聽濤社出了一本「肉食者言」，是現在的在朝者，先前還是在野時候的言論，給大家「聽其言而觀其行」，知道先後有怎樣的不同。那同社出版的週刊「濤聲」裏，也常有同一意思的文字。

這是查舊賬，翻開賬簿，打起算盤，給一個結算，問一問前後不符，是怎麼的，確也是一種切實分明，最令人騰挪不得的辦法。然而這辦法之在現在，可未免太「古道」了。

古人是怕查這種舊賬的，蜀的韋莊窮困時，做過一篇慷慨激昂，文字較爲通俗的「秦婦吟」，眞弄得大家傳誦，待到他顯達之後，却不但不肯編入集中，連人家的鈔本也想設法消滅了。當時不知道成績如何，但看清朝末年，又從敦煌的山洞中掘出了這詩的鈔本，就可見是白用心機了的，然而那苦心却也還可以想見。

不過這是古之名人。常人就不同了，他要抹殺舊賬，必須砍下腦袋，再行投胎。斬犯綁赴法場的時候，大叫道，「過了二十年，又是一條好漢！」爲了另起爐竈，從新做人，非經過二十年不可，眞是麻煩得很。

不過是古今之常人，今之名人就又不同了，他要抹殺舊賬，從新做人，比起常人的方法來，遲

速眞有郵寄和電報之別。不怕迂緩一點的，就出一回洋，造一個寺，生一場病，游幾天山；要快，則開一次會，唸一卷經，演說一通，宣言一下，或者睡一夜覺，做一首詩也可以；要更快，那就自打兩個嘴巴，擠幾滴眼淚，也照樣能夠另變一人，和「以前之我」絕無關係。淨壇將軍搖身一變，化爲鯽魚，在女妖們的大腿間鑽來鑽去，作者或自以爲寫得出神入化，但從現在看起來，是還新奇氣息也沒有的。

如果這樣變法，還覺得麻煩，那就白一白眼，反問道：「這是我的賬？」如果還嫌麻煩，那就眼也不白，問也不問，而現在所流行的卻大抵是後一法。「古道」怎麼能再行於今之世呢？竟還有人主張，眞不知是什麼意思？然而過了一夜，說不定會主張大家去當兵的，所以我現在經也很有買，恐怕明天兵也未必當。

晨涼漫記

關於張獻忠的傳說，中國各處都有，可見是大家都很以他爲奇特的，我先前也便是很以他爲奇特的人們中的一個。

兒時見過一本書，叫作『無雙譜』，是清初人之作，取歷史上極特別無二的人物，各畫一像，一面題些詩，但壞人好像是沒有的。因此我後來想到可以擇歷來極其特別，而其實是代表着中國人性質之一種的人物，作一部中國的『人史』，如英國嘉勒爾的『英雄及英雄崇拜』，美國亞懋生的『偉人論』那樣，惟須好壞俱有，齧雪苦節的蘇武，捨身求法的玄奘，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孔明，但也有呆信古法，『死而後已』的王莽，有半當眞半取巧的變法的王安石；張獻忠當然也在內。但現在是毫沒有動筆的意思了。

『蜀碧』一類的書，記張獻忠殺人的事頗詳細，但也頗散漫，令人看去彷彿他是像『爲藝術而藝術』的一樣，專在『爲殺人而殺人』了。他其實是別有目的的。他最初並不很殺人，他何嘗不想做皇帝。後來知道李自成進了北京，接着是清兵入關，自己只剩了沒落這一條路，於是就開手殺，殺……他分明的感到，天下已沒有自己的東西，現在是在毀壞別人的東西了，這和有些末代的風雅皇帝，在死前燒掉了祖宗或自己所搜集的書籍古董寶貝之類的心情，完全一樣。他還有兵，而沒有

古董之類，所以就殺殺，殺人，殺……

但他還要維持兵，這實在不過是維持殺。他殺得沒有平民了，就派許多較爲心腹的人到兵們中間去，設法竊聽，偶有怨言，即躡出執之，戮其全家（他的兵像是有家眷的，也許就是擄來的婦女）。以殺治兵，用兵來殺，自己是完了，但要這樣的達到一同滅亡的末路，我們對於別人的或公共的東西，不是也不很愛惜的麼？

所以張獻忠的舉動，一看雖然似乎古怪，其實是極平常的。古怪的倒近那些被殺的人們，怎麼會總是束手伸頸的等他殺，一定要清朝的肅王來射死他，這纔作爲奴才而得救，而還說這是前定，就是所謂「吹簫不用竹，一箭貫當胸」。但我想，這豫言詩是後人造出來的，我們不知，那時的人們眞是怎麼想。

中國的奇想

外國人不知道中國，常說中國人是尊重實際的。其實並不，我們中國人是最有奇想的人民。

無論古今，誰都知道，一個男人有許多女人，一味縱慾，後來是不但天天喝三鞭酒也無效，簡直非『壽（？）終正寢』不可的。可是我們古人有一個大奇想，是靠了『御女』，反可以成仙，例子，是彭祖有多少女人而活到幾百歲。這方法和鍊金術一同流行過，古代書目上還剩着各種的書名。不過實際上大約還是到底不行罷，現在似乎再沒有什麼人們相信了，這對於喜歡漁色的英雄，眞是不幸得很。

然而還有一種小奇想。那就是哼的一變，鼻孔裏放出一道白光，無論路的遠近，將仇人或敵人殺掉。白光可又回來了，摸不着是誰殺的，既然殺了人，又沒有麻煩，多麼舒適自在。這種本領，前年還有人想上武當山去尋求，直到去年，這才用大刀隊來替代了這奇想的位置，現在是連大刀隊的名聲也寂寞了。對於愛國的英雄，也是十分不幸的。

然而我們新近又有了一個大奇想。那是一面救國，一面又可以發財，雖然各種彩票，近似賭博，而發財也不過是『希望』。不過這兩種已經關聯起來了，是眞的。固然，世界上也有靠聚賭抽頭來維持的「摩那科」王國，但就常理說，則賭博大概是小則敗家，大則亡國；救國呢，卻總不免有一

點犧牲，至少，和發財之路總是相差很遠的。然而發見了一致之點的是我們現在的中國，雖然還在試驗的途中。

然而又還有一些小奇想。這回不用一道白光了，要用幾回啓事，幾封匿名的信件，幾篇化名的文章，使髑頭落地，而血點一些也不會濺着自己的洋房和洋服。並且映帶之下，使自己成名獲利。這也還在試驗的途中，不知道結果怎麼樣，但翻翻現成的文藝史，看不見半個這樣的人物，那恐怕也還是枉用心機的。

狂賭救國，縱慾成仙，袖手殺敵，造謠買田，倘有人要編續『龍文鞭影』的，我以爲不妨添上這四句。

豪語的折扣

豪語的折扣其實也就是文學上的折扣，凡作者的自述，往往須打一個扣頭，連自白其可憐和無用也還是並非『不二價』的，更何況豪語。

仙才李太白的善作豪語，可以不必說了；連鬼才也長了指甲，骨瘦如柴的鬼才李長吉，也說『見買耶溪水劍，明朝歸去事猿公』起來，簡直是毫不自量，想學刺客了。這應該折成零，證據是他到底並沒有去。南宋時候，國步艱難，陸放翁自然也是慷慨黨中的一個，他有一回說：『老子猶堪絕大漠，諸君何至泣新亭』。他其實是去不得的，也應該折成零。——但我手頭無書，引詩或有錯誤，也先打一個折扣在這里。其實，這故作豪語的脾氣，正不獨文人為然，常人或市儈，也非常發達。市上甲乙打架，輸的大抵說：『我認得你的』！這是說，他將如伍子胥一般，誓必復讎的意思。不過總是不來的居多，倘是知識份子呢，也許另用一些陰謀，但在粗人，往往這就是鬪爭的結局，說的是有口無心，聽的也不以為意，久成為打架收場一的種儀式了。

舊小說家也早已看穿了這局面，他寫暗娼和別人相爭，照例攻擊過別人的偷漢之後，就自序道：『老娘是指頭上站得人，臂膊上跑得馬……』底下怎樣呢？他任別人去打折扣。他知道別人是決不那麼胡塗，會十足相信的，但仍得這麼說，恰如賣假藥的，包紙上一定印着『存心欺世，雷殛火

獎」一樣，成爲一種儀式了。

但因時勢的不同，也有立刻自打折扣的。例如在廣告上，我們有時會看見自說「我是坐不改名，行不改姓的人」，眞要驀地發生一種好像見了「七俠五義」中人物一般的敬意，但接着就是「縱令有時用其他筆名，但所發表文章，均自負責」，却身子一扭，土行孫似的不見了。予豈好「用其他筆名」哉？予不得已也。上海原是中國的一部分，當然受着孔子的敎化的。便是商家，櫃內的「不二價」的金字招牌也時時和屋外「大廉價」的大旗互相輝映，不過他總有一個緣故；不是提倡國貨，就是紀念開張。

所以"自打折扣"，也還是沒有打足的，凡「老上然」，必須再打牠一下。

踢

兩月以前，曾經說過「推」，這回却又來了「踢」。

本月九日「申報」載六日晚間，有漆匠劉明山，楊阿坤，顧洪生，三人在法租界黃浦灘太古碼頭納涼，適另有數人在左近聚賭，由巡邏警察上前驅逐，而劉，顧兩人，竟被俄捕弄到水裏去，劉明山竟淹死了。由俄捕說，自然是「自行失足落水」的，但據顧洪生供，却道：「我與劉，楊三人同至太古碼頭乘涼，劉坐鐵凳下地板上，……我立在旁邊，……俄捕來先踢一脚，劉已立起要避開，又被踢一脚，以致跌入浦中，我要拉救，已經不及，乃轉身拉住俄捕，亦被用手一推，我亦跌下浦中，經人救起的」。推事問：「為什麼要踢他」？答曰：「不知」。

「推」還要抬一抬手，對付下等人是犯不着如此費事的，於是乎有「踢」。而上海也眞有「踢」的專家，有印度巡捕，有安南巡捕。現在還添了白俄巡捕，他們將沙皇時代對猶太人的手段，到我們這裏來施展了。我們也眞是善於「忍辱負重」的人民，只要不「落浦」，就大抵用一句滑稽化的話道：「吃了一隻外國火腿」，一笑了之。

苗民大敗之後，都往山裏跑，這是我們的先帝軒轅氏趕他的。南宋敗殘之餘，就往海邊跑，這據說也是我們的先帝成吉思汗趕他的。趕到臨了，便是陸秀夫背着小皇帝，跳進海裏去。我們中國

人，原是古來就要「自行失足落水」的。

有些慷慨家說，世界上只有水和空氣給與窮人。此說其實是不確的，窮人在實際上，那里能夠得到和大家一樣的水和空氣。即使在碼頭上乘乘涼，也會無端被「踢」，送掉性命的：落浦。要救朋友，或拉住凶手罷，「也得用手一推」：也落浦。如果大家來相幫，那就有「反帝」的嫌疑了，「反帝」原未爲中國所禁止的，然而要預防「反動分子乘機搗亂」，所以結果還是免不了「踢」和「推」，也就是終於落浦。

時代在進步，輪船飛機，隨處皆是，假使南宋末代皇帝而生在今日，是決不至於落海的了，他可以跑到外國去，而小百姓以「落浦」代之。

這理由雖然簡單，卻也複雜，故漆匠顧洪生曰：「不佳」。

我們要批評家

看大概的情形（我們這里得不到確鑿的統計），從去年以來，掛着『革命的』的招牌的創作小說的讀者已經減少，出版界的趨勢，已在轉向社會科學了。這不能不說是好現象。最初，青年的讀者迷於廣告式批評的符咒，以爲讀了『革命的』創作，便有出路，自己和社會，都可以得救，於是隨手拈來，大口吞下，不料許多許多是並不是滋養品，是新袋子裏的酸酒，紅紙包裹的爛肉，那結果，是吃得胸口痞痞的，好像要嘔吐。

得了這一種苦楚的教訓之後，轉而去求醫於根本的，切實的社會科學，自然，是一個正當的前進。

然而，大部分是因爲市場的需要，社會科學的譯著又蜂起洶湧了，較爲可看的和很要不得的都雜陳在書攤上。開始尋求正確的知識的讀者們已經在惶惑。然而新的批評家不開口，類似批評家之流便趁勢一筆抹殺：『阿狗阿貓』。

到這里。我們所需要的，就只好還是幾個堅實的，明白的，眞懂得社會科學及其文藝理論的批評家。

批評家的發生，在中國已經好久了。每一種文學團體中，大抵總有一套文學的人物。至少，是

一個詩人，一個小說家，還有一個盡職於宣傳本團體的光榮和功績的批評家。這些團體，都說是志在改革，向舊的堡壘取攻勢的，然而在中途，就在舊的堡壘之下紛紛自己扭打起來，扭得大家乏力了，這纔放開了手，因爲不過是『扭』而已矣，所以大創是沒有的，僅僅喘着氣。一面喘着氣，一面各自以爲勝利，唱着凱歌。舊堡壘上簡直無須守兵，只要袖手俯首，看這些新的敵人自己所唱的喜劇就够。他無聲，但他勝利了。

這兩年中，雖然沒有極有名的創作，然而據所見，印成本子的。如李守章的『跋涉的人們』，臺靜農的『地之子』，葉永蓁的『小小十年』前半部，柔石的『二月』及『舊時代之死』。魏金枝的『七封信的自傳』劉一夢的『失業以後』，總還是優秀之作。可惜我們的有名的批評家，梁實秋先生還在和陳西瀅相呼應，這里可以不提；成仿吾先生是懷念了創造社過去的光榮之後，搖身一變而成爲（石厚生），接着又流星似的消失了；錢杏邨先生近來又只在『拓荒者』上，攙着藏原惟人，一段又一段的，在和茅盾扭結。每一個文學團體以外的作品，在這樣忙碌或蕭閑的戰場，便都被『打發』或默殺了。

這回的讀書界的趨勢向社會科學，是一個好的，正當的轉機，不惟有益於別方面，即對於文藝，也可催促牠向正確，前進的路。但在出品的雜亂和旁觀者的冷笑中，是極容易凋謝的，所以現在所首先需要的，也還是——

幾個堅實的，明白的，眞懂得社會科學及其文藝理論的批評家。

好政府主義

梁實秋先生這回在『新月』的『零星』上，也贊成『不滿於現狀』了，但他以為『現在有智識的人（尤其是夙來有「前驅者」「權威」「先進」的徽號的人，）他們的責任不僅僅是冷嘲熱諷地發表一點『不滿於現狀』的雜感而已，他們應該更進一步的誠誠懇懇地去求一個積極醫治「現狀」的藥方』。

為什麼呢？因為有病就須下藥，『三民主義是一副藥，——梁先生說，——共產主義也是一副藥，國家主義也是一副藥，無政府主義也是一副藥，好政府主義也是一副藥，』現在你『把所有的藥方都褒貶得一文不值，都挖苦得不留餘地，……這可是什麼心理呢？』

這種心理，實在是應該責難的。但在實際上，我卻還未曾見過這樣的雜感。譬如說，同一作者，而以為三民主義者是違背了英美的自由，共產主義者又收受了俄國的盧布，國家主義太狹，無政府主義又太空……。所以梁先生的『零星』，是將他所見的雜感的罪狀誇大了。

其實是，指摘一種主義的理由的缺點，或因此而生的弊病，雖是並非某一主義者，原也無所不可的，有如被壓榨得痛了，就要叫喊，原不必在想出更好的主義之前，就定要咬住牙關。但自然，能有更好的主張，便更成一個樣子。

不過我以爲梁先生所謙遜地放在末尾的『好政府主義』，却還得更謙遜地放在例外的，因爲自三民主義以至無政府主義，無論他性質的寒溫如何，所開的究竟還是藥名，如石膏，肉桂之類，——至於服後的利弊，那是另一個問題。獨有『好政府主義』這『一副藥』，他在藥方上所開的却不是藥名，而是『好藥料』三個大字，以及一些嘮嘮叨叨的名醫架子的『主張』。不錯，誰也不能說醫病應該用壞藥料，但這張藥方，是不必醫生纔配搖頭，誰也會將他『褒貶得一文不值』（『褒』是『稱讚』之意，用在這里，不但『不通』，也證明了不識『褒』字，但這是梁先生的原文，所以姑仍其舊）的。

倘這醫生羞惱成怒，喝道「你嘲笑我的好藥料主義，就開出你的藥方來！」那就更是大可笑的「現狀」之一，即使並不根據什麼主義，也會生出雜感來的。雜感之無窮無盡，正因爲這樣的「現狀」太多的緣故。

一九三〇，四，一七。

「喪家的」「資本家乏走狗」

梁實秋先生爲了「拓荒者」上稱他爲「資本家的走狗」，就做了一篇自云「我不生氣」的文章。先據「拓荒者」第三期第六七二頁上的定義，「覺得我自己便有點像是無產階級裏的一個」之後，再下「走狗」的定義，爲「大凡做走狗的都是想討主子的歡心因而得到一點恩惠」於是又因爲發生疑問道——

「「拓荒者」說我是資本家的走狗，是那一個資本家，還是所有的資本家？我還不知道我的主子是誰，我若知道，我一定要帶着幾份雜誌去到主子面前表功，或者還許得到幾個金鎊或盧布的賞賚呢。……我只知道不斷的勞働下去，便可以賺到錢來維持生計，至於如何可以到資本家的帳房去領金鎊，如何可以到××黨去領盧布，這一套本領，我可怎麼能知道呢？……

……」

這正是「資本家的走狗」的活寫眞。凡走狗，雖或爲一個資本家所豢養，其實是屬於所有的資本家的，所以牠遇見所有的闊人都馴良，遇見所有的窮人都狂吠。不知道誰是牠的主子，正是牠遇見所有闊人都馴良的原因，也就是屬於所有的資本家的證據。即便無人豢養，餓的精瘦，變成野

狗了，但還是遇見所有的闊人都馴良，遇見所有的窮人都狂吠的，不過這時牠就愈不明白誰是主子了。

梁先生既然自敍牠怎樣辛苦，好像『無產階級』（即梁先生先前之所謂『劣敗者』，又不知道『主子是誰』，那是屬於後一類的了，爲確當計，還得添幾個字，稱爲『喪家的』『資本家的走狗』，

然而這名目還有些缺點。梁先生究竟是有智識的教授，所以和平常的不同。他總於不講『文學是有階級性的嗎？』了，在『答魯迅先生』那一篇裏，很巧妙地插進電桿上寫『武裝保護蘇聯』，敲碎報館玻璃那些句子去，在上文所引的一段裏又寫出『到××黨去領盧布』字樣來，那故意暗藏的兩個×，是令人立刻可以悟出的『共產』這兩字，指示着凡主張『文學有階級性』，得罪了梁先生的人，都是在做『擁護蘇聯』，或『去領盧布』的勾當，和段祺瑞的衞兵槍殺學生，『晨報』却道學生爲了幾個盧布送命，自由大同盟上有我的名字，『革命日報』的通信上便說爲『金光燦爛的盧布所買收』，都是同一手段。在梁先生，也許以爲給主子嗅出匪類（『學匪』），也就是一種『批評』。然而這職業，比起『劊子手』來，也就更加下賤。

我還記得，『國共合作』時代，通信和演說，稱讚蘇聯，是極時髦的；現在可不同了，報章所載則電桿上寫字和『××黨』，捕房正在捉得非常起勁，那麼，爲將自己的論敵指爲『擁護蘇聯』或

『××黨』，自然也就算得合時，或者還許會得到主子的『一點恩惠』。但倘說梁先生意在要得『恩惠』或『金鎊』，是冤枉的，決沒有這回事，不過想借此助一臂之力，以濟其『文藝批評』之窮罷了。所以從『文藝批評』方面看來，就還得在『走狗』之上，加上一個形容字：『乏』。

一九三一，四，一九。

「進化和退化」小引

這是譯者從十年來所譯的將近百篇的文字中，選出不很專門，大家可看之作，集在一處，希望流傳較廣的本子。一，以見最近的進化學說情形，二，以見中國人將來的運命。

進化學說之於中國，輸入是頗早的。遠在嚴復的譯述『赫胥黎天演論』。但終於也不過留下一個空泛的名詞，歐洲大戰時代，又大爲論客所誤解，到了現在，連名目也奄奄一息了。其間學說幾經遷流，兌佛黎斯的突變說興而又衰，蘭麻克的環境說廢而復振，我們生息於自然中，而於此等自然大法的研究，大抵未嘗加意。此書首尾的各兩篇，即由新蘭麻克主義立論，可以窺見大概，略彌缺憾的。

但最要緊的是末兩篇。沙漠之逐漸南徙，營養之已難支持，都是中國人極重要，極切身的問題，倘不解決，所得的將是一個滅亡的結局。可以解中國古史難以探索的原因，可以破中國人最能耐苦的謬說，還不過是副次的收穫罷了。林木伐盡，水澤湮枯，將來的一滴水，將和血液等價，倘還事能爲現在和將來的靑年所記憶，那麽，這書所得的酬報，也就非常之大了。

然而自然科學的範圍，所說就到這里爲止，那給與的解答，也只是治水和造林。這是一看好像極簡單，容易的事。其實却並不如此的。我可以引史沫得列女士在『中國鄉村生活斷片』中的兩段

話作證——

「她（使女）說，明天她要到南苑去運動獄吏釋放她的親屬。這人，同十六個別的鄉人，男女都有，在三月以前被捕和收監，因爲當別的生活資料都沒有了以後，他們曾經砍過樹枝或剝過樹皮。他們這樣做，並非出於搗亂，因爲他們可以賣掉木頭來買糧食。」……

「南苑的人民，沒有收成。沒有糧食，沒有工廠，就讓有這兩畝田又有什麼用處？……一遇到些少的擾亂，就把整千的人投到災民的隊裏去。……南苑在那時（軍閥混戰時）除了樹木之外什麼都沒有了。當鄉民一對着樹木動手的時候，警察就把他們捉住並且監禁起來」。（「萌芽月刊」五期一七七頁。）

所以這樣的樹木保護法，結果是增加剝樹皮，掘草根的人民，反而促進沙漠的出現。但這書以自然科學爲範圍，所以沒有顧及了。接着這自然科學所論的事實之後，更進一步地來加以解決的，則有社會科學在。

一九三〇年五月五日

『中國文壇的悲觀』

文雅書生中也眞有特別善於下淚的人物，說是因爲近來中國文壇的混亂，好像軍閥割據，便不禁『嗚呼』起來了，但尤其痛心誣陷。

其實是作文『藏之名山』的時代一去，而有一個『壇』，便不免有鬭爭，甚而至於謾罵，誣陷的。明末太遠，不必提了；清朝的章實齋和袁子才，李蒓客和趙撝叔，就如水火之不可調和；再近些，則有『民報』和『新民叢報』之爭，『新青年』派和某某派之爭，也都非常猛烈。當初又何嘗不使局外人搖頭歎氣呢，然而勝負一明，時代漸遠，戰血爲雨露洗得乾乾淨淨，後人便以爲先前的文壇是太平了。在外國也一樣，我們現在大抵只知道囂俄和霍普德曼是卓卓的文人，但當時他們的劇本開演的時候，就在戲場裏捉人，打架。較詳的文學史上，還載着打架之類的圖。

所以，無論中外古今，文壇上是總歸有些混亂，使文雅書生看得要『悲觀』的。但也總歸有許多所謂文人和文章也者一定滅亡，只有配存在者終於存在，以證明文壇也總歸還是乾淨的處所。增加混亂的倒是有些悲觀論者，不施考察，不加批判，但用『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的論調，將一切作者，詆爲『一丘之貉』。這樣子，擾亂是永遠不會收場的。然而世間却並不都這樣，一定會有明明白白的是非之別，我們試想一想，林琴南攻擊文學革命的小說，爲時並不久，現在那里去

了？

只有近來的評論，倒像是頗爲出色的花樣，但其實也並不比古時候更厲害，證據是清初大興文字獄的遺聞。況且鬧這種玩意的，其實並不完全是文人，十中之九，乃是掛了招牌，而無貨色，只好化爲黑店，出賣人肉饅頭的小盜；即使其中偶然有曾經弄過筆墨的人，然而這時卻並非露出原形，在告白他自己的沒落，文壇決不因此混亂，倒是反而越加清楚，越加分明起來了。

歷史決不倒退，文壇是無須悲觀的。悲觀的由來，是在置身事外不辨是非，而偏要關心於文壇，或者竟是自己坐在沒落的營盤裏。

秋夜紀遊

秋已經來了，炎熱也不比夏天小，當電燈替代了太陽的時候，我還是在馬路上漫遊。

危險？危險令人緊張，緊張令人覺到自己生命的力。在危險中漫游，是很好的。

租界也還有悠閒的處所，是住宅區。但中等華人的窟穴卻是炎熱的，喫食擔，胡琴，麻將，留聲機，垃圾桶，光着的身子和腿。相宜的是高等華人或無等洋人住處的門外，寬大的馬路，碧綠的樹，淡色的窗幔，涼風，月光，然而也有狗子叫。

我生長農村中，愛聽狗子叫，深夜遠吠，聞的神怡，古人之所謂「犬聲如豹」者就是。倘或偶經生疏的村外，一聲狂嘷，巨獒躍出，也給人一種緊張，如臨戰鬥，非常有趣的。

但可惜在這里聽到的是吧兒狗。牠躲躲閃閃，叫得很脆：汪汪！

我不愛聽這一種叫。

我一面漫步，一面發出冷笑，因爲我明白了使牠閉口的方法，是只要去和牠主子的管門人說幾句話，或者拋給牠一根肉骨頭。這兩件我還能的，但是我不做。

牠常常要汪汪。

我不愛聽這一種叫。

我一面漫步，一面發出惡笑了，因爲我手裏拿着一粒石子，惡笑剛斂，就擧手一擲，正中了牠的鼻梁。

嗚的一聲，牠不見了。我漫步着，漫步着，在少有的寂寞裏。

秋已經來了，我還是漫步着。叫呢，也還是有的，然而更加躱躱閃閃了。聲音也和先前不同，距離也隔得遠了，連鼻子都看不見。

我不再冷笑，不再惡笑了，我漫步着，一面舒服的聽着牠那很脆的聲音。

「揩油」

「揩油」，是說明着奴才的品行全部的。

這不是『取回扣』或『取佣錢』，因爲這是一種秘密；但也不是偷竊，因爲在原則上，所取的實在是微乎其微。因此也不能說是『分肥』；至多，或者可以謂之『舞弊』罷。然而這又是光明正大的『舞弊』，因爲所取的是豪家，富翁，闊人，洋商的東西，而且所取又不過一點點，恰如從油水汪洋的處所，揩了一下，於人無損，於揩者却有益的，並且也不失爲損富濟貧的正道。設法向婦女調笑幾句，或乘機摸一下，也謂之『揩油』，這雖然不及對於金錢的名正言順，但無大損於被揩者則一也。

表現得最分明的是電車上的賣票人。純熟之後，他一面留心着可揩的客人，一面留心着突來的查票，眼光都練得像老鼠和老鷹的混合物一樣。付錢而不給票，客人本該索取的，然而很難索取，也很少見有人索取，因爲他所揩的是洋商的油，同是中國人，當然有幫忙的義務。一索取，就變成幫助洋商了。這時候，不但賣票人要報你憎惡的眼光，連同車的客人也往往不免顯出以爲你不識時務的臉色。

然而彼一時，此一時，如果三等客中有時偶缺一個銅元，你却只好在目的地以前下車，這時他

決不肯通融，變成洋商的忠僕了。

在上海，如果同巡捕，門丁，西崽之類閒談起來，他們大抵是憎惡洋鬼子的，他們多是愛國主義者。然而他們也像洋鬼子一樣，看不起中國人，棍棒和拳頭和輕蔑的眼光，專注在中國人的身上。

「揩油」的生活有福了。這手段將更加展開，這品格將變成高尚，這行爲將認爲正當，這將算是國民的本領，和對於帝國主義的復讎。打開天窗說亮話，其實，所謂「高等華人」也者，也何嘗逃得出這模子。

但是，也如「吃白相飯」朋友那樣，賣票人是還有他的道德的。倘被查票人查出他收錢而不給票來了，他就默然認罰，決不說沒有收過錢，將罪案推到客人身上去。

我們怎樣教育兒童的？

看見了講到「孔乙己」，就想起中國一向怎樣教育兒童來。

現在自然是各式各樣的教科書，但在村塾裏也還有「三字經」和「百家姓」。清朝末年，有些人讀的是「天子重英豪，文章教爾曹。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的「神童詩」，誇著「讀書人」的光榮；有些人讀的是「混沌初開。乾坤始奠，輕清者上浮而爲天，重濁者下凝而爲地」的「幼學瓊林」，教着做古文的濫調。再上去我可不知道了，但聽說，唐末宋初用過「太公家教」，久已失傳，後來才從敦煌石窟中發現，而在漢朝，是讀「急就篇」之類的。

就是所謂「教科書」，在近三十年中，眞不知變化了多少。忽而這麼說，忽而那麼說，今天是這樣的宗旨，明天又是那樣的主張，不加「教育」則已，一加「教育」，就從學校裏造成了許多矛盾衝突的人，而且因爲舊的社會關係，一面也還是「混沌初開，乾坤始奠」的老古董。

中國要作家，要「文豪」，但也要眞正的學究。倘有人作一部歷史，將中國歷來教育兒童的方法，用書，作一個明確的記錄，給人明白我們的古人以至我們，是怎樣的被薰陶下來的，則其功德，當不在禹（雖然他也許不過是一條蟲）下。

「自由談」的投稿者，常有博古通今的人，我以爲對於這工作，是很有勝任者在的。不知亦有有意於此者乎？現在提出這問題，蓋亦知易行難，遂只得空口說白話，而望墾闢於健者也。

爲翻譯辯護

今年是圍剿翻譯的年頭。

或曰『硬譯』，或曰『亂譯』，或曰『聽說現在有許多翻譯家……翻開第一行就譯，對於原作的理解，更無從談起』，所以令人看得『不知所云』。

這種現象，在翻譯界確是不少的，那病根就在『搶先』。中國人原是喜歡『搶先』的人民，上電車，買火車票，寄掛號信，都願意是一到便是第一個，翻譯者當然也逃不出這例子的，而書店和讀者，實在也沒有容納同一原本的兩種譯本的雅量和物力，只要已有一種譯稿，別一譯本就沒有書店肯接收出版了，據說的已經有了，怕再沒有人要買。

舉一個例在這里：現在已經成了古典的達爾文的『物種由來』，日本有兩種翻譯本，先出的一種頗多錯誤，後出的一本是好的，中國只有一種馬君武博士的翻譯，而他所根據的却是日本的壞譯本，實有另譯的必要。然而那里還會有書店肯出版呢？除非譯者同時是富翁，他來自己印。不過如果是富翁，他就去打算盤，再也不來弄什麼翻譯了。

還有一層，是中國的流行，實在也過去得太快，一種學問或文藝介紹進中國來，多則一年，少則半年，大抵就烟消火滅。靠翻譯爲生的翻譯家，如果精心作意，推敲起來，則到他脫稿時，社會

上早已無人過問。中國大嚷過託爾斯泰，屠格納夫，後來又大嚷過辛克萊，但他們的選集卻一部也沒有。去年雖然還有以郭沫若先生的盛名，幸而出版的「戰爭與和平」，但恐怕仍不足以挽回讀書界和出版界的惰氣，勢必至於讀者也厭倦，譯者也厭倦，出版者也厭倦，歸根結蒂是不會完結的。

翻譯的不行，大半的責任固然該在翻譯家，但讀書界和出版界，尤其是批評家，也應該分負若干的責任。要救治這頹運，必須有正確的批評，指出壞的 獎勵好的，倘沒有，則較好的也可以。然而這怎麼能呢；指摘壞翻譯，對於無拳無勇的譯者是不要緊的，倘若觸犯了別有來歷的人，他就會給你帶上一頂紅帽子，簡直要你的性命。這現象，就使批評家也不得不含胡了。

此外，現在最普通的對於翻譯的不滿，是說看了幾十行也還是不能懂。但這是應該加以區別的。倘是康德的「純粹理性批判」那樣的書，則即使德國人來看原文，他如果並非一個專家，也還是一時不能看懂。自然，『翻開第一行就譯』的譯者，是太不負責任了，然而漫無區別，要無論什麼譯本都翻開第一行就懂的讀者，卻也未免太不負責任了。

爬和撞

從前梁實秋教授曾經說過：窮人總是要爬，往上爬，爬到富翁的地位。不但窮人，奴隸也是要爬的，有了爬得上的機會，連奴隸也會覺得自己是神仙，天下自然太平了。

雖然爬得上的很少，然而個個以爲這正是他自己。這樣自然都安分的去耕田，種地，揀大糞或是坐冷板凳，克勤克儉，背着苦惱的命運，和自然奮鬥着，拚命的爬，爬，爬。可是爬的人那麼多而路只有一條，十分擁擠。老實的照着章程規規矩矩的爬，大都是爬不上去的。聰明人就會推，把別人推開，推倒，踏在脚底下，踹着他們的肩膀和頭頂，爬上去了。大多數人却還只是爬，認定自己的寃家並不在上面，而只在旁邊——是那些一同在爬的人。他們大都忍耐着一切，兩脚兩手都着地，一步步的挨上去又擠下來，擠下來又挨上去，沒有休止的。

然而爬的人太多，爬得上的太少，失望也會漸漸的侵蝕善良的人心，至少，也會發生跪着的革命。於是爬之外，又發明了撞。

這是明知道你太辛苦了，想從地上站起來，所以在你的背後猛然的叫一聲：撞罷。一個個發麻的腿還在抖着，就撞過去。這比爬要輕鬆得多，手也不必用力，膝蓋也不必移動，只要橫着身子，晃一晃，就撞過去。撞得好就是五十萬元大洋，妻，財，子，祿都有了。撞不好，至多不過跌一交

倒在地下。那又算得什麼呢，——他原本是伏在地上的，他仍舊可以爬。何況有些人不過撞着玩罷了，根本就不怕跌交的。

爬是自古有之。例如從童生倒狀元，從小瘪三到康白度。撞却似乎是近代的發明。要考據起來，恐怕只有古時候「小姐拋綵球」有點像給人撞的辦法。小姐的綵球將要拋下來的時候，——一個個想吃天鵝肉的男子漢仰着頭，張着嘴，饞涎拖得幾尺長……可惜，古人究竟獃笨，沒有要這些男子漢拿出幾個本錢來，否則，也一定可以收着幾萬萬的。

爬得上的機會越少，願意撞的人就越多，那些早已爬在上面的人們，就天天替你們製造撞的機會，叫你們化些小本錢，而預約着你們名利雙收的神仙生活，所以撞得好的機會，雖然比爬得上的還要少得多，而大家都願意來試試的。這樣，爬了來撞，撞不着再爬……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做古文和做好人的祕訣

——夜記之五——

從去年以來一年半之間，凡有對於我們的所謂批評文字中，最使我覺得氣悶的滑稽的，是常燕生先生在一種月刊叫作『長夜』的上面，擺出公正臉孔，說我的作品至少還有十年生命的話。記得前幾年，『狂飆』停刊時，同時這位常燕生先生也曾有文章發表，大意說『狂飆』攻擊魯迅，現在書店不願出版了，安知（！）不是魯迅運動了書店老板，加以迫害？於是接着大大地頌揚北洋軍閥度量之寬宏。我還有些記性，所以在這回的公正臉孔上，仍然隱隱看見刺着那一篇鍛鍊文字；一面又想起陳源教授的批評法；先舉一些美點，以顯示其公平，然而接着是許多大罪狀——由公平的衡量而得的大罪狀。將功折罪，歸根結蒂，終於是『學匪』。理應梟首掛在『正人君子』的旗下示衆。所以我的經驗是：毀或無妨，譽倒可怕，有時候是極其『汲汲乎殆哉』的。更何況這位常燕生先生滿身五色旗氣味，即令真心許我以作品的不滅，在我也好像宣統皇帝忽然龍心大悅，欽許他死後諡爲『文忠』一般。於滿肚氣悶中的滑稽之餘，仍只好誠惶誠恐，特別脫帽鞠躬，敬謝不敏之至了。

但在同是『長夜』的另一本上，有一篇劉大杰先生的文章——這些文章，似乎『中國的文藝論

戰』上都未收載——我却很感激的讀畢了，這或者就因為正如作者所說，和我素不相知，並無私人恩怨，夾雜其間的緣故。然而尤使我覺得有益的，是作者替我設法，以為在這樣四面圍剿之中，不如放下刀筆，暫且出洋；並且給我忠告，說是在一個人的生活史上留下幾張白紙，也並無什麼緊要，在僅僅一個人的生活史上，有了幾張白紙，或者全本都是白紙，或者竟全本塗成黑紙，地球也決不會因此炸裂。我是早知道的。這回意外地所得的益處，是三十年來，若有所悟，而還是說不出簡明扼要的綱領的做古文和做好人的方法，因此恍然抓住了[illegible]頭了。

其口訣曰；要做古文，做好人，必須做了一通，仍舊等於一張與白紙。

從前教我們作文的先生，並不傳授什麼『馬氏文通』，『文章作法』之流，一天到晚，只是讀，做，讀，做；做得不好，又讀，又做，他却決不說壞處在那裏，作文要怎樣，一條暗胡同，一任你自己去摸索，走得通與否，大家聽天由命。但偶然之間，也會不知怎麼一來——真是『偶然之間』而且『不知怎麼一來』，——卷子上的文章，居然被塗改的少下去，留下的，而且有密圈的處所多起來了，於是學生滿心歡喜，就照這樣——真，自己也莫名其妙，不過是『照這樣』——做下去，年深月久之後，先生就不再刪改你的文章了，只在篇末批些『有書有筆，不蔓不枝』之類，到這時候，即可以算作『通』。——自然，請高等批評家梁實秋先生來說，恐怕是不通的，但我是就世俗一般而言，所以也姑且從俗。

這一類文章，立意當然要清楚的，什麼意見，倒在其次。譬如說，做『工欲善其事，必先利

其器論」罷，從正面說，發揮「其器不利，則工事不善」固可，即從反面說，偏以爲「工以技爲先，技不純，則器雖利，而事亦不善」也無不可。就是關於皇帝的事，說「天皇聖明，臣罪當誅」固可，即說皇帝不好，一刀殺掉也無不可的，因爲我們的孟夫子有言在先，「聞誅獨夫紂矣，未聞弒君也」，現在我們聖人之徒，也正是這一個意思兒。但總之，要從頭到底，一層一層說下去，弄得明明白白，還是天皇聖明呢，還是一刀殺掉，或者如果都不贊成，那也可以臨末聲明：「雖窮淫虐之威，而究有君臣之分，君子不爲已甚，竊以爲放諸四裔可矣」的，這樣的做法，大概先生也未必不以爲然，因爲「中庸」也是我們古聖賢的教訓。

然而，以上是清朝末年的話，如果在清朝初年，倘有什麼人去一告密，那可會「滅族」也說不定的，連主張「放諸四裔」也不行，這時他不和你來談什麼孟子孔子了。現在革命方纔成功，情形大概也和清朝開國之初相仿（不完）

這是「夜記」之五的小半篇。「夜記」這東西，是我於一九二七年起，想將偶然的感想，在燈下記出，留爲一集的，那年就發表了兩篇。到得上海，有感於屠戮之凶，又做了一篇半，題爲「虐殺」，先講些日本幕府的磔殺耶教徒，俄國皇帝的酷待革命黨之類的事。但不久就遇到了大罵人道主義的風潮，我也就借此偷懶，不再寫下去，現在連稿子也不見了。

記得前年，柔石要到一個書店去做雜誌的編輯，來託我做點隨隨便便，看起來不大頭痛的文章。這一夜我就又想到做「夜記」，立了這樣的題目。大意是想說，中國術作文和做人，都

要古已有之，但不可直鈔整篇，而須東拉西扯，補綴得看不出縫，這纔算是上上大吉。所以做了一大通，還是等於沒有做，而批評者則謂之好文章或好人。社會上的一切，什麼也沒有進步的病根就在此。當夜沒有做完，睡覺去了。第二天柔石來訪，將寫下來的給他看，他皺皺眉頭，以為說得太嚕囌一點，且怕過占了篇幅。於是我就約他另譯一篇短文，將這放下了。

現在去柔石的遇害，已經一年有餘了，偶然從亂紙裏檢出這稿子來，眞不勝其悲痛。我想將全文補完，而終於做不到，剛要下筆，又立刻想到別的事情上去了。所謂「人琴俱亡」者，大約也就是這樣的罷。現在只將這半篇附錄在這裏，以作柔石的記念。

一九三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夜，記。

關於「唐三藏取經詩話」的版本

——寄開明書店中學生雜誌社——

編輯先生：

這一封信，不知道能否給附載在「中學生」上？

事情是這樣的——

「中學生」新年號內，鄭振鐸先生的大作「宋人話本」中關於「唐三藏取經詩話」，有如下的一段話：

「此話本的時代不可知，但王國維氏據書末：「中瓦子張家印」數字，而斷定其爲宋槧，語頗可信。故此話本，當然亦必爲宋代的產物，但也有人加以懷疑的。不過我們如果一讀元代吳昌齡的「西遊記」雜劇，便知取這部原始的取經故事其產生必定是遠在於吳氏「西遊記」雜劇之前的。換一句話說，必定是在元代之前的宋代的。而「中瓦子」的數字恰好證實其爲南宋臨安城中所出產的東西，當沒有什麼疑義。」

我先前作「中國小說史略」時，曾疑此書爲元槧，甚招收藏者德富蘇峰先生的不滿，著論闢謬，我也略加答辯，後來收在雜感集中。所以鄭振鐸先生大作中之所謂「人」，其實就是「魯迅」，

于唾棄之中，仍寓代爲揚羞的美意，這是我萬分慚愧且感的。但我以爲考證固不可荒唐，而亦不宜墨守，世間許多事，只消常識，便能了然。藏書家欲其所藏版本之古，史家則不然。故於舊書，不以缺筆定時代。如遺老現在還有將儀字缺末筆者，但現在確是中華民國；也不專以地名定時代，如我生於紹興，然而並非南宋人，因爲許多地名，不必隨朝代而改的；也不僅據文意的華樸巧拙定時代，因爲作者是文人還是市人，於作品是大有關係的。

所以倘無積極的確證，「唐三藏取經詩話」似乎還可懷疑爲元槧。即如鄭振鐸先生所引據的同一位「王國維氏」，他別有「兩浙古刊本攷」兩卷，民國十一年序，收在遺書第二集中。其卷上「杭州府刊版」的「辛，元雜本」項下，有這樣的兩種在內——

京本通俗小說

大唐三藏取經詩話三卷

是不但定「取經詩話」爲元槧，且並以「通俗小說」爲元本了。「兩浙古本考」雖然並非僻書，但中學生諸君也並非專治文學史者，恐怕未必有暇涉獵。所以錄寄「貢獻」，希爲刊載，一以略見多聞，二以見孤文孤證，是難以「必定」一種史實而常有「什麼疑義」的。

專此布達，並請

撰安。

魯迅啓上。一月十九夜。

一八藝社習作展覽會小引

現在有自以為大有見識的人，在說「為人類的藝術」。然而這樣的藝術，在現在的社會裏，是斷斷沒有的。看罷，這便是在說「為人類的藝術」的人，也已將人類分為對的和錯的，或好的和壞的，而將所謂錯的或壞的加以叫咬了。

所以，現在的藝術，總要一面得到蔑視，冷遇，迫害，而一面得到同情，擁護，支持。

一八藝社也將逃不出這例子。因為它在這舊社會裏，是新的，年青的，前進的。

中國近來其實也沒有什麼藝術家。號稱「藝術家」者，他們的得名，與其說在藝術，倒是在他們的履歷和作品的題目——故意題得香豔，漂渺，古怪，雄深。連騙帶嚇，令人覺得似乎了不得。然而時代是在不息地進行，現在新的，年青的，沒有名的作家的作品站在這裏了，以清醒的意識和堅強的努力，在榛莽中露出了日見生長的健壯的新芽。

自然，這，是很幼小的。但是，惟其幼小，所以希望就正在這一面。

我的話，也就是只對這一面說的，如上。

一九三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沉滓的泛起

日本佔據了東三省以後的在上海一帶的表示，報章上叫作「國難聲中」。在這「國難聲中」，恰如用棍子攪了一下停滯多年的地塘，各種古的沉滓，新的沉滓，就都翻着筋斗漂上來，在水面上轉一個身，來趁勢顯示自己的存在了。

自信現在可以說能打仗的，是要操練久不想起的洋鎗了，但也有現在也不想說去打仗的，那就照歐洲大戰時候的德意志帝國的例，來「頭腦動員」，以盡「國民一份子」的義務。有的去查「唐書」，說日本古名「倭奴」；有的去翻字典，說倭是矮小之意，有的記得了文天祥，岳飛，林則徐，——但自然，更積極的是新的文藝界。

先說一點另外的事罷，這叫作「和平聲中」。在這樣的聲中，是「胡漢民先生」到了上海，據說還告誡青年，教他們要養「力」勿使「氣」。靈藥就有了。第二天在報上便見廣告道：「胡漢民先生說，對日外交，應確定一堅强之原則，並勸勉青年須養力，毋洩氣。養力就是强身，洩氣就是悲觀，要强身祛悲觀，須先心花怒放，大笑一次。」但這樣的寶貝是什麼呢？是美國的一張舊影片，將探險滑稽化以博小市民一笑的「兩親家遊非洲」。

至於眞的「國難聲中」的「興奮劑」呢，那是「愛國歌舞表演」，自己說，「是民族性的活躍，是

歌舞界的精髓，促進同胞的努力，達到最後的勝利』的。倘有知道這立奇功的大明星是誰麼？曰：王人美，薛玲仙，黎莉莉。

然而終於『上海文藝界大團結』了，『草野』（六卷七號）上記着盛況道：『上海文藝界同人，平時很少聯絡，在嚴重時期，除各個參加其他團體的工作外，復由謝六逸，朱應鵬，徐蔚南三人發起，……集會討論。在十月六日下午三點鐘，已陸續到了東亞食堂，……略進茶點，即開始討論，頗多發揮，……最後定名為上海文藝界救國會』云。

『發揮』我們還無從知道，僅據眼前的方法看起來，是先看『兩親家游菲洲』以養力，又看『愛國的歌舞表演』以興奮，更看『日本小品文選』和『藝術三家言』並且略進茶點而發揮。那麼，中國就得救了。

不成。這恐怕不必文學青年，就是文學小囡囡，也未必會相信。沒有法子，只得再加上兩個另外的好消息，就是目前的愛國文藝家所主宰的『申報』所發表出來的——

十月五日的『自由談』載葉華女士云：『無辦法之國民，如何有有辦法之政府。國聯絕望矣。……際茲一髮千鈞，全國國民宜各立所志，各盡所能，各抒所見，余也不才，謹以戰犬問題商諸國人。……各犬中，要以德國警犬最稱職，余極主張吾國可選擇是犬作戰……』

同月二十五日也是『自由談』載『避民自漢口寄』云：『日者寓書滬友王子仲良，問及余之病狀。而以不能投身義勇軍為憾。王子……竟以靈藥一囊見寄，云為培生製藥公司所出益金草，功能

治肺癆咯血，可一試之。……余立行試服。則咯果止，兼旬而後，體氣漸復，因念……一旦國家有事，吾必身列戎行，一展平生之壯志，滅此朝食，行有日矣。……」

那是連病夫也立刻可以當兵，警犬也將躍躍愛國，在愛國文藝家的指導之下，眞是大可樂觀，要「滅此朝食」了。只可惜不必是文學青年，就是文學小囡囡，也會覺得逐段看去，即使不稱為「廣告」的，也都不過是出賣舊貨的新廣告，要趁「國難聲中」或「和平聲中」將利益更多的榨到自己的手裏的。

因為要這樣，所以都得在這個時候，趁勢在表面來泛一下，明星也有，文藝家也有，警犬也有，藥也有……也因為趁勢，泛起來就格外省力。但因為泛起來的是沈滓，沈滓又究竟不過是沈滓，所以因此一泛，他們的本相倒越加分明，而最後的運命，也還是仍舊沈下去。

十九日

以腳報國

今年八月三十一日「中報」的「自由談」裏，又登見了署名「寄萍」的「楊縵華女士游歐雜感」，其中的一段，我覺得很有趣，就照抄在下面：

「……有一天我們到比利時一個鄉村裏去。許多女人爭着來看我的腳。我伸起腳來給伊們看。才平服伊們好奇的疑竇。一位女人說「我們從來未會見過中國人。但從小就聽說中國人是有尾巴的。（即辮髮）都要討姨太太的。女人都是小腳。跑起路來一搖一擺的。如今才明白這話不確實。請原諒我們的錯念」。還有一人自以為熟悉東亞情形的，帶着譏笑的態度說：「中國的軍閥如何專橫。到處鬧的是兵匪。人民過着地獄的生活」。這種似是而非的話，說了一大堆。我說「此種傳說。全無根據」。同行的某君，也報以很滑稽的話。「我看你們那裏會知道立國數千年的大中華民國，經我們革命成功之後，簡直要把顯微鏡來照你們比利時呢。」就此一笑而散。」

我們的楊女士雖然用她的天腳征服了比利時女人，為國增光，但也有兩點「錯念」。其一，是我們中國人的確有過尾巴（即辮髮）的，纏過小腳的，討過姨太太的，雖現在也還討。其二，是楊女士的腳不能代表一切中國女人的腳，正如留學的女生不能代表一切中國人的女性一般。留學生大

多數是缺乏有錢，或由政府派遣。為的是將來給家族或國家增光，貧窮和受不到教育的女人怎麼能同日而語。所以，雖在現在，其實是纏着小脚，「跑起路來一搖一擺的」女人還不少。

至於困苦，那是用不着多談，只要翻開一的「申報」上，記載着多少「呼籲和平」的文電，多少募集瘧疾的廣告，多少兵變和綁票的記事，留學外國的少爺小姐們雖然相隔太遠，可以說不知道，但既然能想到用顯微鏡，難道就不能想到用望遠鏡嗎？況且又何必用望遠鏡呢，同一的「楊縵華女士遊歐雜感」裏就又說：

「……據說使領館的範圍，不自今日始。不過近幾年來，有每況愈下之勢。譬如遇到我國國慶或是重大紀念日，照例須招待外賓，舉行盛典，意思是慶祝國運方興，兼之聯絡各友邦的感情。以前使館必備盛宴，款待上賓，到了今年，爲館費支絀，改行茶會，以目前的形勢推測，將來恐怕連茶會都開不成呢。在國際上最講究體面的，要算日本國，他們政府行政費的預算，寧可特別節省，惟獨於駐外使領館的經費，十分充足，單就這一點來比較，我們已相形見拙了。」

使館和領事館是代表本國，如楊女士所說。要「慶祝國運方興」的，而竟有「每況愈下之勢」，孟子曰，「百姓不足，君孰與足？」則人民的過着什麼生活，也就可想而知了。然而小國比利時的女人們究竟是單純的，終於請求了原諒，假使她們眞「知道我國數千年的大中華民國」的國民，往往有自欺欺人的不治之症，那可眞是沒有面子了。

假如這樣，又怎麼辦呢？我想，也還是「就此一笑而散」罷。

唐朝的釘梢

上海的摩登少爺要勾搭摩登小姐，首先第一步，是追隨不捨，術語謂之「釘梢」。「釘」者，堅附而不可拔也，「梢」者，末也，後也，譯成文言，大約可以說是「追躡」。據釘梢專家說，那第二步便是「扳談」；卽使駡，也就大有希望，因爲一駡便可有言語來往，所以也就是「扳談」的開頭。我一向以爲這是現在的洋場上纔有的，今看「花間集」，乃知道唐朝就已經有了這樣的事，那裏面有張泌的浣溪紗調十首，其九云：

晚逐香車入鳳城，東風斜揭繡簾輕，慢迴嬌眼笑盈盈，消息未通何計從，便須佯醉且隨行，依稀聞道「太狂生」。

這分明和現代的釘梢法是一致的。倘要譯成白話詩，大概可以是這樣：

夜趕洋車路上飛，
東風吹起印度綢衫子，顯出腿兒肥，
亂丟俏眼笑迷迷。
難以扳談有什麼法子呢？

只能帶着油腔滑調且釘梢，

好像聽得罵道「殺千刀」！

但恐怕在古書上，更早的也還能夠發見，我極希望博學者見教，因爲這是對於研究「釘梢史」的人，極有用處的。

「夏娃日記」小引

瑪克・土溫（Mark Twain）無須多說，只要一翻美國文學史，便知道他是前世紀末至現世紀初有名的幽默家（Humonist）。不但一看他作的作品，要令人眉開眼笑，就是他那筆名，也含有一些滑稽之感的。

他本姓克萊門斯（Samuel Langhorn Glemens, 1835-1910），原是一個領港，在發表作品的時候，便取量水時所喊的訛音，用作了筆名。作品很爲當時所歡迎，他卽被看作講笑話的好手；但到一九一六年他的遺著"The Mysterious Stranger"一出版，却分明證實了他是很深的厭世思想的懷抱者了。

含着哀怨而在嘻笑，爲什麼會這樣的？

我們知道，美國出過亞倫。坡（Edgar Allan Poe），出過霍桑（N.Hawthorne），出過惠德曼（W.Whitamen）都不是這麼表裏兩樣的。然而這是南北戰爭以前的事。這之後，惠德曼先就唱不出歌來，因爲這之後，美國已成了產業主義的社會，個性都得鑄在一個模子裏，不再能主張自我了。如果主張，就要受迫害。這時的作家之所注意，已非應該怎樣發揮自己的個性，而是怎樣寫去，纔能有人愛讀，賣掉原稿，得到聲名。連有名如荷惠勸（W.D.Howells）的，也以爲文學者的能爲

世間所容，是在他給人以娛樂。於是有些野性未馴的，便站不住了，在的跑到外國。如詹謨士（Henry James）。有的講講笑話，就是瑪克。土溫。

那麼，他的成了幽默家，是爲了生活。而在幽默中又含着哀怨，含着諷刺，則是不甘於這樣的生活的緣故了。因爲這一點點的反抗，就使現在新土地裏的兒童，還笑道。「瑪克。土溫是我們的。」

這『夏娃日記』（Eve's Diary）出版於一九〇六年，是他的晚年之作。雖然不過一種小品，但仍是在天眞中露出弱點，叙述裏夾着譏評，形成那時的美國姑娘，而作者以爲是一切女性的肖像，但臉上的笑影，卻分明是有了年紀的了。幸而靠了作者的純熟的手腕，令人一時難以看出，仍不失爲活潑潑地的作品；又得譯者將丰神傳達，而且朴素無華，幾乎要令人覺得倘使夏娃用中文來做日記，恐怕也就如此一樣。更加值得一看了。

萊勒孚（Lester Ralph）的五十餘幅白描的插圖，雖然柔媚，卻很清新，一看布局，也許很容易使人記起中國清季的任渭長的作品，但他所畫的是仙俠高士，瘦削怪誕，遠不如這些的健康；而且對於中國現在看慣了斜眼削肩的美女圖的眼睛，也是很有澄淸的益處的。

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七夜，記。

新的「女將」

在上海製圖版，比別處便宜，也似乎好些，所以日報的星期附錄畫報呀，書店的什麼什麼月刊畫報呀，也出得比別處起勁。這些畫報上，除了一排一排的坐着大人先生們的什麼什麼會開會或閉會紀念照片而外，還一定要有「女士」。

「女士」的尊容，爲什麼要紹介於社會的呢？我們只要看那說明，就可以明白了。例如：

「A女士B女校皇后，性喜音樂」。

「C女士D女校高材生，愛養叭兒狗」。

「E女士，F大學畢業，爲G先生之第五女公子」。

再看裝束：春天都是時裝，緊身窄袖；到夏天，將裹腳和袖子都撤掉了，坐在海邊，叫作「海水浴」，天氣正熱，那原是應該的；入秋，天氣凉了，不料日本兵恰恰侵入了東三省，於是畫報上就出現了白長衫的看護服，或托槍的戎裝的女士們。

還是可以使讀者喜歡的，因爲富於戲劇性。中國本來喜歡玩把戲，鄉下的戲台上，往往掛着一副對子，一面是「戲場小天地」，一面是「天地大戲場」。做起戲來，因爲是鄉下，還沒有「乾隆帝下江南」之類，所以往往是「雙陽公主追狄」，「薛仁貴招親」，其中的女戰士，看客稱之爲「

女將」。她頭插雉尾，手執雙刀（或兩端都有鎗尖的長鎗），一出臺，看客就看得更起勁。明知不過是做做戲的，然而看得更起勁了。

練了多年的軍人，一聲鼓響，突然都變了無抵抗主義者。於是遠路的文人學士，便大談什麼「乞丐殺敵」，「屠夫成仁」，「奇女子救國」一流的傳奇式古典，想一聲鑼響，出乎意料之外的人物來「爲國增光」。而同時，畫報上也就出現了這些傳奇的插畫。但還沒有幾箇劍仙的一道白光。總算還是切實的。

但願不要誤解。我並不是說，「女士」們都得在繡房裏關起來；我不過說，雄兵解甲而密斯托鎗，是富於戲劇的而已。

還有事實可以證明。一，誰也沒有看見過日本的「懲膺中國軍」的看護隊的照片；二，日本軍裏是沒有女將的。然而確已動手了。這是因爲日本人是做事是做事，做戲是做戲，決不混合起來的緣故。

夜頌

愛夜的人，也不但是孤獨者，有閑者，不能戰鬥者，怕光明者。

人的言行，在白天和在深夜，在日下和在燈前，常常顯得兩樣。夜是造化所織的幽玄的天衣，普覆一切人，使他們溫暖，安心，不知不覺的自已漸漸脫去人造的面具和衣裳，赤條條地裹在這無邊際的黑絮似的大塊裏。

雖然是夜，但也有明暗。有微明，有昏暗，有伸手不見掌，有漆黑一團糟。愛夜的人要有聽夜的耳朵和看夜的眼睛，自在暗中，看一切暗。君子們從電燈下走入暗室中，伸開了他的懶腰。愛侶們從月光下走進樹陰裏，突變了他的眼色。夜的降臨，抹殺了一切文人學士們當光天化日之下，寫在耀眼的白紙上的超然，混然，恍然，勃然，粲然的文章，只剩下乞憐，討好，撒謊，騙人，吹牛，搗鬼的夜氣，形成一個燦爛的金色的光圈，像見於佛畫上面似的，籠罩在學識不凡的頭腦上。

愛夜的人於是受領了夜所給與的光明。

高跟鞋的摩登女郎在馬路邊的電光燈下，閣閣的走得很起勁，但鼻尖也閃爍着一點油汗，在證明她是初學的時髦，假如長在明晃晃的照耀中，將使她碰着「沒落」的命運。一大排關着的店鋪的昏暗助她一臂之力，使她放緩開足的馬力，吐一口氣，這時纔覺得沁人心脾的夜裏的拂拂的涼風。

愛夜的人和摩登女郎。於是同時領受了夜所給與的恩惠。

一夜已盡，人們又小心翼翼的起來，出來了；便是夫婦們，面目和五六點鐘之前也兩樣。從此就是熱鬧，喧囂。而高牆後面，大廈中間，深閨裏，黑獄裏，客室裏，祕密機關裏，卻依然瀰漫着驚人的眞的大黑暗。

現在的光天化日，熙來攘往，就是這黑暗的裝飾，是人肉醬缸上的金蓋，是鬼臉上的雪花膏。只有夜還算是誠實的。我愛夜，在夜間作『夜頌』。

推

兩三月前，報上好像登過一條新聞，說有一個賣報的孩子，踏上電車的踏脚去取報錢，誤踹住了一個下來客人的衣角，那人大怒，用力一推，孩子跌入車下，電車又剛剛走動，一時停不住，把孩子碾死了。

推倒孩子的人，却早已不知所往。但衣角被踹住，可見穿的是長衫，即使不是「高等華人」，總該是屬於上等的。

我們在上海路上走，時常會遇見兩種橫衝直撞，對於對面或前面的行人，決不稍讓的人物。一種是不用兩手，却只將直直的長脚，如入無人之境似的踏過來，倘不讓開，他就會踏在你的肚子或肩膀上。還是洋大人，都是「高等」的，沒有華人那樣上下的區別。一種就是彎上他兩條臂膊，手掌向外，像蠍子的兩個鉗一樣，一路推過去，不管被推的人是跌在泥塘或火坑裏。這就是我們的同胞，然而「上等」的，他坐電車，要坐二等所改的三等車，他看報，要看專登黑幕的小報，他坐着看得嘸嘸沫，但一走動，又是推。

上車、進門、買票、寄信，他推；出門、下車、避禍、逃難，他又推。推得女人孩子都踉踉蹌蹌，跌倒了，他就從活人上踏過，跌死了，他就從死屍上踏過，走出外面，用舌頭舐舐自己的厚嘴

醫，什麼也不覺得。舊歷端午，在一家戲場裏，因爲一句失火的謠言，就又是推，把十多個力量未足的少年踏死了。死屍擺在空地上，據說去看的又有萬餘人，人山人海，又是推。

推了的結果，是嘻開嘴巴，說道：「阿唷，好白相來希呀！」

住在上海，想不遇到推與踏，是不能的，而且還推與踏也還要廓大開去。要推倒一切下等人華人中的幼弱者，要踏倒一切下等華人。這時就只剩了高等華人頌祝着：——

「阿唷，眞好白相來希呀。爲保全文化起見，是雖然犧牲任何物質，也不應該顧惜的——這些物質有什麼重要性呢！」

二丑藝術

浙東的有一處的戲班中，有一種腳色叫作「二花臉」，譯得雅一點，那麼，「二丑」就是。他和小丑的不同，是不扮橫行無忌的花花公子，也不扮一味仗勢的宰相家丁，他所扮演的是保護公子的拳師，或是趨奉公子的清客。總之：身分比小丑高，而性格卻比小丑壞。

義僕是老生扮，先以諫諍，終以殉主；惡僕是小丑扮的，只會作惡，到底滅亡。而二丑的本領卻不同，他有點上等人模樣，也懂些琴棋書畫，也來得行令猜謎，但倚靠的是權門，凌蔑的是百姓，有誰被壓迫了，他就來冷笑幾聲，暢快一下，有誰被陷害了，他又去嚇唬一下，吆喝幾聲。不過他的態度又並不常常如此的，大抵一面又回過臉來，向臺下的看客指出他公子的缺點，搖着頭裝起鬼臉道：你看這傢伙，這回可要倒楣哩！

這最末的一手，是二丑的特色。因為他沒有義僕的愚笨，也沒有惡僕的簡單，他是智識階級。他明知道自己所靠的是冰山，一定不能長久，他將來還要到別家幫閒，所以當受着豢養，分着餘炎的時候，也得裝着和貴公子並非一伙。

二丑們編出來的戲本上，當然沒有這一種腳色的，他那裏肯：小丑，即花花公子們編出來的戲本，也不會有，因為他們只看見一面，想不到的。這二花臉，乃是小百姓看透了這一種人，提出精

華采，製定了的脚色。

世間只要有權門，一定有惡勢力，有惡勢力，就一定有二花臉，而且有二花臉藝術。我們只要取一種刊物，看他一星期，就會發見他忽而怨恨春天，忽而頌揚戰爭，忽而譯蕭伯納演說，忽而講婚姻問題；但其間一定有時要慷慨激昂的表示對於國事的不滿：這就是用出末一手來了。

這最末的一手，一面也在遮掩他並不是幫閒，然而小百姓是明白的，早已使他的類型在戲臺上出現了。

談蝙蝠

人們對於夜裏出來的動物，總不免有些討厭他，大約因爲他偏不睡覺，和自己的習慣不同，而且在昏夜的沉睡或「微行」中怕他會窺見什麼秘密罷。

蝙蝠雖然也是夜飛的動物，但在中國的名譽却還算好的。這也並非因爲他吞食蚊虻，于人們有益，大半倒在他的名目，和「福」字同音。以這麼一副尊容而能寫入畫圖，實在就靠着名字起得好。還有，是中國人本來願意自已能飛的，也設想過別的東西都能飛。道士要羽化，皇帝想飛昇，有情的願作比翼鳥兒，受苦的恨不得插翅飛去。想到老虎添翼，便毛骨聳然，然而青蚨飛來，則眉眼莞爾。至於墨子的飛鳶終於失傳，飛機非募款到外國去購買不可，則是因爲太重了精神文明的緣故，勢所必至，理有固然，毫不足怪的。但雖然不能夠做，却能夠想，所以見了老鼠似的東西生着翅子，倒也並不詫異，有名的文人還要收爲詩料，謅出什麼「黃昏到時蝙蝠飛」那麼的佳句來。

西洋人可就沒有這麼高情雅量，他們不喜歡蝙蝠。推源禍始，我想，恐怕是應該歸罪於伊索的。他的寓言裏，說過鳥獸各開大會，蝙蝠到獸類裏去，因爲他有翅子，獸類不收，到鳥類裏去，又因爲他是四足，鳥類不納，弄得他毫無立場，於是大家就討厭這作爲騎牆的象徵的蝙蝠了。

中國近來拾一點洋古典，有時也奚落起蝙蝠來。但這種寓言，出於伊索，是可喜的，因爲他的

時代，動物學還幼稚得很。現在可不同了，鯨魚屬於什麼類，蝙蝠屬於什麼類，就是小學生也都知道得清清楚楚。倘若還拾一些希臘古典，來作正經話講，那就只足表示他的知識。還和伊索時候，各開大會的兩類紳士淑女們相同。

大學教授梁實秋先生以爲橡皮鞋是草鞋和皮鞋之間的東西，那知識也相仿，假使他生在希臘，位置是說不定會在伊索之下的，現在眞可惜得很，生得太晚一點了。

「抄靶子」

中國究竟是文明最古的地方，也是素重人道的國度，對於人，是一向非常重視的。至於偶有凌辱誅戮，那是因為這些東西並不是人的緣故。皇帝所誅者，「逆」也，官軍所剿者「匪」也，劊子手所殺者「犯」也。滿洲人「入主中夏」，不久也就染了這樣的淳風，雍正皇帝要除掉他的弟兄，就先行御賜改稱為「阿其那」與「塞思黑」，我不懂滿洲話，譯不明白，大約是「豬」和「狗」罷。黃巢造反，以人為糧，但若說他吃人，是不對的，他所吃的物事，叫作「兩腳羊」。

時候是二十世紀，地方是上海，雖然骨子裏永是「素重人道」，但表面上當然會有些不同的。對於中國的有一部分並不是「人」的生物，洋大人如何賜諡，我不得而知，我僅知道洋大人的下屬們所給與的名目。

假如你常在租界的路上走，有時總會遇見幾個穿制服的同胞和一位異胞（也往往沒有這一位），用手槍指住你，搜查全身和所帶的物件。倘是白種，是不會指住的；黃種呢，如果被指的說是日本人，就放下手槍，請他走過去；獨有文明最古的黃帝子孫，可就「則不得免焉」了。這在香港，叫作「搜身」，倒也還不算很失了體統，然而上海則竟謂之「抄靶子」。

抄者，搜也，靶子是該用槍打的東西，我從前年九月以來，才知道這名目的的確。四萬萬靶

子，都排在文明最古的地方，我也在微倖的只是還沒有被打着。洋大人的下屬，實在給我們的同胞們定了絕好的名稱了。

然而我們這些「靶子」們，自己互相推舉起來的時候卻還要客氣些。我不是「老上海」，不知道上海灘上先前的相罵，彼此是怎樣賜諡的了。但看看記載，還不過是「曲辮子」，「阿木林」。「壽頭碼子」雖然已經是「豬」的隱語，然而究竟還是隱語，含有寧「雅」而不「達」的高誼。若夫現在，則只要被他認爲對於他不大恭順，他就圓睜了綻着紅筋的兩眼，擠尖喉嚨，和口角的白沫同時噴出兩個字來道：豬玀！

「吃白相飯」

要將上海的所謂「白相」，改作普通話，只好是「玩耍」；至於「喫白相飯」那恐怕還是用文言譯作「不務正業，游蕩爲生」，對於外鄉人可以比較的明白些。

游蕩可以爲生，是很奇怪的。然而在上海問一個男人，或向一個女人問他的丈夫的職業的時候，有時會遇到極直截的回答道：「喫白相飯的」。

聽的也並不覺得奇怪，如同聽到了說「教書」，「做工」一樣。倘說是「沒有什麼職業」，他倒會有些不放心了。

「喫白相飯」在上海是這麼一種光明正大的職業。

我們在上海的報章上所看見的，幾乎常是這些人物的功績；沒有他們，本埠新聞是決不會熱鬧的。但功績雖多，歸納起來也不過是三段，只因爲未必完全用在一件事情上，所以看起來好像五花門了。

第一段是欺騙。見貪人就用利誘，見孤憤就裝同情，見倒霉的則裝慷慨，但見慷慨的卻又會裝悲苦，結果是席捲了對手的東西。

第二段是威壓。如果欺騙無效，或者被人看穿了，就臉孔一翻，化爲威嚇，或者說人無禮，或

者誣人不端，或者賴人欠錢，或者並不說什麼緣故，而還也謂之『講道理』，結果還是席捲了對手的東西。

第三段是溜走，用了上面的一段或兼用了兩段而成功了，就一溜煙走掉，再也尋不出蹤跡來。失敗了，也是一溜烟走掉，再也尋不出蹤跡來，事情鬧得大一點，則離開本埠，避過了風頭再出現。

有這樣的職業，明明白白，然而人們是不以爲奇的。

『白相』可以喫飯，勞動的自然就要餓肚，明明白白，然而人們也不以爲奇。

但『喫白相飯』朋友倒自有其可敬的地方，因爲他還直直落落的告訴人們說，『喫白相飯的』！

偶成

善於治國平天下的人物，眞能隨處看出治國平天下的方法來，四川正有人以爲長衣消耗布疋。派隊剪除；上海又有名公要來整頓茶館了，據說整頓之處，大略有三：一是注意衞生，二是制定時間，三是施行敎育。

第一條當然是很好的；第二條，雖然上館下館，一一搖鈴，好像學校裏的上課，未免有些麻煩，但爲了要喝茶，沒有法，也不算壞。

最不容易是第三條。「愚民」的到茶館來，是打聽新聞，閒談心曲之外，也來聽聽「包公案」一類東西的，時代已遠，眞僞難明，那邊妄言，這邊妄聽，所以他坐得下去。現在倘若改爲「某公案」，就恐怕不相信，不要聽；專講敵人的祕史，黑幕罷，這邊之所謂敵人，未必就是他們的敵人，所以也難免聽得不大起勁。結果是茶館主人遭殃，生意淸淡了。

前淸光緖初年，我鄉有一班戲班，叫作「羣玉班」，然而名實不符，戲做得非常壞，竟弄得沒有人要看了。鄉民的本領並不亞於大文豪，會給他編過一支歌：

「臺上羣玉班，

臺下都走散。

連忙關廟門，

兩邊牆壁都爬塌（平聲），

連忙扯得牢，

只剩下一擔餛飩擔。」

看客的取捨，是沒法強制的，倘若不要看，連拖也無益。即如有幾種刊物，有錢有勢，本可以風行天下的了，然而不但看客有限，連投稿也寥寥，總要隔兩月才出一本，諷刺已是前世紀的老人夢囈，非諷刺的好文藝，好像也將是後世紀的青年的出產了。

華德焚書異同論

德國的希特拉先生們一燒書，中國和日本的論者們都比之於秦始皇。然而秦始皇實在寃枉得很，他的吃虧是在二世而亡，一班幫閒們都替新主子去講他的壞話了。

不錯，秦始皇燒過書，燒書是爲了統一思想。但他沒有燒掉農書和醫書；他收羅許多別國的『客卿』，並不專重『秦的思想』，倒是博采各種的思想的。秦人重小兒；始皇之母，趙女也，趙重婦人，所以我們從『劇秦』的遺文中，也看不見輕賤女人的痕迹。

希特拉先生們却不同了，他所燒的首先是『非德國思想』的書，沒有容納客卿的魄力；其次是關於性的書，這就是毀滅以科學來研究性道德的解放，結果必將使婦人和小兒沉淪在往古的地位，見不到光明。而可比於秦始皇的車同軌，書同文……之類的大事業，他們一點也做不到。

阿剌伯人攻陷亞歷山德府的時候，就燒掉了那里的圖書館，那理論是：如果那些書籍所講的道理，和『可蘭經』相同，則已有『可蘭經』，無須留了；倘使不同，則是異端，不該留了。這才是希特拉先生們的嫡派祖師——雖然阿剌伯人也是『非德國的』——和秦的燒書，是不能比較的。

但是結果往往和英雄們的預算不同。始皇想皇帝傳至萬世，而偏偏二世而亡，赦免了農書和醫書，而秦以前的這一類書，現在却偏偏一部也不剩。希特拉先生一上臺，燒書，打猶太人，不可一

世，連這里的黃臉乾兒們，也聽得興高彩烈，向被壓迫者大加嘲笑，對諷刺文字放出諷刺的冷箭來——到底還明白的冷冷的訊問道：你們究竟要自由不要？不自由，無寧死。現在你們爲什麼不去拚死呢？

這回是不必二世，只有半年，希特拉先生的們徒們在奧國一被禁止，連黨徽也改成三色玫瑰了。最有趣的是因爲不准叫口號，大家就以手遮嘴，用「掩口式」。

這眞是一個大諷刺。刺的是誰，不問也罷，但可見諷刺也還不是「夢囈」，質之黃臉乾兒們，不知以爲何如？

我談「墮民」

六月二十九日的「自由談」裏，唐弢先生曾經講到浙東的墮民，並且據「墮民猥談」之說，以爲是宋將焦光瓚的部屬，因爲降金，爲時人所不齒，至明太祖，乃榜其門曰「丐戶」此後他們遂在悲苦和被人輕蔑的環境下過着日子。

我生於紹興，墮民是幼小時候所常見的人，也從父老的口頭，聽到過同樣的他們所以成爲墮民的緣起。但後來我懷疑了。因爲我想，明太祖對於元朝，尚且不肯放肆，他是決不會來管隔一朝代的降金的宋將的；况且看他們的職業，分明還有「教坊」或「樂戶」的餘痕，所以他們的祖先，倒是明初的反抗洪武和永樂皇帝的忠臣義士說不定。還有一層，是好人的子孫會吃苦，賣國者的子孫却未必變成墮民的，舉出最近便的例子來，則岳飛的後裔還在杭州看守岳王墳，可是過着很窮苦悲慘的生活，然而秦檜，嚴嵩……的後人呢？……

不過我現在並不想翻這樣的陳年賬。我只要說，在紹興的墮民，是一種已經解放了的奴才，這解放就在雍正年間罷，也說不定。所以他們是已經都有別的職業的了，自然是賤業。男人們是收舊貨，賣雞毛，捉青蛙，做戲；女的則每逢過年過節，到她所認爲主人的家裏去道喜，有慶弔事情就幫忙，在這里還留着奴才的皮毛，但事畢便走，而且有頗多的犒賞，就可見是曾經解放過的了。

每一家墮民所走的主人家是有一定的，不能隨便走；婆婆死了，就使兒媳婦去，傳給後代，恰如遺產的一般；必須非常貧窮。將走動的權利賣給了別人，這才和舊主人斷絕了關係。假使你無端叫她不要來了，那就是等於給與她重大的侮辱。我還記得民國革命之後，我的母親曾對一個墮民的女人說，「以後我們都一樣了，你們可以不要來了。」不料她卻勃然變色，憤憤的回答道：「你說的是什麼話？……我們是千年萬代，要走下去的！」

就是爲了一點點犒賞，不但安於做奴才，而且還要做更廣泛的奴才，還得出錢去買做奴才的權利，這是墮民以外的自由人所萬想不到的罷。

序的解放

一個人做一部書，「藏之名山，傳之其人」，是封建時代的事，早已過去了。現在是二十世紀過了三十三年，地方是上海的租界上，做買辦立刻享榮華，當文學家怎不馬上要名利，於是乎有術存焉。

那術，是自己先決定自己文學家，並且有點兒遺產或津貼。接着就自開書店，自辦雜誌，自登文章，自做廣告，自報消息，自想花樣……然而不成，詩的解放，先已有人，詞的解放，只好騙鳥，于是乎「序的解放」起矣。

夫序，原是古已有之，有別人做的，也有自己做的。但這未免太迂，不合於「新時代」的「文學家」的胃口。因為自序難於吹牛，而別人來做，也不見得定規拍馬，那自然只好解放解放，即自己替別人來給自己的東西作序，術語曰「摘錄來信」，真說得好像錦上添花。「好評一束」還須附在後頭，代序卻一開卷就看見一大番頌揚，彷彿名角一登場，滿場就大喝一聲采，何等有趣。倘是戲子，就得先買許多留聲機，自己將「好」叫進去，待到上臺時候，一面一齊開起來。

可是這樣的玩意兒給人戳穿了又怎麼辦呢？也有術的。立刻裝出「可憐」相，說自己既無黨派，也不借主義，又沒有幫口，「向來不敢狂妄」，毫沒有「座談」時候的搖頭擺尾的得意忘形的氣

昧兒了，倒好像別人乃是反動派，殺人放火主義，青幫紅幫，來欺侮了這位文弱而有天才的公子哥兒似的。

更有效的是說，他的被攻擊，實乃因為「能力薄弱，無法滿足朋友們之要求」。我們倘不知道這位「文學家」的性別，就會疑心到有許多黨派或黨口的人們，向他屢次的借錢，或向她使勁的求婚或什麼，「無法滿足」，遂受了冤枉的報復的。

但我希望我的話仍然無損於「新時代」的「文學家」，也「摘」出一條「好評」來，作為「代跋」罷：

「「藏之名山，傳之其人」，早已過去了，二十世紀，有術存焉。詞的解放，解放解放，錦上添花，何等有趣？可是別人乃是反動派，來欺侮這位文弱而有天才的公子，實乃因為「能力薄弱，無法滿足朋友們之要求」。遂受了冤枉的報復的，無損於「新時代」的「文學家」也。」

別一個竊火者

火的來源，希臘人以爲是普洛美修斯從天上偷來的，因此觸了大神宙斯之怒，將他鎖在高山上，命一隻大鷹天天來啄他的肉。

非洲的土人瓦仰安提族也已經用火，但並不是由希臘人傳授給他們的。他們另有一個竊火者。

這竊火者，人們不能知道他的姓名，或者早被忘却了。他從天上偷了火來，傳給瓦仰安提族的祖先，因此觸了大神大拉斯之怒，這一段，是和希臘古傳相像的。但大拉斯的辦法却兩樣了，並不是鎖他在山巔，却祕密的將他鎖在暗黑的地窖子裏，不給一個人知道。派來的也不是大鷹，而是蚊子，跳蚤，臭蟲，一面吸他的血，一面使他皮膚腫起來。這時還有蠅子們，是最善於尋覓創傷的腳色，嗡嗡的叫，拚命的吸吮，一面又拉許多蠅糞在他的皮膚上，來證明他是怎樣地一個不乾淨的東西。

然而瓦仰安提族的人們，並不知道這一個故事。他們單知道火乃酋長的祖先所發明，給酋長作燒死異端和燒掉房屋之用的。

幸而現在交通發達了，非洲的蠅子也有些飛到中國來，我從牠們的嗡嗡營營聲中，聽出了這一點點，

智識過剩

世界因爲生產過剩，所以鬧經濟恐慌，雖然同時有三千萬以上的工人挨餓，但是糧食過剩仍舊是「客觀現實」，否則美國不會賒借麥粉給我們，我們也不會「豐收成災」。

然而智識也會過剩的，智識過剩，恐慌就更大了。據說中國現行敎育在鄉間提倡愈甚，則農村之破產愈速。這大概是智識的豐收成災了。美國因爲棉花賤，所以在剷棉田了，中國却應當剷智識。這是西洋傳來的妙法。

西洋人是能幹的。五六年前，德國就嚷着大學生太多了，一些政治家和敎育家，大聲疾呼的勸告青年不要進大學。現在德國是不但勸告，而且實行剷除智識了：例如放火燒燬一些書籍，叫作家把自己的文稿吞進肚子去，還有，就是把一羣羣的大學生關在營房裏做苦工，這叫做「解決失業問題」。中國不是也嚷着文法科的大學生過剩嗎？其實何止文法科。就是中學生也太多了。要用「嚴厲的」會考制度，像鐵掃帚似的一刷，刷，刷，把大多數的智識青年刷回「民間」去。

智識過剩何以會鬧恐慌？中國不是百分之八九十人還不識字嗎？然而智識過剩始終是「客觀現實」，而由此而來的恐慌，也是「客觀現實」。智識太多了，不是心活，就是心軟。心活就會胡思亂想，心軟就不肯下辣手。結果，不是自己不鎮靜，就是妨害別人的鎮靜。於是災禍就來了。所以

智識非剷除不可。

然而單是剷除還是不夠的。必須予以適合實用之教育，第一，是命理學——要樂天知命，命雖然苦，但還是應當樂。第二，是識相學——要「識相點」，知道點近代武器的厲害。至少，這兩種適合實用的學問是要趕快提倡的。提倡的方法很簡單：——古代一個哲學家反駁唯心論，他說，你要是懷疑這碗麥飯的物質是否存在，那最好請你吃下去，看飽不飽。現在譬如說罷，要叫人懂得電學，最好是使他觸電，看痛不痛；要叫人知道飛機等類的效用，最好是在他頭上駕起飛機，擲下炸彈，看死不死……

有了這樣的實用教育，智識就不過剩了。亞門！

詩和預言

預言總是詩，而詩人大半是預言家。然而預言不過詩而已，詩却往往比預言還靈。

例如辛亥革命的時候，忽然發現了：

「手執鋼刀九十九，殺盡胡兒方罷手。」

這幾句「推背圖」裏的預言，就不過是「詩」罷了。那時候，何嘗只有九十九把鋼刀？還是洋鎗大砲來得厲害：該着洋鎗大砲的後來畢竟佔了上風，而只有鋼刀的却吃了大虧。況且當時的「胡兒」，不但並未「殺盡」，而且還受了優待，以至於現在還有「偽」溥儀出風頭的日子。所以當做預言看，這幾句歌訣其實並沒有應驗。——死板的照着這類預言去幹，往往要碰壁，好比前些時候，有人特別打了九十九把鋼刀，去送給前線的戰士，結果，只不過在古北口等處流流血，給人證明國難的不可抗性。——倒不如把這種預言歌訣當做「詩」看，還可以「以意逆志，自謂得之」。

至於詩裏面，却的確有着極深刻的預言。我們要找預言，與其讀「推背圖」，不如讀詩人的詩集。也許這個年頭又是應當發現什麼的時候了罷，居然找着了這麼幾句：

「此輩封狼從瘈狗，生平獵人如獵獸，
萬人一怒不可回，會看太白懸其首。」

還怎麼叫人不「拍案叫絕」呢？這里「封狼從獵狗」，自己明明是畜生，却偏偏把人當做畜生看待：畜生打獵，而人反而被獵！「萬人」的憤怒的確是不可挽回的了。囂俄這詩，是說的一七九三年（法國第一共和二年）的帝制黨，他沒有料到一百四十年之後還會有這樣的應驗。

譯者譯這幾首詩的時候，不見得會想到二三十年之後中國已經是白話的世界。現在，懂得這種文言詩的人越發少了。這很可惜。然而預言的妙處，正在似是非是之間，叫人在事情完全應驗之後，方才「恍然大悟」。這所謂「天機不可洩漏也」。

「推」的餘談

看過了「第三種人的推」，使我有所感：的確，現在「推」的工作已經加緊，範圍也擴大了。三十年前，我也常坐長江輪船的統艙，卻還沒有這樣的「推」得起勁。

那時候，船票自然是要買的，但無所謂「買鋪位」，買的時候也有，然而是另外一回事。假如你怕佔不到鋪位，一早帶着行李下船去罷，統艙裏全是空鋪，祇有三五個人們。但要將行李擱下空鋪去，可就窒礙難行了，這里一條扁担，那里一束繩子，這邊一捲破席，那邊一件背心，人們中就跑出一個人來說，這位置是他所佔有的。但其時可以開會議，崇和平，買他下來，最高的價值大抵是八角。假如你是一位戰鬥的英雄，可就容易對付了，只要一聲不響，坐在左近，待到銅鑼一響，輪船將開，這些地盤主義者便抓了扁担破席之類，一溜煙都逃到岸上去，拋下了賣剩的空鋪，一任你悠悠然擱上行李，打開睡覺了。倘或人浮於鋪，沒法容納，我們就睡在鋪旁，船尾，「第三種人」是不來「推」你的。只有歇在房艙門外的人們，當賬房查票時卻須到統艙裏去避一避。

至于沒有買票的人物，那是要被「推」無疑的。手續是沒收物品之後，吊在桅杆或什麼柱子上，作要打之狀，但據我的目擊，眞打的時候是極少的，這樣的到了最近的碼頭，便把他「推」上去。據茶房說，也可以「推」入貨艙，運回他下船的原處，但爺們不很這麼做，因爲「推」上最近

的碼頭，他究竟走了一種碼頭，一個一個的『推』過去，雖然吃些苦，後來也就到了目的地了。

古之『第三種人』，好像比現在的仁善一些似的。

生活於鬪爭，令人厭倦。胡塗中看不清冤家，便以爲家人路人，在阻礙了他的路，於是乎『推』，這不但是保存自己，而且是憎惡別人了，這類人物一闊氣，出來的時候是要『淸道』的。

我並非眷戀過去，不過說，現在『推』的工作已經加緊，範圍也擴大了罷了。但願未來的闊人，不至於把我『推』上『反動』的碼頭去——則幸甚矣。

各種捐班

清朝的中葉，要做官可以捐，叫做「捐班」的便是這一夥。財主少爺吃得油頭光臉，忽而忙了幾天，頭上就有一粒水晶頂，有時還加上一枝藍翎，滿口官話，說是「今天天氣好」了。

到得民國，官總算是沒有了捐班，然而捐班之途，實際上倒是開展了起來，連「學士文人」也可以由此弄得到頂戴。開宗明義第一章，自然是要有錢。只要有錢，就什麼都容易辦了。譬如，要捐學者罷，那就收買一批古董。結識幾個清客，並且僱幾個工人，拓出古董上面的花紋和文字，用玻璃板印成一部書，名之曰「什麼集古錄」或「什麼考古錄」。李富孫做過一部「金石學錄」，是專載研究金石的人們的，然而這倒成了「作俑」，使清客們可以一續再續，並且推而廣之，連收藏古董，販賣古董的少爺和商人，也都一榻括子的收進去了，這就叫作「金石家」。

捐做「文學家」也用不着什麼新花樣。只要開一隻書店，拉幾個作家，僱一些幫閑，出一種小報，「今天天氣好」是也須會說的，就寫了出來，印了上去，交給報販，不消一年半載，包管成功。但是，古董的花紋和文字的拓片是不能用的了，應該代以電影明星和摩登女子的照片，因為這才是新時代的美術。「愛美」的人物在中國還多得很，而「文學家」或「藝術家」也就這樣的起來了。

捐官可以希望刮地皮，但捐學者文人也不會折本。印刷品固然可以賣現錢，古董將來也會有洋鬼子肯出大價的。

還又叫作「名利雙收」。不過先要能「投資」，所以平常人做不到，要不然，文人學士也就不大値錢了。

而現在還値錢，所以也還會有人忙着做人名辭典，造文藝史，出作家論，編自傳。我想，倘作歷史的著作，倒應該像將文人分爲羅曼派，古典派一樣，另外分出一種「捐班」派來的，歷史要「眞」，招些忌恨也只好硬挺，是不是？

四庫全書珍本

現在除兵爭，政爭等類之外，還有一種倚非閑人，就不大注意的影印「四庫全書」中的「珍本」之爭。官商要照原式，及早印成，學界卻以爲庫本有刪改，有錯誤，如果有別本可得，就應該用別的「善本」來替代。

但是，學界的主張，是不會通過的，結果總非依照「欽定四庫全書」不可。這理由很分明，就因爲要趕快。四省不見。九島出脫，不說也罷，單是黃河的出軌舉動，也就令人覺得岌岌乎不可終日，要做生意就得趕快，況且「欽定」二字，至今也還有一點威光，「御醫」「貢緞」，就是與衆不同的意思。便是早已共和了的法國，拿破崙的藏書在拍賣場上還是比平民的藏書值錢；歐洲的有些著名的「支那學者」，講中國就會引用「欽定圖書集成」，這是中國的考據家所不肯玩的玩藝。但是，也可見印了「欽定」過的「珍本」，在外國，生意總可以比「善本」好一些。

即使在中國，恐怕生意也還是「珍本」好。因爲這可以做擺飾，而「善本」卻不過能合於實用。能買這樣的書的，決非窮措大也可想，則買去之後，必將供在客廳上也亦可知。這類的買主，會買一個商周的古鼎，擺起來；不得已時，也許買一個假古鼎，擺起來；但他決不肯買一個沙鍋或鐵銚，擺在紫檀桌子上。因爲他的目的是在「珍」而並不在「善」，更不在是否能合於實用的。

明末人好名，刻古書也是一種風氣，然而往往自己看不懂，以為錯字，隨手亂改。不改尚可，一改，可就反而改錯了，所以使後來的考據家為之搖頭歎氣，說是「明人好刻古書而古書亡」。這回的「四庫全書」中的「珍本」是影印的，決無改錯的弊病，然而那原本就有無意的錯字，有故意的刪改，並且因為新本的流布，更能使善本湮沒下去，將來的認真的讀者如果偶爾得到這樣的本子，恐怕總免不了要有搖頭歎氣第二回。

然而結果總非依照「欽定四庫全書」不可。因為「將來」的事，和現在的官商是不相干了。

新秋雜識

門外的有限的一方泥地上，有兩隊螞蟻在打仗。

童話作家愛羅先珂的名字，現在是已經從讀者的記憶上漸漸淡下去了，此時我却記起了他的一種奇異的憂愁。他在北平時，曾經認真的告訴我說，我害怕，不知道將來會不會有人發明一種方法，只要怎麼一來，就能使人們都成爲打仗的機器的。

其實是這方法早經發明了，不過較爲煩難，不能「怎麼一來」就完事。我們只要看外國爲兒童而作的書籍，玩具，常常以指教武器爲大宗，就知道這正是製造打仗機器的設備，製造是必須從天眞爛漫的孩子們入手的。

不但人們，連昆蟲也知道。螞蟻中有一種武士蟻，自己不造窠，不求食，一生的事業，是專在攻擊別種螞蟻，掠取幼蟲，使成奴隸，給牠服役的。但奇怪的是牠決不掠取成蟲，因爲已經難施教化。牠所掠取的一定只限於幼蟲和蛹，使在盜窩裏長大，毫不記得先前，永遠是愚忠的奴隸，不但服役，每當武士蟻出刼掠的時候，牠還跟在一起。幫着搬運那些被侵略的同族的幼蟲和蛹去了。

但在人類，却不能這麼簡單的造成一律。這就是人之所以爲「萬物之靈」。

然而製造者也不放手。孩子長大，不但失掉天眞，還變得呆頭呆腦，是我們時時看見的。經濟

的彫敝，使出版界不肯印行大部的學術文藝書籍，不是教科書，便是兒童書。黃河決口似的向孩子們滾過去。但那裏面講的是什麼呢？要將我們的孩子們造成什麼東西呢？却還沒有看見戰鬥的批評家論及，似乎已經不大有人注意將來了。

反戰會議的消息不很在日報上看到，可見打仗也還是中國人的嗜好，給牠一個冷淡，正是達反了我們的嗜好的證明。自然，仗是要打的，跟着武士蟻去搬運敗者的幼蟲，也還不失爲一種爲奴的勝利。但是，人究竟是「萬物之靈」，這樣那里就能够。仗自然是要打的，要打掉製造打仗機器的蟻冢，打掉毒害小兒的藥餌，打掉陷沒將來的陰謀：這才是人的戰士的任務。

宣傳與做戲

就是那剛剛說過的日本人，他們做文章論及中國的國民性的時候，內中往往有一條叫作「善於宣傳」。看他的說明，這「宣傳」兩字却又不像是平常的“Propaganda”，而是「對外說謊」的意思。

這宗話，影子是有一點的。譬如罷，教育經費用光了，却還要開幾個學堂，裝裝門面；全國的人們十之九不識字，然而總得請幾位博士，使他對西洋人去講中國的精神文明；至今還是隨便拷問，隨便殺頭，一面却總支撐維持着幾個洋式的「模範監獄」，給外國人看看。還有，離前敵很遠的將軍，他偏要大打電報，說要「爲國前驅」。連體操班也不願意上的學生少爺，他偏要穿上軍裝，說是「滅此朝食」。

不過，這些究竟還有一點影子；究竟還有幾個學堂，幾個博士，幾個模範監獄，幾個通電，幾套軍裝。所以說是「說謊」，是不對的。這就是我之所謂「做戲」。

但這普遍的做戲，却比眞的做戲還要壞。眞的做戲，是只有一時；戲子做完戲，也就恢復爲平常狀態的。楊小樓做「單刀赴會」，梅蘭芳做「黛玉葬花」，只有在戲臺上的時候是關雲長，是林黛玉，下臺就成了普通人，所以並沒有大弊。倘使他們扮演一回之後，就永遠提着青龍偃月刀或鋤

翔，以關老爺之妹妹自命。怪聲怪氣，唱來唱去，那就實在只好算是發瘋昏了。

不幸因爲是「天地大戲場」，可以普遍的做戲者，就很難有下臺的時候。例如楊縵華女士用自己的天足，踢破小國比利時女人的「中國女人纏足說」，爲面子起見，用權術來解圍，這還可以說是很該原諒的。但我以爲應該這樣就拉倒，現在回到寓裏，做成文章，這就是進了後臺還不肯放下青龍偃月刀；而且又將那文章送到本國的「申報」上來發表，則簡直是提着青龍偃月刀一路唱回自己的家裏來了。難道作者真已忘了中國女人曾經纏腳，至今也還有正在纏腳的麼？還是以爲中國人都已經自己催眠，覺得全國女人都已穿了高跟皮鞋了呢？

還不過是一個例子罷了，相像的還多得很，但恐怕不久天也就要亮了。

幾條「順」的翻譯

在這一個多年之中，拚死命攻擊「硬譯」的名人，已經有了三代：首先是祖師梁實秋教授，其次是徒弟趙景深教授，最近就來了徒孫楊晉豪大學生。但這三代之中，却要算趙教授的主張最為明白而且徹底了。那精義是——

「與其信而不順，不如順而不信。」

這一條格言雖然有些希奇古怪，但對於讀者是有效力的。因為「信而不順」的譯文，一看便覺得費力，要借書來休養的讀者，自然就會佩服趙景深教授的格言。至於「順而不信」的譯文，却是倘不對照原文，就連那「不信」在什麼地方都不知道。然而用原文來對照的讀者，中國有幾個呢。這時候，必須讀者比譯者知道得更多一點，才可以看出其中的錯誤，明白那「不信」的所在。否則，就只好胡里胡塗的裝進腦子裏去了。

我對於科學是知道很少的，也沒有什麼外國書，只好看看譯本，但近來往往遇見疑難的地方。隨便舉幾個例子罷。「萬有文庫」裏的周太玄先生的「生物學淺說」裏，有這樣的一句——

「最近如尼爾及愛爾爾氏之對於麥……」

據我所知道，在瑞典有一個生物學名家 Nilsson-Ehle，是考驗小麥的遺傳的，但他是一個人而

兼兩姓，應該譯作『尼爾生厄爾』才對。現在稱爲『爾氏』，又加了『及』，順是順的，却很使我疑心是別的兩位了。不過這是小問題，雖然，要講生物學，連這些小節也不應該忽略。但我們姑且模模胡胡罷。

今年的三月號『小說月報』上馮厚生先生譯的『老人』裏，又有這樣的一句——

『他由傷寒病變爲流行性感冒（Influenza）的重病……』

這也是很『順』的，但據我所知道，流行性感冒並不比傷寒重，而且一個是呼吸系病，一個消化系病，無論怎樣『變』，也『變』不過去的。須是『傷風』或『中寒』，這才變得過去。但小說不比『生物學淺說』，我們也姑且模模胡胡罷。這回另外來看一個奇特的實驗。

這一種實驗，是出在何定傑及張志耀兩位合譯的美國 Conklin 所作的『遺傳與環境』裏面的。那譯文是——

『……他們先取出兎眼睛內隨質之晶體，注射於家禽，等到家禽眼中生成一種『代晶質』，是『透視體質外來』蛋白質精以後，再取出家禽之血清，而注射於懷孕之雌兎。雌兎經此番注射，每不能堪，多遭死亡，但是他們的眼睛或晶體並不見有若何之傷害，而且他們卵巢內所蓄之卵，亦不見有什麼特別之傷害，因爲就他們以後所生的小兎看來，並沒有生而具殘缺不全之眼者。』

這一段文章，也好像是頗『順』，可以懂得的。但仔細一想，却不免令人糊塗起來了。一，『髓質之晶體』是什麼？因爲水晶體是沒有髓質皮質之分的。二，『代晶質』又是什麼？三，『透視外來

的蛋白質」又是怎麼一回事？我沒有原文能對，實在駑劣得很，想來想去，才以爲恐怕應該改譯爲這樣的——

「他們先取兎眼內的製成漿狀（以便注射）的水晶體，注射於家禽，等到家禽感應了這外來的蛋白質（卽漿狀的晶體）而生「抗晶質」（卽抵抗這漿狀水晶體的物質），然後再取其血清，而注射于懷孕之雌兎。……」

以上不過隨手引來的幾個例，此外情隨事遷，忘却了的還不少，有許多爲我所不知道的，那自然就都流過去，或者照樣錯誤地裝在我的腦裏了。但卽此幾個例子，我們就已經可以決定，譯得「信而不順」的至多不過看不懂，想一想也許能懂，譯得「順而不信」的卻令人迷誤，怎樣想也不會懂，如果好像已經懂得，那麼你正是入了迷途了。

風馬牛

主張『順而不信』譯法的大將趙景深先生，近來卻並沒有譯什麽大作，他大抵只在『小說月報』上，將『國外文壇消息』，來介紹給我們。這自然是很可感謝的。那些消息，是譯來的呢，還是介紹者自去打聽來，研究來的？我們無從捉摸。即使是譯來的罷，但大抵沒有說明出處，我們也無從考査。自然，在主張『順而不信』譯法的趙先生，這是都不必注意的，如果有些『不信』，倒正是貫澈了宗旨。

然而，疑難之處，我卻還是遇到的。

在二月號的『小說月報』裏，趙先生將『新羣衆作家近訊』告訴我們，其一道：『格羅潑已將馬戲的圖畫故事'Alay Oop'脫稿。』這是極『順』的，但待到看見了這本圖畫，卻不盡是馬戲。借得英文字典來，將書名下面注着的兩行英文"Life and Love Among the Acrobats Told Entirely in Pictures"査了一遍，才知道原來並不是『馬戲』的故事，而是『做馬戲的戲子們』的故事。這麼一說，自然，有些『不順』了。但內容既然是這樣的，另外也沒有法子想。必須是『馬戲子』，這才會有"Love"。

『小說月報』到了十一月號，趙先生又告訴了我們『塞意斯完成四部曲』，而且『連最後的一冊『半人半牛怪』（Der Zentaur）也已於今年出版』了。這一下，"Der"，就令人眼睛發白，因為這是茄門話，就是想查字典，除了同濟學校也幾乎無處可借，那里還敢發生什麼貳心。然而那下面的一個名詞，卻不寫尚可，一寫倒成了疑難雜症。這字大約是源於希臘的，英文字典上也就有。我們還常常看見用它做畫材的圖畫，上半身是人，下半身卻是馬，不是牛。牛馬同是哺乳動物，為了要『順』，固然混用一回也不關緊要，但究竟馬是奇蹄類，牛是偶蹄類，有些不同，還是分別了好，不必『出到最後的一冊』的時候，偏來『牛』一下子的。

『牛』了一下之後，使我聯想起趙先生的有名的『牛奶路』來了。這很像是直譯或『硬譯』，其實卻不然，也是無緣無故的『牛』了進去的。這故事無須查字典，在圖畫上也會看見。卻說希臘神話裏大神宙斯是一位很有些喜歡女人的神，他有一回到人間去，和某女士生了一個男孩子。物必有偶，宙斯太太卻偏又是一個很有些嫉妒心的女神。她一知道，拍桌打凳的（？）大怒了一通之後，便將那孩子取到天上，要看機會將他害死。然而孩子是天真的，他滿不知道，有一回，碰着了宙太太的乳頭，便一吸，太太大吃一驚，將他一推，跌落到人間，不但沒有被害，後來還成了英雄。但宙太太的乳汁，卻因此一吸，噴了出來，飛散天空，成為銀河，也就是『牛奶路』，——不，其實是『神奶路』。但白種人是一切『奶』都叫"Milk"的，我們看慣了罐頭牛奶上的文字，有時就

不免於誤譯，是的，這也是無足怪的事。

但以對于翻譯大有主張的名人，而遇馬發昏，愛牛成性，有些「牛頭不對馬嘴」的翻譯，卻也可當作一點談助。——不過當作消閒的一點談助，並且藉此知道一點希臘神話而已，於趙先生的「與其信而不順，不如順而不信」的格言，卻還是毫無損害的。這叫作「亂譯萬歲！」

再來一條「順」的翻譯

這「順」的翻譯出現的時候，是很久遠了；而且是大文學家和大翻譯理論家，誰都不屑注意的。但因為偶然在我所搜集的「順譯模範文大成」稿本裏，翻到了這一條，所以就再來一下子。

卻說這一條，是出在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三日的「時報」裏的，在頭號字的「針穿兩手……」這一個題目之下，做着這樣的文章：

「被共黨捉去以錢贖出由長沙逃出之中國商人，與從者二名，於昨日避難到漢，彼等主僕均鮮血淋漓，語其友人曰，長沙有為共黨作偵探者，故多數之資產階級，於二十九日晨被捕，予等係於二十八夜捕去者，即以針穿手，以秤秤之，言時出其兩手，解布以示其所穿之穴，尚鮮血淋漓。……（漢口二日電通電）」

這自然是「順」的，雖然略一留心，即容或會有多少可疑之點。譬如罷，其一，主人是資產階級，當然要「鮮血淋漓」的了，二僕大概總是窮人，為什麼也要一同「鮮血淋漓」的呢？其二，「以針穿手，以秤秤之」幹什麼，莫非要照片兩來定罪名麼？但是，雖然如此，文章也還是「順」的，因為在社會上，本來說得共黨的行為是古裏古怪；況且只要看過「玉歷鈔傳」，就都知道十殿閻

王的某一殿裏，有用天秤與秤犯人的辦法，所以「以秤秤之」，也還是毫不足奇。只有秤的時候，不用稱鉤而用「針」，却似乎有些特別罷了。

幸而，我在同日的一種日本文報紙「上海日報」上，也偶然見到了「電通社」的同一的電報，這才明白「時報」是因爲譯者不拘拘於「硬譯」，而又要「順」，所以有些不「信」了。倘若譯得「信而不順」一點，大略是應該這樣的：

「……彼等主僕，將爲恐怖和鮮血所渲染之經驗談，語該地之中國人曰，共產軍中，有熟悉長沙之情形者，……予等係於二十八日之半夜被捕，拉去之時，即在腕上刺孔，穿以鐵絲，數人或數十人爲一串。言時即以包着沁血之布片之手示之……」

這才分明知道，「鮮血淋漓」的並非「彼等主僕」，乃是他們的「經驗談」，兩位僕人，手上實在並沒有一個洞。穿手的東西，日本文雖然寫作「針金」，但譯起來須是「鐵絲」，不是「針」，針是做衣服的。至於「以秤秤之」，却連影子也沒有。

我們的「友邦」好友，頂喜歡宣傳中國的古怪事情，尤其是「共黨」的，四年以前，將「裸體游行」說得像煞有介事，於是中國人也跟着叫了好幾個月。其實是，警察用鐵絲穿了殖民地的革命黨的手，一串一串的牽去，是所謂「文明」國民的行爲，中國人還沒有知道這方法，鐵絲也不是農業社會的產品。從唐到宋，因爲迷信，對於「妖人」雖然會有用鐵索穿了鎖骨，以防變化的法子，但

久已不用。知道的人也幾乎沒有了。文明國人將自己們所用的文明方法，硬栽到中國來，不料中國人卻還沒有這文明，連上海的翻譯家也不懂，偏不用鐵絲來穿，就只照閻羅殿上的辦法，「秤」了一下完事。

造謠的和幫助造謠的，一下子都顯出本相來了。

中華民國的新「堂·吉訶德」們

十六世紀末尾的時候，西班牙的文人西萬提斯做了一大部小說叫作『堂·吉訶德』，說這位吉先生，看武俠小說看呆了，硬要去學古代的游俠，穿一身破甲，騎一匹瘦馬，帶一個跟丁，游來游去，要斬妖服怪，除暴安良。誰知當時已不是那麼古氣盎然的時候了，因此只落得鬧了許多笑話，吃了許多苦頭，終於上個大當，受了重傷，狼狽回來，死在家裏，臨死才知道自己不過一個平常人，並不是什麼大俠客。

這一個古典，去年在中國曾經很被引用了一回，受到這個諡法的名人，似乎還有點很不高興的樣子。其實是，這種書獃子，乃是西班牙書獃子，向來愛講『中庸』的中國，是不會有的，西班牙人講戀愛，就天天到女人窗下去唱歌，信舊教，就燒殺異端，一革命，就搗爛教堂，踢出皇帝。然而我們中國的文人學子，不是總說女人先來引誘他，諸教同源，保存廟產，宣統在革命之後，還許他許多年在宮裏做皇帝嗎？

記得先前的報章上，發表過幾個店家的小伙計，看劍俠小說入了迷，忽然要到武當山去學道的事，這倒很和『堂·吉訶德』相像的。但此後便看不見一點後文，不知道是也做了許多奇迹，還是不久就又回到家裏去了？以『中庸』的老例推測起來，大約以回了家爲合式。

這以後的中國式的『堂。吉訶德』的出現，是『青年援馬團』。不是兵，他們偏要上戰場；政府要訴諸國聯，他們偏要自己動手；政府不准去，他們偏要去；中國現在總算有一點鐵路了，他們偏要一步一步的走過去；北方是冷的，他們偏只穿夾袄；打仗的時候，兵器是頂要緊的，他們偏只重精神。這一切等等，確是十分『堂。吉訶德』的了。然而究竟是中國的『堂。吉訶德』，所以他只一個，他們是一團；送他的是嘲笑，送他們的是歡呼；迎他的是詫異，而迎他們的也是歡呼；他駐紮在深山中，他們駐紮在眞茹鎭；他在磨坊裏打風磨，他們在常州玩梳篦，又見美女，何幸如之（見十二月『申報自由談』）。其苦樂之不同，有如此者，嗚呼！

不錯，中外古今的小說太多了，裏面有『輿櫬』，有『截指』有『哭秦庭』，有『對天立誓』。耳濡目染，誠然也不免來擡棺材，砍指頭，哭孫陵，宣誓出發的。然而五四運動時胡適之博士講文學革命的時候，就已經要『不用古典』，現在行爲上，似乎更可以不用了。

講二十世紀戰事的小說，舊一點的有雷馬克的『西線無戰事』，稜的『戰爭』，新一點的有綏拉菲摩維支的『鐵流』，法捷耶夫的『毀滅』，裏面都沒有這樣的『青年團』，所以他們都實在打了仗。

「野草」英文譯本序

馮Y．S．先生由他的友人給我看「野草」的英文譯本．並且要我說幾句話。可惜我不懂英文，只能自己說幾句。但我希望，譯者將不嫌我只做了他所希望的一半的。

這二十多篇小品，如每篇末尾所注，是一九二四至二六年在北京所作，陸續發表於期刊「語絲」上的。大抵僅僅是隨時的小感想。因為那時難於直說，所以有時措辭就很含糊了。

現在舉幾個例罷。因為諷刺當時盛行的失戀詩，作「我的失戀」，因為憎惡社會上旁觀者之多，作「復讎」第一篇，又因為驚異於青年之消沈，作「希望」。「這樣的戰士」，是有感於文人學士們幫助軍閥而作，「臘葉」，是為愛我者的想要保存我而作的。段祺瑞政府鎗擊徒手民衆後，作「淡淡的血痕中」，其時我已避居別處；奉天派和直隸派軍閥戰爭的時候，作「一覺」，此後我就不能住在北京了。

所以，這也可以說，大半是廢弛的地獄邊沿的慘白色小花，當然不會美麗。但這地獄也必須失掉。這是用幾個有雄辯和辣手，而那時還未得志的英雄們的臉色和語氣所告訴我的。我於是作「失掉的好地獄」。

後來，我不再作這樣的東西了。日在變化的時代，已不許這樣的文章，甚而至於這樣的感想存在。我想，這也許倒是好的罷。為譯本而作的序言，也應該在這裏結束了。

幫閑法發隱

吉開迦爾是丹麥的憂鬱的人，他的作品，總是帶着悲憤。不過其中也有很有趣味的，我看見了這樣的幾句——

「戲場裏失火。丑角站在戲臺前，來通知了看客。大家以爲這是丑角的笑話，喝采了。丑角又通知說是火災。但大家越加哄笑，喝采了。我想，人世是要完結在當作笑話的開心的人們的大家歡迎之中的罷。」

不過我的所以覺得有趣的，並不專在本文，是在由此想到了幫閑們的伎倆。幫閑，在忙的時候就是幫忙，倘若主子忙于行兇作惡，那自然也就是幫兇。但他的幫法，是在血案中而沒有血迹，也沒有血腥的。

譬如罷，有一件事，是要緊的，大家原也覺得要緊，他就以丑角身份而出現了，將這件事變爲滑稽，或者特別張揚了不關緊要之點，將人們的注意拉開去，這就是所謂「打諢」。如果是殺人，他就來講當場的情形，偵探的努力；死的是女人呢，那就更好了，名之曰「豔屍」，或介紹她的日記。如果是暗殺，他就來講死者的生前的故事，戀愛呀，遺聞呀……人們的熱情原不是永不弛緩的，但加上些冷水，或者美其名曰清茶，自然就冷得更迅速了，而這位打諢的脚色，却變成了文學

着。

假如有一個人，認眞的在告警，於兇手當然是有害的，只要大家還沒有僵死。但這時他就又以丑角身份而出現了，仍用打諢，從旁裝着鬼臉，使告警者在大家的眼裏也化爲丑角，使他的警告在大家的耳邊都化爲笑話。聳肩裝窮，以表現對方之闊，卑躬歎氣，以暗示對方之傲；使大家心裏想：這告警者原來都是虛僞的。幸而幫閑們還多是男人，否則它簡直會說告警者曾經怎樣調戲她，當衆羅列淫辭，然後作自殺以明恥之狀也說不定。周圍搗着鬼，無論如何嚴肅的說法也要減少力量的，而不利於兇手的事情卻就在這疑心和笑聲中完結了。他呢？這回倒是道德家。

當沒有這樣的事件時，那就七日一報，十日一談，收羅廢料，裝進讀者的腦子裏去，看過一年半載，就滿腦都是某闊人如何摸牌，某明星如何打嚏的典故。開心自然也開心的。但是，人世卻也要完結在這些歡迎開心的開心的人們之中的罷。

登龍術拾遺

章克標先生做過一部「文壇登龍術」，因為是預約的，而自己總是悠悠忽忽，竟失去了拜誦的幸運，只在「論語」上見過廣告，解題和後記。但是，還不知是那里來的「烟士披里純」，「解題」的開頭第一段，就有了絕妙的名文——

「登龍是可以當作乘龍解的，於是登龍術便成了乘龍的技術，那是和騎馬駕車相類似的東西了。但平常乘龍就是女壻的意思，文壇似非女性，也不致於會要招女壻，那麼這樣解釋似乎也有引起別人誤會的危險。」……

確實，查看廣告上的目錄，並沒有「做女壻」這一門。然而這却不能不說是「智者千慮」的一失，似乎該有一點增補才好，因為文壇雖然「不致於會要招女壻」，但女壻却是會要上文壇的。

術曰：要登文壇，須闊太太，遺產必需，官司莫怕。窮小子想爬上文壇去，有時雖然會僥倖，終究是很費力氣的；做些隨筆或茶話之類，或者也能夠撈幾文錢，但究竟隨人俯仰。最好是有富岳家，有闊太太，用賠嫁錢，作文學資本，笑駡隨他笑駡，惡作我自印之。「作品」一出，頭銜自來，贅壻雖能被婦家所輕，但一登文壇，即聲價十倍，太太也就高興，不至於自打麻將，連眼梢也一動不動了。這就是「交相為用」。但其為文也，又必須是唯美派，試看王爾德遺照，盤花鈕扣，鑲牙

何殊謫仙，人之常情，而況命薄。可惜的是太太不行，以至溺愛而寵，窮死異國，假如有錢，何至於此。所以倘欲登龍，也要乘龍，『書中自有黃金屋』，早成古話，現在是『金中自有文學家』當令了。

但也可以在文壇上去做女婿，其一是要留心，尋一個富家，有些錢，而自己能寫幾句『阿呀呀，我悲哀呀』的女士，做文章捧她，稱之為『女詩人』，待到看得她有了『知己之感』，就照電影上那樣的屈一膝跪下，說道『我的生命呵，阿呀呀，我悲哀呀！』——則由登龍而乘龍，又由乘龍而更登龍，十分美滿。然而富女詩人未必一定愛窮男文士，所以要有把握也很難，這一法，在這里只算是『登龍術拾遺』的附錄，請勿輕用為幸。

由聾而啞

醫生告訴我們：有許多啞子，是並非喉舌不能說話的，只因爲從小就耳朵聾，聽不見大人的言語，無可師法，就以爲誰也不過張着口嗚嗚啞啞，他自然也只好嗚嗚啞啞了。所以勃蘭兌斯歎丹麥文學的衰微時，曾經說：文學的創作，幾乎完全死滅了。人間的或社會的無論怎樣的問題，都不能提起感興，或則除在新聞和雜誌之外，絕不能惹起一點論爭。我們看不見强烈的獨創的創作。加以對於獲得外國的精神生活的事，現在幾乎絕對的不加顧及。於是精神上的『聾』，那結果，就也招致了『啞』來。（『十九世紀文學的主潮』第一卷自序）

這幾句話，也可以移來批評中國的文藝界，這現象，並不能全歸罪於壓迫者的壓迫，五四運動時代的啓蒙運動者和以後的反對者，都應該分負責任的。前者急于事成，竟沒有譯出什麼有價值的書籍來，後者則故意遷怒，至罵翻譯者爲媒婆，有些青年更推波助瀾，有一時期，還至于連人地名下注一原文，以便讀者參考時，也就詆之曰『衒學』。

今意何如？三開間店面的書舖，四馬路上還不算少，但那裏滿架是薄薄的小本子，倘要尋一部巨冊，眞如披沙揀金之難。自然，生得又高又胖並不就近偉人，做得多而且繁也決不就是名著，而況還有『剪貼』。但是，小小的一本『什麼ABC』裏，卻也決不能包羅一切學術文藝的。手杖，

許濁流，固然不如一杯的乾淨而澄明，但蒸餾了濁流的一部分，却就有許多杯淨水在。

因爲多年買空賣空的結果，文界就荒涼了，文章的形式雖然比較的整齊起來，但戰鬭的精神却較前有退無進。文人雖因捐班或互捧，很快的成名，但爲了出力的吹，殼子大了，裏面反顯得更加空洞。於是誤認這空虛爲寂寞，像煞有介事的說給讀者們；其甚者還至於擺出他心的腐爛來，算是一種內面的寶貝。散文，在文苑中算是成功的，但試看今年的選本，便是前三名，也卽令人有「貂不足，狗尾續」之感。用秕穀來養青年，是決不會壯大的，將來的成就，且要更渺小，那模樣，可看尼采所描寫的「末人」。

但紹介國外思潮，翻譯世界名作，凡是運輸精神的糧食的航路，現在幾乎都被聾啞的製造者們堵塞了，連洋人走狗，富戶贅郎，也會來哼哼的冷笑一下，他們要掩住青年的耳朵，使之由聾而啞，枯涸渺小，成爲「末人」，非弄到大家只能看富家兒和小癟三所賣的春宮，不肯罷手。甘爲泥土的作者和譯者的奮鬭，是已經到了萬不可緩的時候了，這就是竭力運輸些切實的精神的糧食，放在青年們的周圍，一面將那些聾啞的製造者送回黑洞和朱門裏面去。

新秋雜識（二）

八月三十的夜裏，遠遠近近，都突然劈劈拍拍起來，一時來不及細想，以為『抵抗』又開頭了。不久就明白了那是放爆竹，這才定了心。接着又想：大約又是什麼節氣了罷？……待到第二天看報紙，才知道原來昨夜是月蝕，那些劈劈拍拍，就是我們的同胞，異胞（我們雖然大家自稱為黃帝子孫，但蚩尤的子孫想必未曾死絕，所以稱之曰『異胞』）在示威，要將月亮從天狗嘴裏救出。

再前幾天，夜裏也很熱鬧。街頭巷尾，處處擺着桌子，上面有麵食，西瓜；西瓜上叮着蒼蠅，青蟲，蚊子之類，還有一桌和尚，口中念念有詞：『迴猪猡普米呀吽！唵呀吽！吽！！』這是在放焰口，施餓鬼。到了盂蘭盆節了。餓鬼和非餓鬼，都從陰間跑出，來看上海這大世面，善男信女們就在這時盡地主之誼，託和尚『唵呀吽』的撒一些白米，請牠們都飽飽的吃一通。

我是一個俗人，向來不大注意什麼天上和陰間的，但每當這些時候，卻也不能不感到我們的還在人間的同胞們和異胞們的思慮之高超和博愛。別的不必說，就在這不到兩整年中，大則四省，小則九島，都已變了旗色了，不久還有八島。不但救不勝救，即使想要救罷，一開口，說不定自己就危險。所以最妥當是救月亮，那怕爆竹放得震天價響，天狗決不至於來咬，月亮裏的酋長（假如有酋長的話）也不會出來禁止，目為反動的。救人也一樣，兵災，旱災，蝗災，水災……災民們不計

其數。幸而暫免於災殃的小民，又怎麼會有一個救法？那自然遠不如救魂靈，事省功多，和大人先生的打醮造塔同其功德。這就是所謂「人無遠慮，必有近憂」；而「君子務其大者遠者」，亦此之謂也。

而況「庖人雖不治庖，尸祝不越尊俎而代之」，也是古聖賢的明訓，國事有治國者在，小民是用不着吵鬧的。不過歷來的聖帝明王，可又並不卑視小民，倒給與了更高超的自由和權利，就是聽你專門去救宇宙和魂靈。這是太平的根基，從古至今，相沿不廢，將來想必也不至先便廢。記得是去年的事了，滬戰初停，日兵漸漸的走上兵船和退進營房裏面去，有一夜也是這麼劈劈拍拍起來時候還在「長期抵抗」中，日本人又不明白我們的國粹，以為又是第幾路軍前來收復失地了，立刻放哨，出兵……亂烘烘的鬧了一通，才知道我們是在救月亮，他們是在見鬼。「哦哦！成程（Naruhodo＝原來如此）！」驚歎和佩服之餘，於是恢復了平和的原狀。今年呢，連哨也沒有放，大約是已被中國的精神文明感化了。

男人的進化

說禽獸交合是戀愛未免有點褻瀆。但是，禽獸也有性生活，那是不能否認的。牠們在春情發動期，雌的和雄的在一起，難免「卿卿我我」的來一陣。固然，雌的有時候也會裝腔作勢，逃幾步又回頭看，還要叫幾聲，直到實行「同居之愛」爲止。禽獸的種類雖然多，牠們的「戀愛」方式雖然複雜，可是有一件事是沒有疑問的：就是雄的不見得有什麼特權。

人爲萬物之靈，首先就是男人的本領大。最初原是馬馬虎虎的，可是因爲「知有母不知有父」的緣故，娘兒們曾經「統治」過一個時期，那時的祖老太太大概比後來的族長還要威風。後來不知怎的，女人就倒了霉：項頸上，手上，脚上，全都鎖上了鏈條，扣上了圈兒，環兒，——雖則過了幾千年這些圈兒環兒大都已經變成了金的銀的，鑲上了珍珠寶鑽，然而這些項圈，鐲子，戒指等等，到現在還是女奴的象徵。既然女人變了奴隸，那就男人不必徵求她的同意再去「愛」她了。古代部落之間的戰爭，結果俘虜會變成奴隸，女俘虜就爲被強姦。那時候，大概春情發動期早就「取消」了，隨時隨地男主人都可以強姦女俘虜，女奴隸。現代強盜惡棍之流的不把女人當人，其實是大有酋長式武士道的遺風的。

但是強姦的本領雖然已經是人比禽獸「進化」的一步，究竟還只是半開化。你想，女的哭哭啼

帝，扯手扯腳，能有多大權威？自從金錢這寶貝出世之後，男人的進化就真的了不得了。天下的一切都可以買賣，性慾自然並非例外。男人化幾個臭錢，就可以得到他在女人身上所要得到的東西。而且他可以給她說：我並非強姦你，這是你自願的，你願意拿幾個錢，你就得如此這般，百依百順，咱們是公平交易！蹂躪了她，還要她說一聲「謝謝你，大少」。這是禽獸幹得來的麼？所以嫖妓是男人進化的頗高的階段了。

同時，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舊式婚姻，卻要比嫖妓更高明。這制度之下，男人得到永久的終身的活財產。當新婦被人抬到新郎的牀上的時候，她只有義務，她連講價錢的自由也沒有，何況戀愛。不管你愛不愛，在周公孔聖人的名義之下。你得從一而終，你得守貞操。男人可以隨時使用她，而她卻要遵守聖賢的禮教，即使「只在心裏動了惡念，也要算犯奸淫」的。如果雄狗對雌狗用起這樣巧妙而嚴厲的手段來，雌的一定要跳牆」。然而人卻只會跳井，當節婦，貞女，烈女去。禮教婚姻的進化意義，也就可想而知了。

至於男人會用「最科學的」學說，使得女人雖無經濟，也能心甘情願地從一而終，而且深信性慾是「獸慾」，不應當作為戀愛的基本條件；因此發明「科學的貞操」，——那當然是文明進化的頂點了。

嗚呼，人——男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

自註：這篇文章是衛道的文章。

文牀秋夢

春夢是顛顛倒倒的。「夏夜夢」呢？看沙士比亞的劇本，也還是顛顛倒倒。中國的秋夢，照例卻應該「肅殺」。民國以前的死囚，就都是「秋後處決」的，這是順天時。天教人這麼着，人就不能不這麼着。所謂「文人」當然也不至於例外，吃得飽飽的睡在牀上，食物不能消化完，就做夢；而現在又是秋天，天就教他夢威嚴起來了。

二卷三十一期（八月十二日出版）的「濤聲」上，有一封自名為「林丁」先生的給編者的信，其中有一段說——

「……之爭，孰是孰非，殊非外人所能詳道。然而彼此筆戰，則在傍觀人看來，卻不能不承是整個文壇的不幸。……我以為各人均先打屁股百下，以儆效尤，餘事可一概不提。……」

前兩天，還有某小報上的不署名的社談，就對於早些日子余趙的剪竊問題之爭，也非常氣憤

「……假使我一朝大權在握，我一定把這般東西捉了來，判他們罰作苦工，讀書十年；中國文壇，或尚有乾淨之一日。」

張獻忠自己要沒落了，他的行動就不問「孰是孰非」，只是殺，清朝的官員，對於原被兩造告

，不問青紅皂白，各打屁股一百或五十的事，雖也聽說會有的，但是因爲滿洲還要奴才，供搜刮，就是『林丁』先生的舊夢。某小說上的無名子先生可還要比較的文明，至少，牠是已經知道了上海工部局『判罰』下等華人的方法的了。

但第一個問題是在怎樣才能够『一朝大權在握』？文弱書生死樣活氣，怎麼能得到權臣？先前，還可以希望招駙馬，一下子就飛黃騰達，現在是帝制沒有了，即使滿臉塗着雪花膏，也永遠遇不到公主的青睞；至多，只可以希圖做一個富家的姑爺而已，而捐官的辦法，又早經取消，對於『大權』，還是只能像狐狸的遇着高處的葡萄一樣，仰着白鼻子看看，文壇的完整和乾淨，恐怕實在也到底很渺茫。

五四時候，曾經在出版界上發現了『文丐』，接着又發現了『文氓』，但這種威風凜凜的人物，卻是我今年秋天在上海新發見的，無以名之，姑且稱爲『文官』罷。看文學史，文壇是常會有完整而乾淨的時候的，但誰會見過這文壇的澄清，會和這類的『文官』們有絲毫關係的呢。

不過，夢是總可以做的，好在沒有什麼關係，而寫出來也有趣。請安息罷，候補的少大人們！

電影的教訓

當我在家鄉的村子裏看中國舊戲的時候，是還未被教育成「讀書人」的時候，小朋友大抵是農民。愛看的是翻筋斗，跳老虎，一把煙燄，現出一個妖精來；對於劇情，似乎都不大和我們有關係，大面和老生爭城奪地，小生和正旦離合悲歡，全是他們的事，捏鋤頭柄人家的孩子，自己知道是決不會登壇拜將，或上京赴考的。但還記得有一齣給了感動的戲，好像是叫作「斬木誠」。一個大官蒙了不白之冤，非被殺不可了，他家裏有一個老家丁，面貌非常相像，便代他去「伏法」。那悲壯的動作和歌聲，真打動了看客的心，使他們發見了自己的好模範。因為我的家鄉的農人，農忙一過，有些是給大戶去幫忙的。為要，得像，臨刑時候，主母照例的必須去「抱頭大哭」，然而被他踢開了，雖在此時，名分也得嚴守。這是忠僕，義士，好人。

但到我在上海看電影的時候，卻早是成為「下等華人」的人，看樓上坐着白人和闊人，樓下排着中等和下等的「華胄」，銀幕上現出白色兵們打仗，白色老爺發財，白色小姐結婚，白色英雄探險，令看客佩服，羨慕，恐怖，自已覺得做不到。但當白色英雄探險非洲時，卻常有黑色的忠僕來給他開路，服役，拚命，替死。使主子安然的回家；待到他預備第二次探險時，忠僕不可再得，便又記起了死者，臉色一沉，銀幕上就現出一個他記憶上的黑色的面貌。黃臉的看客也大抵在微光中把

臉色一沈；他們被感動了。

幸而國產電影也在掙扎起來，聳身一跳。上了高牆，舉手一揚，擲出飛劍，不過這也和十九路軍一同退出上海，現在是正在準備開映屠格納夫的『春潮』和矛盾的『春蠶』了。當然，這是進步的。但這時候，卻先來了一部竭力宣傳的『猺山豔史』。

這部片子，主題是『開化猺民』，機鍵是『招駙馬』，令人記起『四郎探母』以及『雙陽公主追狄』這些戲本來。中國的精神文明主宰全世界的偉論，近來不大聽到了，要想去開化，自然只好退到苗猺之類的裏面去，而要成這種「事業」，卻首先須『結親』，黃帝子孫，也和黑人一樣，不能和歐亞大國的公主結親，所以精神文明就無法傳播。這是大家可以由此明白的。

關於翻譯（上）

因爲我的一篇短文，引出了穆木天先生的「從「爲翻譯辯護」談到樓譯「二十世紀之歐洲文學」」（九日「自由談」所載），還在我，是很以爲榮幸的，並且覺得凡所指摘，也恐怕都是實在的錯誤。但從那作者案語裏，我卻又想起一個隨便講講，也許並不是毫無意義的問題來了。那是這樣的一段——

「在一百九十九頁，有「在這篇小說之中，最近由學術院（譯者：當係指著者所屬的俄國共產主義學院）所選的魯易倍爾德蘭的不朽的諸作，爲最優秀。」在我以爲此地所謂"Academia"者，當指法國翰林院。蘇聯雖稱學藝發達之邦，但不會爲帝國主義作家作選集罷？不知爲什麼樓先生那樣地濫下註解？」

究竟是那一國的 Academia 呢？我不知道。自然，看作法國的翰林院，是萬分近理的，但我們也不能決定蘇聯的學院就「不會爲帝國主義作家作選集」。倘在十年以前，是決定不會的，還不但爲物力所限，也爲了要保護革命的嬰兒，不能將滋養的，無益的，有害的食品都漫無區別的亂放在他前面。現在卻可以了，嬰兒已經長大，而且強壯，聰明起來，即使將鴉片或嗎啡給他看，也沒有什麼大危險，但不消說，一面也必須有先覺者來指示，說吸了就會上癮，而上癮之後，就成一個廢物

……或者還是社會上的害蟲。

在事實上，我曾經見過蘇聯的 Academia 新譯新印的阿剌伯的『一千一夜』，意大利的『十日談』，還有西班牙的『吉訶德先生』，英國的『魯濱孫漂流記』；在報章上，則記載過在爲託爾斯泰印選集，爲歌德編全集——更完全的全集。倍爾德蘭不但是加特力教的宣傳者，而且是王朝主義的代言人，但比起十九世紀的德意志布爾喬亞的文豪歌德來，那作品也不至於更加有害。所以我想，蘇聯來給他出一本選集，實在是很可能的。不過在這些書籍之前，想來一定有詳序，加以仔細的分析和正確的批評。

凡作者，和讀者因緣愈遠的，那作品就於讀者愈無害。古典的，反動的，觀念形態已經很不相同的作品，大抵即不能打動新的青年的心（但自然也要有正確的指示），倒反可以從中學學描寫的本領，作者的努力。恰如大塊的砒霜，欣賞之餘，所得的是知道牠殺人的力量和結晶的模樣：藥物學和礦物學上的知識了。可怕的倒在用有限的砒霜，和在食物中間，使青年不知不覺的吞下去，例如似是而非的所謂『革命文學』，故作激烈的所謂『唯物史觀的批評』，就是這一類。這倒是應該防備的。

我是主張青年也可以看看『帝國主義者』的作品的，這就是古語的所謂『知己知彼』。青年爲了要看虎狼，赤手空拳的跑到深山裏去固然是呆子，但因爲虎狼可怕，連用鐵柵圍起來了的動物園裏也不敢去，却也不能不說是一位可笑的愚人。有害的文學的鐵柵是什麼呢？批評家就是。

補記：這一篇沒有能夠刊出。

關於翻譯（下）

但我在那『爲翻譯辯護』中，所希望於批評家的，實在有三點：一，指出壞的；二，獎勵好的；三，倘沒有，則較好的也可以。而穆木天先生所實行的是第一句。以後呢，可能有別的批評家來做其次的文章，想起來眞是一個大疑問。

所以我要再來補充幾句：倘連較好的也沒有，則指出壞的譯本之後，並且指明其中的那些地方還可以於讀者有益處。

此後的譯作界，恐怕是還要退步下去的。姑不論民窮財盡，卽看地面和人口，四省是給日本拿去了，大塊在水淹，一大塊在旱，一大塊在打仗，只要略略一想，就知道讀者是減少了許許多了。因爲銷路的少，出版界就要更投機，欺騙，而拿筆的人也因此只好更投機，欺騙。卽有不願意欺騙的人，爲生計所壓迫，也總不免比較的粗製濫造，增出些先前所沒有的缺點來。走過租界的住宅區鄰近的馬路，三間門面的水果店，晶瑩的玻璃窗裏是鮮紅的蘋果，通黃的香蕉，還有不知名的熱帶的果物。但略站一下就知道：這地方，中國人是很少進去的，買不起。我們大抵只好到同胞擺的水果攤上去，化幾文錢買一個爛蘋果。

蘋果一爛，比別的水果更不好吃，但是也有人買的，不過我們另外還有一種相反的脾氣：首飾

要「足赤」，人物要「完人」。一有缺點，有時就全部都不要了。愛人身上生幾個瘡，固然不至於就請律師離婚，但對於作者，作品，譯品，卻總歸比較的嚴緊，蕭伯納坐了大船，不好，巴比塞不算第一個作家，也不好；譯者是「大學教授，下職官員」，更不好。好的又不出來，怎麼辦呢？我想，還是請批評家用吃爛蘋果的方法，來救一救急罷。

我們先前的批評法，是說，這蘋果有爛疤了，要不得，一下子拋掉。然而買者的金錢有限，豈不是大冤枉，而況此後還要窮下去。所以，此後似乎最好還是添幾句，倘不是穿心爛，就說：這蘋果有着爛疤了，然而這幾處沒有爛，還可以吃得。這麼一來，譯品的好壞是明白了，而讀者的損失也可以小一點。

但這一類的批評，在中國還不大有，即以「自由談」所登的批評爲例，對於「二十世紀之歐洲文學」，就是專指爛疤的；記得先前有一篇批評鄒韜奮先生所編的「高爾基」的短文，除掉指出幾個缺點之外，也沒有別的話。前者我沒有看過，說不出另外可有什麼可取的地方，但後者卻曾經翻過一遍，覺得除批評者所指摘的缺點之外，另有許多記載作者的勇敢的奮鬥，胥吏的卑劣的陰謀，是很有益於青年作家的，但也因爲有了爛疤，就被拋在筐的外面了。

所以，我希望刻苦的批評家來作剜爛蘋果的工作，這正如「拾荒」一樣，是很辛苦的，但也必要，而且大家有益的。

新秋雜識（三）

「秋來了！」

秋眞是來了。晴的白天還好，夜裏穿着洋布衫就覺得涼颼颼。報章上就是關於「秋」的大小文章：迎秋，悲秋，哀秋，讀秋……等等。爲了趨時，也來這樣的做一點，然而總是做不出。我想：就是想要「悲秋」之類，恐怕也要有福氣的，實在令人羨慕得很。

記得幼小時，有父母愛護着的時候，最有趣的是生一點小病，大病却生不得，既痛苦，又危險的，生了小病，懶懶的躺在床上，有些悲涼，又有些嬌氣，小苦而微甜，實在好像秋的詩境。嗚呼哀哉，自從流落江湖以來，靈感捲逃，連小病也不生了。偶然看看文學家的名文，說是秋花爲之慘容，大海爲之沈默云云，只是愈加感到自己的麻木。我就從來沒有見過秋花爲了我在悲哀，忽然變了顏色；只要有風，大海是總在呼嘯的，不管我愛閙還是愛靜。

冰瑩女士的佳作告訴我們：「晨是學科學的，但在這一刹那，完全忘去了他的志趣，存在他腦海中的只也一個憧憬地享受自然美景的目的……」這也是一種福氣。科學我學的很淺，只讀過一本生物學教科書，但是，牠那些教訓，花是植物的生殖機關呀，蟲鳴鳥囀，是在求偶呀之類，就完全忘不掉了。昨夜閒逛荒場，聽到蟋蟀在野草裏叫喚，覺得好像是美景，詩興勃發，就做了兩句

新詩——

野菊的生殖器下面，

蟋蟀在弔膀子。

寫出來一看，雖然比粗人們所唱的俚歌要高雅一些，而對於新詩人的由『煙士披離純』而來的詩，還是『相形見絀』。寫得太科學，太露骨，就不雅了。如果改作舊詩，也許不至於這樣。生殖機關，用嚴又陵先生譯法，可以謂之『性官』；『弔膀子』呢，我自己就不懂那語源。但據老於上海者說，這是從西洋人的男女挽臂同行而來的，引伸爲誘惑或追求異性的意思。弔者，掛也，亦即相挾持。那麼，我的詩就譯出來了——

野菊性官下，

鳴蛩在懸肘。

雖然很有些費解，但似乎也雅得多，也就是好得多。人們不懂，所以雅，也就是所以好，現在也還是一個做文豪的秘訣呀，質之『新詩人』邵洵美先生之流，不知以爲何如？

禮

看報，是有益的，雖然有時也沈悶。例如罷，中國是世界上國耻紀念最多的國家，到這一天，報上照例得有幾塊記載，幾篇文章。但還事眞也鬧得太重疊，太長久了，就很容易千篇一律，這一回也可用，下一回也可用，去年用過了，明年也許還可用，祇要沒有新事情。即使有了，成文恐怕也仍然可以用，因爲反正總祇能說這幾句話。所以倘不是健忘的人，就會覺得沈悶，看不出新的啓示來。

然而我還是看。今天偶然看見北京追悼抗日英雄鄧文的記事，首先是報告，其次是演講，最末，是「禮成，奏樂散會。」

於是得了新的啓示：凡紀念，「禮」而已矣。

中國原是「禮義之邦」，關於禮的書，就有三大部，連在外國也譯出了，我眞特別佩服「儀禮」的翻譯者。事君，現在可以不談了；事親，當然要盡孝，但歿後的辦法，則已歸入祭禮中，各有儀；就是現在的拜忌日，做陰壽之類。新的忌日添出來，舊的忌日就淡一點，「新鬼大，故鬼小」也。我們的紀念日也是對於舊的幾個比較的不起勁，而新的幾個之歸於淡淡，則祇好以俟將來，和人家的拜忌辰是一樣的。有人說，中國的國家以家族爲基礎，眞是有識見。

中國又原是「禮讓爲國」的。既有禮，就必能讓，而愈能讓，禮也就愈繁了。總之，這一節不

說也罷。

古時候，或以黃老治天下，或以孝治天下。現在呢，恐怕是入於以禮治天下的時期了，明乎此，就知道責備民衆的對於紀念日的淡漠是錯的，『禮』曰：『禮不下庶人』；捨不得物質上的什麼東西也是錯的，孔子不云乎：『賜也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靜靜的等着別人的『多行不義，必自斃』，禮也。

打聽印象

五四運動以後，好像中國人就發生了一新脾氣，是：倘有外國的名人或闊人新到，就喜歡打聽他對於中國的印象。

羅素到中國講學，急進的青年們開會歡讌，打聽印象。羅素道：你們待我這麼好，就是要說壞話，也不好說了。」急進的青年憤憤然，以爲他滑頭。

蕭伯納周遊過中國，上海的記者羣集訪問，又打聽印象。蕭道：「我有什麼意見，與你們都不相干。假如我是個武人，殺死個十萬條人命，你們才會尊重我的意見。」革命家和非革命家都憤憤然，以爲他刻薄。

這回是瑞典的卡爾親王到上海了，記者先生也發表了他的印象：「……足跡所經，均蒙當地官民殷勤招待，感激之餘，異常愉快。今次游覽觀感所得，對於貴國政府及國民，有極良好之印像，而永遠不能磨滅者也。」這最穩妥，我想，是不至於招出什麼是非來的。

其實，是羅蕭兩位，也還不算滑頭和刻薄的，假如有這麼一個外國人，遇見有人問他印象時，他先反問道：「你先生對於自己中國的印象怎麼樣？」那可眞是一篇難以下筆的文章。

我們是生長在中國的，倘有所感，自然不能算「印象」；但意見也好；而意見又怎麼說呢？說

我們像渾水裏了魚，活得胡裏胡塗，莫名其妙罷，不像意見。說中國好得很罷，恐怕也難。這就是愛國者所悲痛的所謂「失掉了國民的自信」，然而實在也好像失掉了，向各人打聽印象，就恰如求籤問卜，自己心裏先自狐疑着了的緣故。

我們裏面，發表意見的固然也有的，但常見的是無拳無勇，未曾「殺死十萬條人命」，倒是自稱「小百姓」的人，所以那意見也無人「尊重」，也就是和大家「不相干」。至於有位有勢的大人物，則在野時候，也許是很急進的罷，但現在呢，不聲不響，中國「待我這樣好」，就是要說壞話，也不好說了。」看當時歡謔羅素，而憤憤於他的答話的由「新潮社」而發迹的諸公的現在，實在令人覺得羅素並非滑頭，倒是一個先知的諷刺家，將十年後的心思豫先說去了。

這是我的印象，也算一篇擬答案，是從外國人的嘴上抄來的。

吃教

達一先生在「文統之夢」裏，因劉勰自謂夢隨孔子，乃始論文，而後來做了和尚，遂譏其「貽羞往聖」。其實是中國自南北朝以來，凡有文人學士，道士和尚，大抵以「無特操」爲特色的。晉以來的名流，每一個人總有三種小玩意，一是「論語」和「孝經」，二是「老子」，三是「維摩詰經」，不但採作談資，並且常常做一點註解。唐有三教辯論，後來變成大家打諢；所謂名儒，做幾篇伽藍碑文也不算什麼大事。宋儒道貌岸然，而竊取禪師的語錄。清呢，去今不遠，我們還可以知道儒者的相信「太上感應篇」和「文昌帝君陰騭文」，並且會請和尚到家裏來拜懺。

耶穌教傳入中國，教徒自以爲信教，而教外的小百姓却都叫他們是「吃教」的。這兩個字，眞是提出了教徒的「精神」，也可以包括大多數的儒釋道教之流的信者，也可以移用於許多「吃革命飯」的老英雄。

清朝人稱八股文爲「敲門磚」，因爲得到功名，就如打開了門，磚卽無用。近年則有雜誌上的所謂「主張」。「現代評論」之出盤，不是爲了壓迫，倒因爲這派作者的飛騰；「新月」的冷落，是老社員都「爬」了上去，和月亮距離遠起來了。這種東西，我們爲要和「敲門磚」區別，稱之爲「上天梯」罷。

「教」之在中國，何嘗不如此。講革命，彼一時也；講忠孝，又一時也，跟大拉嘛打圈子，又一時也，講掃蕩主義，又一時也。有宜於專吃的時代，則指歸應定於一尊，有宜合吃的時代，則諸教亦本非異致，不過一碟是全鴨，一碟是雜拌兒而已。劉勰亦然，蓋僅由「不撤薑食」一變而爲吃齋，於胃臟裏的分量原無差別，何況以和尚而注「論語」「孝經」或「老子」，也還是不失爲一種「天經地義」呢？

喝茶

某公司又在廉價了，去買了二兩好茶葉，每兩洋二角。開首泡了一壺，怕它冷得快，用棉襖包起來，卻不料鄭重其事的來喝的時候，味道竟和我一向喝着的粗茶差不多，顏色也很重濁。

我知道這是自己錯誤了，喝好茶，是要用蓋碗的，於是用蓋碗。果然，泡了之後，色清而味甘，微香而小苦，確是好茶葉。但這是須在靜坐無為的時候的，當我正寫着「吃教」的中途，拉來一喝，那好味道竟又不知不覺的滑過去，像喝着粗茶一樣了。

有好茶喝，會喝好茶，是一種「清福」。不過要享這「清福」，首先就須有工夫，其次是練習出來的特別的感覺。由這一極瑣屑的經驗，我想，假使是一個使用筋力的工人，在喉乾欲裂的時候，那麼，即使給他龍井芽茶 珠蘭窨片，恐怕他喝起來也未必覺得和熱水有什麼大區別罷。所謂「秋思」，其實也是這樣的，騷人墨客，會覺得什麼「悲哉秋之為氣也」，風雨陰晴，都給他一種刺戟，一方面也就是一種「清福」，但在老農，卻只知道每年的此際，就要割稻而已。

於是有人以為這種細膩銳敏的感覺，當然不屬於粗人，這是上等人的牌號。然而我恐怕也正是這牌號就要倒閉的先聲。我們有痛覺，一方面是使我們受苦的，而一方面也使我們能夠自衛。假如沒有，則即使背上被刺了一尖刀，也將茫無知覺，直到血盡倒地，自己還不明白為什麼倒地。但這痛

覺如果細膩銳敏起來呢，則不但衣服上有一根小刺就覺得，連衣服上的接縫，線結，布毛都要覺得，倘不穿「無縫之衣」，他便要終日如芒刺在身，活不下去了。但假裝銳敏的，自然不在此例。

感覺的細膩和銳敏，較之麻木，那當然算是進步的，然而以有助於生命的進化爲限。如果不相干，甚而至於有礙，那就是進化中的病態，不久就要收梢。我們試將享淸福，抱秋心的雅人，和破衣粗食的粗人一比較，就明白究竟是誰活得下去。喝過茶，望着秋天，我於是想：不識好茶，沒有秋思，倒也罷了。

禁用的自造

據報上說，因爲鉛筆和墨水筆進口之多，有些地方已在禁用，改用毛筆了。

我們且不說飛機大砲，美棉美麥，都非國貨之類的迂談，單來說紙筆。

我們也不說寫大字，畫國畫的名人，單來說眞實的辦事者。在這類人，毛筆却是很不便當的。硯和墨可以不帶，改用墨汁罷，墨汁何嘗有國貨。而且據我的經驗，墨汁也並非可以常用的東西，寫過幾千字，毛筆便被膠得不能施展。倘若安硯磨墨，展紙舐筆，則即以學生的抄講義而論，速度恐怕總要比用墨水筆減少三分之一，他只好不抄，或者要敎員講得慢，也就是大家的時間，被白費了三分之一了。

所謂「便當」，並不是偷懶，是說在同一時間內，可以由此做成較多的情事。這就是節省時間，也就是使一個人的有限的生命，更加有效，而也卽等於延長了人的生命。古人說，「非人磨墨墨磨人」，就在悲憤人生之消磨紙墨中，而墨水筆之製成，是正可以彌補缺憾的。

但牠的存在，却必須在寶貴時間，寶貴生命的地方。中國不然，這當然不會是國貨。進出口貨，中國是有了賬簿的了，人民的數目却還沒有一本賬簿。一個人的生養敎育，父母化去的是多少物力和氣力呢，而青年男女，每每不知所終，誰也不加注意。區區時間，當然更不成什麼問題了，能活

着弄弄毛筆的，或，倒是幸福也難說，

和我們中國一樣，一向用毛筆的，還有一個日本。然而在日本，毛筆幾乎絕跡了，代用的是鉛筆和墨水筆，運用這些筆的習字帖也很多。為什麼呢？就因為這便當，省時間。然而他們不怕「漏卮」麼？不，他們自己來製造，而且還要運到中國來。

優良而非國貨的時候，中國禁用，日本倣造，這是兩國截然不同的地方。

看變戲法

我愛看「變戲法」。

他們是走江湖的，所以各處的戲法都一樣。為了斂錢，一定有兩種必要的東西：一隻黑熊，一個小孩子。

黑熊餓得眞瘦，幾乎連動彈的力氣也快沒有了。自然，這是不能使牠強壯的，因為一強壯，就不能駕馭。現在是半死不活，卻還要用鐵圈穿了鼻子，再用索子牽着做戲。有時給吃一點東西，是一小塊水泡的饅頭皮，但還將勺子擎得高高的，要牠站起來，伸頭張嘴，許多工夫纔得落肚，而變戲法的則因此集了一些錢。

這熊的來源，中國沒有人提到過。據西洋人的調查，說是從小時候，由山裏捉來的；大的不能用，因為一大，就總改不了野性。但雖是小的，也還須「訓練」，這「訓練」的方法，是「打」和「餓」；而後來，則是因虐待而死亡。我以為這話是的確的，我們看牠還在活着做戲的時候，就瘦得連熊氣息也沒有了，有些地方，竟稱之為「狗熊」，其被蔑視至於如此。

孩子在場面上也要吃苦，或者大人踏在他肚子上，或者將他的兩手扭過來，他就顯出很苦楚，很為難，很吃重的相貌，要看客解救。六個，五個，再四個，三個……而變戲法就又集了一些

錢。

他雖然也曾經訓練過，但苦痛是裝出來的，和大人串通的勾當，不過也無礙於賺錢。

下午敲鑼開場，這樣的做到夜，收場，看客走散，有化了錢的，有終于不化錢的。

每當收場，我一面走，一面想：兩種生財傢伙，一種要被虐待至死的，再尋幼小的來；一種是大了之後，另尋一個小孩子和一隻小熊，仍舊來變照樣的戲法。

事情真是簡單得很，想一下，就好像令人索然無味。然而我還是常常看。此外叫我看什麼呢，諸君？

重三感舊

——一九三三年憶光緒朝末

我想讚美幾句一些過去的人，這恐怕並不是「骸骨的迷戀」。

所謂過去的人，是指光緒末年的所謂「新黨」，民國初年，就叫他們「老新黨」。甲午戰敗，他們自以為覺悟了，於是要「維新」，便是三四十歲的中年人，也看「學算筆談」，看「化學鑑原」；還要學英文，學日文，硬着舌頭，怪聲怪氣的朗誦着，對人毫無愧色，那目的是要看「洋書」，看洋書的緣故是要給中國圖「富強」，現在的舊書攤上，還偶有「富強叢書」出現，就如目下的「描寫字典」「基本英語」一樣，正是那時應運而生的東西。連八股出身的張之洞，他託繆荃孫代做的「書目答問」也竭力添進各種譯本去，可見這「維新」風潮之烈了。

然而現在是別一種現象了。有些新青年，境遇正和「老新黨」相反，八股毒是絲毫沒有染過的，出身又是學校，也並非國學的專家，但是，學起篆字來了，塡起詞來了，勸人看「莊子」「文選」了，信封也有自刻的印板了，新詩也寫成方塊了，除掉做新詩的嗜好之外，簡直就如光緒初年的雅人一樣，所不同者，缺少辮子和有時穿穿洋服而已。

近來有一句常談，是「舊瓶不能裝新酒」。這其實是不確的。舊瓶可以裝新酒，新瓶也可以裝

醬酒，倘若不信，將一瓶五加皮和一瓶白蘭地互換起來試試看，五加皮裝在白蘭地瓶子裏，也還是五加皮。這一種簡單的試驗，不但明示着「五更調」「攢十字」的格調，也可以放進新的內容去，且又證實了新式青年的軀殼裏，人可以埋伏下「桐城謬種」或「選學妖孽」的靈魂。

「老新黨」們的見識雖然淺陋，但是有一個目的：圖富強。所以他們堅決，切實；學洋話雖然怪腔怪氣，但是有一個目的：求富強之術。所以他們認眞，熱心。待到排滿學說播布開來，許多人就成爲革命黨了，還是因爲要給中國圖富強，而以爲此事必自排滿始。

排滿久已成功，五四早經過去，於是篆字，詞，「莊子」，「文選」，古式信封，方塊新詩，現在是我們又有了新的企圖，要以「古雅」立足於天地之間了。假使眞能立足，那倒是給「生存競爭」添一條新例的。

『感舊』以後（上）

又不小心，感了一下子舊，就引出了一篇施蟄存先生的『莊子與文選』來，以爲我那些話，是爲他而發的，但又希望並不是爲他而發的。

我願意有幾句聲明：那篇『感舊』，是並非爲施先生而作的，然而可以有施先生在裏面。

倘使專對個人而發的話，照現在的摩登文例，應該調查了對手的籍貫，出身，相貌，甚而至於他家鄉有什麼出產，他老子開過什麼鋪子，影射他幾句才算合式。我的那一篇裏可是毫沒有這些的。內中所指，是一大隊遺少羣的風氣，並不指定着誰和誰；但也因爲所指的是一羣，所以被觸着的當然也不會少。即使不是整個，也是那里的一肢一節，即使並不永遠屬於那一隊，但有時是屬於那一隊的。現在施先生自說了勸過靑年去讀『莊子與文選』，『爲文學修養之助』，就自然和我所指摘的有點相關，但以爲這文爲他而作，却誠然是『神經過敏』，我實在並沒有這意思。

不過這是在施先生沒有說明他的意見之前的話，現在却連這『相關』也有些疏遠了，因爲我所指摘的，倒是比較頑固的遺少羣，標準還要高一點。

現在看了施先生自己的解釋，（一）才知道他當時的情形，是因爲稿紙太小了，『倘再寬闊一點的』，他『是想多寫幾部書進去的』；（二）才知道他先前的履歷，是『從國文敎員轉到編雜誌

又覺得「青年人的文章太拙直，字彙太小」了，所以推舉了這兩部古書，使他們去學文法，尋字彙，「雖然其中有許多字是已死了的」，然而也只得去尋覓。我想，假如莊子生在今日，則被劈棺之後，恐怕要勸一切有志於結婚的女子，都去看「烈女傳」的罷。

還有一點另外的話——

（一）施先生說我用瓶和酒來比「文學修養」是不對的，但我並未這麼比方過，我是說有些新青年以有舊思想，有些舊形式也可以藏新內容。我也以為「新文學」和「舊文學」這中間不能有截然的分界，然而有蛻變，有比較的偏向，而且正因為不能以「何者為分界」，所以也沒有了「第三種人」的立場。

（二）施先生說寫篆字等類，都是個人的事情，只要不去勉強別人也做一樣的事情就好，這似乎很對的。然而中學生和投稿者，是他們自己個人的文章太拙直，字彙太小，卻並沒有勉強別人都去做字彙少而文法拙的文章，施先生為什麼竟大有所感，因此來勸「有志於文學的青年」該看「莊子與文選」了呢？做了考官，以詞取士，施先生是不以為然的，但一做教員和編輯，卻以「莊子與文選」勸青年，我真不懂這中間有怎樣的分界。

（二）施先生還舉出一個「魯迅先生」來，好像他承接了「莊子」的新道統，一切文章，都是讀「莊子與文選」讀出來的一般。「我以為這也有點武斷的」。他的文章中，誠然有許多字為「莊子與文選」中所有，例如「之乎者也」之類，但這些字眼，想來別的書上也不見得沒有罷。再說得露骨一點，則從這樣的書裡去找活字彙，簡直是糊塗蟲，恐怕施先生自己也未必。

「感舊」以後（下）

還要寫一點，但得聲明在先，這是由施蟄存先生的話所引起，卻並非為他而作的。對於個人，我原稿上常是舉出名字來，然而一到印出，卻往往化為「某」字，或是一切關人姓名，危險字樣，生殖機關的俗語的共同符號「××」了。我希望這一篇中的有幾個字，沒有這樣變化，以免誤解。

我現在要說的是：說話難，不說亦不易。弄筆墨的人們，總要寫文章，一寫文章，就難免惹災禍。黃河的水向薄弱的堤上攻，於是露臂膊的女人和寫錯字的青年，就成了嘲笑的對象了，他們也真是無拳無勇，只好忍受，恰如鄉下人到上海租界，除了拚出被稱為「阿木林」之外，沒有辦法一樣。

然而有些是冤枉的，隨手舉一個例，就是登在「論語」二十六期上的劉半農先生「自註自批」的「桐花芝豆堂詩集」。這打油詩。北京大學招考，他是閱卷官，從國文卷子上發見一個可笑的錯字，就來做詩，那些人被挖苦得真是要鑽地洞，那些剛畢業的中學生。自然，他是教授，凡所指摘，都不至於不對的，不過我以為有些卻還可有磋商的餘地。集中有一個「自註」道——

「有寫「倡明文化」者，余曰：倡即「娼」字，凡文化發達之處，娼妓必多。謂文化由娼

妓而明，亦言之成理也。」

娼妓的娼，我們現在是不寫作「倡」的，但先前兩字通用，大約劉先生引據的是古書，不過要引古書，我記得「詩經」裏有一句「倡予和女」，好像至今還沒有人解作「自己也做了婊子來應和別人」的意思。所以那一個錯字，錯而已矣，可笑可鄙却不屬於牠的。還有一句是——

「幸「萌科學思想之芽」」。

「萌」字和「芽」字旁邊都加着一個夾圈，大約是指明着可笑之處在這里的罷，但我以爲「萌芽」，「萌蘖」，固然是一個名詞，而「萌動」，「萌發」就成了動詞，將「萌」字作動詞用，似乎也並無錯誤。

五四運動時候，提倡（劉先生或者會解作「提起婊子」來的罷）白話的人們，寫錯幾個字，用錯幾個古典，是不以爲奇的，但因爲有些反對者說提倡白話者都是不知古書，信口胡說的人，所以往往也做幾句古文，以塞他們的嘴。但自然，因爲從舊壘中來，積習太深，一時不能擺脫，因此帶着古文氣息的作者，也不能說是沒有的。

當時的白話運動是勝利了，有些戰士，還因此爬了上去，但也因爲爬了上去，就不但不再爲白話戰鬥，並且將牠踏在腳下，拿出古字來嘲笑後進的青年了，因爲還在用古書古字來笑人，有些青年便又以看古書爲必不可省的工夫，以常用文言的作者爲應該模仿的格式，不再從新的道路上去

企圖發展，打開新的局面來了。

現在有兩個人在這裏：一個是留學生，文中寫「留學生」爲「流學生」，錯了一個字；一個是大學教授，就得意洋洋的做了一首詩，曰：「先生犯了彌天罪，罰往西天把學流，應是九流加一等，麪筋熬盡一鍋油。」我們看罷，可究是那一面呢？

黃禍

現在的所謂「黃禍」，我們自己是指黃河決口了，但在三十年之前，並不如此。

那時是解作黃色人種將要席捲歐洲的意思的，有些英雄聽到了這句話，恰如聽得被白人恭維爲「睡獅」一樣，得意了好幾年，準備着去做歐洲的主子。

不過「黃禍」這故事的來源，却又和我們所幻想的不同，是出於德皇威廉的。他還畫了一幅圖，是一個羅馬裝束的武士，在抵禦着由東方西來的一個人，但那人並不是孔子，倒是佛陀，中國人實在是空歡喜。所以我們一面在做「黃禍」的夢，而有一個人在德國治下的青島所見的現實，却是一個苦孩子弄髒了電杆，就被白色巡捕提着脚，像中國人的對付鴨子一樣，倒提而去了。

現在希特拉的排斥日耳曼民族思想，方法是和德皇一樣的。

德皇的所謂「黃禍」，我們現在是不再夢想了，連「睡獅」也不再提起，「地大物博，人口衆多」，文章上也不很看見。倘是獅子，自誇怎樣肥大是不妨事的，但如果是一口猪或一匹羊，肥大倒不是好兆頭。我不知道我們自己覺得現在好像是什麼了？

我們似乎不再想，也尋不出什麼「象徵」來，我們正在看海京伯的猛獸戲，賞鑑獅虎喫牛肉，聽說每天要喫一隻牛。我們佩服國聯的制裁日本，我們也看不起國聯的不能制裁日本；我們贊成軍

縮的「保護和平」，我們也佩服希特拉的退出軍縮，我們怕別國要以中國作戰場，我們也憎惡非戰大會。我們似乎依然是「睡獅」。

「黃禍」可以一轉而為「福」，醒了的獅子也會做戲的。當歐洲大戰時，我們有替人拚命的工人，青島被占了，我們有可以倒提的孩子。

但倘說，二十世紀的舞臺上沒有我們的份，是不合理的。

衝

「推」和「踢」只能死傷一兩個，倘要多，就非「衝」不可。

十三日的新華上載着貴陽通信說，九一八紀念，名校學生集合游行。教育廳長譚星閣臨事張皇，乃派兵分據街口，另以汽車多輛，向行列衝去，於是發生慘劇，死學生二人，傷四十餘，其中以正誼小學學生爲最多，年僅十齡上下耳。……

我先前只知道武將大抵通文，當「枕戈待旦」的時候，就會做駢體電報，這回纔明白雖是文官，也有深諳韜略的了。田單曾經用過火牛，現在代以汽車，也確是二十世紀。

「衝」是最爽利的戰法，一隊汽車，橫衝直撞，使敵人死傷在車輪下，多麼簡截；「衝」也是最威武的行爲，機關一扳，風馳電掣，使對手想回避也來不及，多麼英雄。各國的兵警，喜歡用水龍衝，俄皇會有哥薩克馬隊衝，都是快舉。各地租界上我們有時會看見外國兵的坦克車在出巡，這就是倘不恭順，便要來衝的傢伙。

汽車雖然並非衝鋒的利器，但幸而敵人卻是小學生，一匹疲驢，真上戰場是萬萬不行的，不過在嫩草地上飛跑，騎士坐在上面喑嗚叱咤，卻還很能勝任愉快，雖然有識者見了，難免覺得滑稽。

十齡上下的孩子會造反，本來也難免覺得滑稽的。但我們中國是常出神童的地方，一歲能畫，

[illegible]歲隱時，七齡童[illegible]戲，十齡童從軍，十幾齡童做委員，原是常有的事實；連七八歲的女孩也會被凌辱，從別人看來，是等於「年方花信」的了。

況且「衝」的時候，倘使對面是並無抵抗的人，那就汽車會弄得不爽利，衝者也就不英雄，所以敵人總須選得嫩弱。流氓欺鄉下老，洋人打中國人，教育廳長衝小學生，都是善於克敵的豪傑。

「身當其衝」，先前好像不過一句空話，現在卻應驗了，這應驗不但在成人，而且到的小孩子。『嬰兒殺戮』算是一種罪惡，已經是過去的事，將乳兒拋上空中去，接以槍尖，不過還一種玩把戲的日子，恐怕也就不遠了罷。

「滑稽」例解

研究世界文學的人告訴我們：法人善於機鋒，俄人善於諷刺，英美人善於幽默。這大概是真確的，就都爲社會狀態所制限。慨自語堂大師振興「幽默」以來，這名詞很通行了，但一普遍，也就伏着危機，正如軍人自稱佛子，高官忽掛念珠，而佛法就要涅槃一樣。倘若油滑，輕薄，猥褻，都蒙「幽默」之號，則恰如「新戲」之入「×世界」，必已成爲「文明戲」也無疑。

這危險，就因爲中國向來不大有幽默。祇是滑稽卻有的，但這和幽默還隔着一大段，日本人曾譯「幽默」爲「有情滑稽」，所以別於單單的「滑稽」，卽爲此。那麼，在中國，祇能尋得滑稽文章了？卻又不。中國之自以爲滑稽文章者，也還是油滑，輕薄，猥褻之談，和眞的滑稽有別。這「狸猫換太子」的關鍵，是在歷來的自以爲正經的言論和事實，大抵滑稽者多，人們看慣，漸漸以爲平常，便將油滑之類，誤認爲滑稽了。

在中國要尋求滑稽，不可看所謂滑稽文，倒要看所謂正經事，但必須想一想。

這些名文是俯拾卽是的，譬如報章上正經經的題目，什麼「中日交涉漸入佳境」呀，「中國到那裏去」呀，就都是的，咀嚼起來，眞如橄欖一樣，很有些回味。

見於報章上的廣告的，也有的是。我們知道有一種刊物，自說是「輿論界的新權威」，說出一

般人所想說而沒有說的話」，而一面又在向別一種刊物「聲明誤會，表示歉意」，但又說是「按雙方均爲社會有聲望之刊物，自無互相攻訐之理」。「新權威」而善於「誤會」，「誤會」了而偏「有聲辯」，「一般人所想說而沒有說的話」卻是誤會和道歉；這要不笑，是必須不會思索的。

見於報章的短評上的，也有的是。例如九月間「自由談」所載的「登龍術拾遺」上，以做富家女婿爲「登龍」之一術，不久就招來了一篇反攻，那開首道：「狐狸吃不到葡萄，說葡萄是酸的，自已娶不到富妻子，於是對於一切有富岳家的人發生了嫉妒。妬嫉的結果是攻擊。」這也不能想一下。一想「的結果」，便分明是這位作者在表明他知道「富妻子」的味道是甜的了。

諸如此類的妙文，我們也嘗見於冠冕堂皇的公文上：而且並非將牠漫畫化了的，卻是牠本身原來是漫畫。「論語」一年中，我最愛看「古香齋」這一欄，如四川營山縣長禁長衫令云：「須知衣服蔽體已足，何必前拖後曳，消耗布匹？且國勢衰弱，……顧念時艱，後患何堪設想？」又如××社會局禁女人養雄犬文云：「查雌女雄犬相處，非僅有礙健康，更易發生無恥穢聞，揆之我國禮義之邦，亦爲習俗所不許，爲特通令嚴禁……凡婦女帶養之雄犬，斬之無赦，以爲取締！」這那里是滑稽作家所能憑空寫出來的？

不過「古香齋」裏所收的妙文，往往還傾於奇詭，滑稽卻不如平淡，惟其淡，也就更加稽滑，在這一標準上，我推選「甜葡萄」說．

撲　空

自從『自由談』上發表了我的『感舊』和施蟄存先生的『莊子與文選』以後，『大晚報』的『火炬』便在徵求展開的討論。首先徵到的是施先生的一封信，題目曰『推薦者的立場』，法云『莊子與文選的論爭』。

但施先生又並不願意『論爭』。他以為兩個人作戰，正如弧光燈下的拳擊手，無非給看客好玩。這是很聰明的見解，我贊成這一肢一節。不過更聰明的是施先生其實並非真沒有動手，他在未說退場白之前，早已揮了幾拳了。揮了之後，飄然而引，倒是最超脫的拳法。現在只剩下一個我了，却還得回一手，但對於看人也不要緊，我算是在打『逍遙遊』。

施先生一開首就說我加以『訓誨』，而且派他為『遺少的一肢一節』。上一句是誣賴的，我的文章中，並未對於他個人有所勸告。至於指為『遺少一肢一節』，却誠然有這意思，不過我的意思，是以為『遺少』也並非怎麼壞的人物。新文學和舊文學中間難有截然的分界，施先生是承認的，辛亥革命去今不過二十二年，則民國人中帶些遺少氣，遺老氣，甚而至於封建氣，也還不算甚麼大怪事，更何況如施先生自己所說，『雖然不敢自認為遺少，但的確已消失了少年的活力』的呢，過去的餘氣當然要有的。但是，只要自己知道，別人也知道，能少傳授一點，那就好了。

我早經聲明，先前的文字是並非專為他個人而作的，而且自看了『莊子與文選』之後，則連這『一肢一節』也已經疏遠。為什麼呢，因為在推薦給青年的幾部書目上，還題着別一個極有意味的問題：其中有一種是『顏氏家訓』。這『家訓』的作者，生當亂世，由齊入隋，一直是胡勢大張的時候，他在那書裏，也談古典，論文章，儒士似的，卻又歸心於佛，而對於子弟，則願意他們學鮮卑語，彈琵琶，以服事貴人——胡人。這也是庚子義和拳敗後的達官，富翁，巨商，士人的思想，自己唸佛，子弟卻學些『洋務』，使將來可以事人：便是現在，抱這樣思想的人恐怕還不少。而這顏氏的渡世法，竟打動了施先生的心了，還推薦給青年，算是『道德修養』。他又舉出自己在讀的書籍，是一部英文書和一部佛經，正為『鮮卑語』和『歸心篇』寫照。只是現代變化急速，沒有前人的悠閒，新舊之爭，又正劇烈，一下子看不出什麼頭緒，他就也只好將先前兩代的『道德』，並萃於一身了。假使青年，中年，老年，有着這顏氏式道德者多，則在中國社會上，實是一個嚴重的問題，有蕩滌的必要。自然，這雖為書目所引起，問題是不專在個人的，這是時代思潮的一部。但因為連帶提出，表面上似有太關涉了某一個人之觀，我便不敢論及了，可以和他相關的只有『勸人看莊子文選了』八個字，對於個人，恐怕還不能算是不敬的。但待到看了『莊子與文選』，卻實在生了一點不敬之心，因為他辯駁的話比我所豫料的還空虛，但仍給以正經的答覆，那便是『感舊以後』上。

然而施先生的寫在看了『感舊以後』（上）之後的那封信，卻更加證明了他和我所謂『遺少』

的答話。他雖然口說不來爭辯，那第一段却全是對我個人而發的。現在介紹一點在這里，並且加以注解。

施先生說：「據我想起來，勸青年看新書自然比勸他們看舊書能够多獲得一些羣衆。」這是說，勸青年看新書的，並非爲了青年，倒是爲自已要多獲些羣衆。

施先生說：「我想借貴報一角篇幅，將……書目改一下：我想把「莊子與文選」改爲魯迅先生的「華蓋集正續編」及「僞自由書」。我想，魯迅先生爲當代「文壇老將」，他的著作是有着很廣大的流行性的，而且據豐之餘先生告訴我，魯迅先生文章裏的確有一些從「莊子與文選」裏出來的字眼，譬如「之乎者也」之類。這樣，我想對於青年人的效果也是一樣的。」這一大堆的話，是說，我之反對推薦「莊子與文選」，是因爲恨他沒有推薦「華蓋集正續編」與「僞自由書」的緣故。

施先生說：「本來我還想推薦一二部豐之餘先生的著作，可惜坊間只有豐子愷先生的書，而沒有豐之餘先生的書，說不定他是像魯迅先生印珂羅板木刻圖一樣的是私人精印本，屬於罕見書之列，我很慚愧我的孤陋寡聞，未能推薦矣。」這一段話，有些語無倫次了。好像是說：我之反對推薦「莊子與文選」，是因爲恨他沒有推薦我的書，然而我又並無書，然而恨他不推薦，可笑之至矣。

還是「從國文教師轉到編雜誌」，勸青年去看「莊子與文選」，「論語」，「孟子」，「顏氏

家訓』的施蟄存先生，看了我的『感舊以後上』一文後，『不想再寫什麼』而終於寫出來了的文章，辭退做『拳擊手』，而先行拳擊別人的拳法。但他竟毫不提主張看『莊子與文選』的較堅實的理由，毫不指出我那『感舊』與『感舊以後上』兩篇中間的錯誤，他只有無端的誣賴，自己的猜測，撒嬌，裝傻。幾部古書的名目一撕下，『遺少』的肢節也就跟着渺渺茫茫，到底是現出本相：明明白白的變了『洋場惡少』了。

中國文與中國人

最近出版了一本很好的翻譯：高本漢著的『中國語和中國文』。高本漢先生是個瑞典人，他的貴姓是珂羅倔倫（Karlgren）。他爲什麼『貴姓』高呢？那無疑的是因爲中國化了。他的確對於中國語文學有很大的供獻。

但是，他對於中國人似乎更有研究，因此，他很崇拜文言，崇拜中國字，以爲對中國人是不可少的。

他說：「近來——按高氏這書是一九二三年在倫敦出版的——某幾種報紙，曾經試用白話，可是並沒有多大的成功；因此也許還要觸怒多數定報人，以爲這樣，就是表示著他們不能看懂文言報呢！」

「西洋各國裏有許多人，在他們表演時，他們幾乎隨時可以插入許多『古諺』，也有許多作者，濫引文書，但是大家都認這種是劣等的風格。這在中國恰好相反，正認爲高妙的文雅而表示絕藝的地方。」

中國文的『含混的地方，中國人不但不因之感受了困難，反而故意養成它。』

但高先生自己卻因此受夠了侮辱：『本書的著者和親愛的中國人談話，所說給他的，很許完全

瞭解；但是，他們彼此談話的時候，他幾乎一句也不懂。』這自然是那些『親愛的中國人』在『諷示』他不懂上流社會的話，因爲『外國人到了中國來，只要注意一點，他就可以覺得：他自己雖然熟悉了普通人的語言，而對於上流社會的說話，還是莫名其妙的。』

於是他就說：『中國文字好像一個美麗可愛的貴婦，西洋文字好像一個有用而不美的賤婢。』美麗可愛而無用的貴婦的『絕藝』，就在於『插諢』和含混。這使西洋第一等的學者，至多也不過抵得上中國的普通人，休想爬進上流社會裏來。這樣，我們『精神上勝利了』。爲要保持這種勝利，必須有高妙文雅的字彙，而且要豐富！五四白話運動的『沒有多大成功』，原因大抵就在上流社會怕人識示他們不通的文言。

雖然，『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我們還是含混些好了。否則，反而要感受困難的。

野獸訓練法

最近還有極有益的講演，是海京伯馬戲團的經理施威德在中華學藝社的三樓上給我們講：「如何訓練動物？」可惜我沒福參加旁聽，只在報上看見一點筆記。但在那裏面，就已經夠多着警闢的話了——

「有人以為野獸可以用武力去對付牠，壓迫牠，那便錯了，因為這是從前野蠻人對付野獸的辦法，現在訓練的方法，已不是這樣。」

「現在我們所用的方法，是用愛的力量，獲取牠們對於人的信任，用愛的力量，溫和的心情去感動牠們。……」

這一些話，雖然出於德國人之口，但和我們聖賢的古訓，也是十分相合的。用武力壓服去對付，就是所謂「霸道」。然而「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所以文明人就得用「王道」，以取得「信任」：「民無信不立」。

但是，有了「信任」以後，野獸可要變把戲了——

「教練者在取得牠們的信任以後，然後可以從事教練牠們的：第一步，可以使牠們認識坐的 站的位置；再可以使牠們跳浜，站起來……」

訓獸之法，通於牧民，所以我們的古之人，也稱治民的大人物曰「牧」。然而所「牧」者，牛羊也，比野獸怯弱，因此也就無須乎專靠「信任」，不妨兼用着拳頭，這就是冠冕堂皇的「威信」。

由「威信」治成的動物，「跳浜，站起來」是不够的，結果非貢獻毛角血肉不可，至少是天天擠出奶汁來，——如牛奶，羊奶之流。

然而這是古法，我不覺得也可以包括現代。

施威德講演之後，聽說還有餘興，如「東方大樂」及「踢毽子」等，報上語焉不詳，無從知道底細了，否則，我想，恐怕也很有意義。

反芻

關於「莊子與文選」的議論，有些刊物上早不直接提起應否大家研究這問題，卻拉到別的事情上去了。他們是在嘲笑那些反對「文選」的人們自己卻會做古文，看古書。

這真利害。大約就是所謂「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罷——對不起，「古書」又來了！

不進過牢獄的那里知道牢獄的真相。跟着闊人，或者自己原是闊人，先打電話，然後再去參觀的，他只看見獄卒非常和氣，犯人還可以用英語自由的談話。倘要知道得詳細，那他一定是先前的獄卒，或者是釋放的犯人。自然，他還有惡習，但他教人不要鑽進牢獄去的忠告，卻比什麼名人說模範監獄的教育衛生，如何完備，比窮人的家裏好得多等類的話，更其可信的。

然而自己沾了牢獄氣，據說就不能說牢獄壞，獄卒或囚犯，都是壞人，壞人就不能有好話。只有好人說牢獄好，這才是好話。讀過「文選」而說牠無用，不如不讀「文選」而說牠有用的可聽。反「文選」的諸君子，自然多是讀過的了，但未讀的也有，舉一個例在這里罷——「莊子我四年前雖曾讀過，但那時還不能完全讀懂……文選則我完全沒有見過」。然而他結末說，「為了浴盆的水糟了，就連小寶寶也要倒掉，這意思是我們不敢讚同的。」（見「火炬」）他要保護水中的「小

寶寶」。可是沒有見過「浴盤的水」。

五四運動的時候，保護文言者曾說凡做白話文的都會做文言文，所以古文並得讀。現在保護古書者是說反對古書的在看古書，做文言，——可見主張的可笑。永遠反芻，自己卻不會嘔吐，大約眞是讀透了「莊子」了。

歸厚

在洋場上，用一瓶强水去灑他所恨的女人，這事早經絕迹了。用些穢物去灑他所恨的律師，這風氣只繼續了兩個月。最長久的是造了謠言去中傷他們所恨的文人，說這事已有了好幾年，我想，是只會少不會多的。

洋場上原不少閒人，「吃白相飯」尚且可以過活，更何況有時打幾圈馬將。小婦人的嘁嘁喳喳，又何嘗不可以消閒。我就是常看造謠專門雜誌之一人，但看的並不是謠言，而是謠言作家的手段，看他有怎樣出奇的幻想，怎樣別緻的描寫，怎樣險惡的構陷，怎樣躲閃的原形。造謠，也要才能的，如果他造得妙，即使造的是我自己的謠言，恐怕我也會愛他的本領。

但可惜大抵沒有這樣的才能，作者在謠言文學上，也還是「濫竽充數」。這並非我個人的私見，講什麼文壇故事的小說不流行，什麼外史也不再做下去，可見看人們多已搖頭了。講來講去總是這幾套，縱使記性壞，多聽了也會膩厭的。想繼續，這時就得要才能；否則，臺下走散，應該換一齣戲來叫座。

譬如罷，先前演的是「殺子報」罷，這回就須是「三娘教子」，「老東人呀唉，唉，唉！」

而文壇實在也如戲場，果然已經漸漸的「民德歸厚」了，有的還至於自行聲明，要換辦事人，

說是先前「揭載作家祕史，雖爲文壇佳話，然亦有傷忠厚。以後本刊停登此項稿件。……以前言責，……槪不負責。」（見「微言」）爲了「忠厚」而犧牲「佳話」，雖可惜，却也可敬的。

尤其可敬的是更換辦事人。這並非敬他的「極不負責」，而是敬他的徹底。古時候雖有「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人，但因爲也有「放下官印，立地唸佛」而終於又「放下念珠，立地做官」的人，這一種玩意兒，實在已不足以昭大信於天下：令人辦事有點爲難了

不過，尤其爲難的是忠厚文學遠不如謠言文學之易於號召讀者，所以須有才能更大的作家，如果一時不易搜求，那刊物就要減色。我想，還不如就用先前打諢的二丑掛了長鬚來唱老生戲，那麼，暫時之間倒也特別而有趣的。

難得糊塗

因為有人談起寫篆字，我倒記起鄭板橋有一塊圖章，刻着「難得糊塗」。那四個篆字刻得叉手叉脚的，頗能表現一點名士的牢騷氣。足見刻圖章寫篆字也還反映着一定的風格，正像「玩」木刻之類，未必「只是個人的事情」：「謬種」和「妖孽」就是寫起篆字來，也帶着些「妖謬」的。

然而風格和情緒，傾向之類，不但因人而異，而且因事而異，因時而異。鄭板橋說「難得糊塗」，其實他還能夠糊塗的。現在，到了「求仕不獲無足悲，求隱而不得其地以竄者，毋亦天下之至哀歟」的時代，卻實在求糊塗而不可得了。

糊塗主義，唯無是非觀等等——本來是中國的高尚道德。你說他是解脫，達觀罷，也未必。他其實在固執着，堅持着什麼。例如道德上的正統，文學上的正宗之類。這終於說出來了：——道德要孔孟加上「佛家報應之說」（老莊另帳登記），而說別人「鄙薄」；佛教影響就是「想為儒家爭正統」，原來同善社的三教同源論早已是正統了。文學呢？要用生澀字，用詞藻，穠纖的作品，而且是新文學的作品，雖則他「否認新文學和舊文學的分界」；而大衆文學「固然贊成」，「但那是文學中的一個旁支」。正統和正宗，是明顯的。

對於人生的倦怠並不糊塗！活的生活已經那麼「窮乏」，要請青年在「佛家報應之說」，在「

文選、莊子、論語、孟子』裏去求得修養。後來，修養又不見了，只記得字彙『自然景物，個人情感，宮室建築，……之類，還不妨從『文選』之類的書中去找來用』。從前嚴幾道從甚麼古書裏——大約就是『莊子』罷——找着了『么匿』兩個字來譯 Unit，又古雅，又音義雙關的。但是後來通行的卻是『單位』。嚴老先生的這類『字彙』很多，大抵無法復活轉來。現在卻有人以為『漢以後的詞，秦以前的字，西方文化所帶來的字和詞，可以拼成功我們的光芒的新文學』。這光芒要是只在字和詞。那就像古墓裏的貴婦人似的，滿身都是珠光寶氣了。人生卻不在拼湊，而在創造，幾千百萬的活人在創造。可恨的是人們那麼騷擾忙亂，使一些人『不得其地以竄』，想要逃到字和詞裏去以，求『庶免是非』，然而又不可得。真要寫篆字刻圖章了！

古文中尋活字彙

古書中尋活字彙，是說得出，做不到的，他總在古書中　尋不出一個活字彙。

假如有『可看「文選」的青年』在這里，就是高中學生中的幾個罷，他翻開「文選」來，一心要尋活字彙，當然明知道那裏面有些字是已經死了的。然而他怎樣分別那些字的死活呢？大概只能以自已的懂不懂爲標準。但是，看了六臣注之後才懂的字不能算，因爲這原是死屍，由六臣背進他腦裏，這才算是活人的。在他腦裏即使復活了，在未『可看「文選」的青年』，的眼前却還是死傢伙。所以他必須尋白文。

誠然，不看注，也有懂得的，這就是活字彙。然而他怎會先就懂得的呢？這一定是曾經在別的書上看見過，或是到現在還在應用的字彙，所以他懂得。那麼，從一部「文選」裏，又尋到了什麼？

然而施先生說，要描寫宮殿之類的時候有用處。這很不錯，「文選」裏有許多賦是講到宮殿的，並且有什麼殿的專賦。倘有青年要做漢晉的歷史小說，描寫那時的宮殿，找「文選」是極應該的，還非看「[illegible]史」「晉書」之類不可。然而所取的僻字也不過將死屍抬出來，說得神秘點便名之

曰「復活」。如果要描寫的是淸故宮，那可和「文選」的瓜葛就極少了。

倘使連淸故宮也不描寫，而預備工夫却用得這麼廣泛。那實在是徒勞而仍不足。因爲還有「易經」和「儀禮」，裱面的字彙。在描寫周朝的卜課和婚娶大事時候是有用處的，也得作爲「文學修養之根基」，這纔更像「文學青年」的樣子。

「商定」文豪

筆頭也是尖的，也要鑽。言路的窄，現在也正如活路一樣，所以（以上十三字，刊出時作「別的地方鑽不過，」）只好對於文藝雜誌廣告的誇大，前去刺一下。

一看雜誌的廣告，作者就個個是文豪，中國文壇也眞好像光焰萬丈，但一面也招來了鼻孔裏的哼哼聲。然而，著作一世，藏之名山，以待考古團的掘出的作家，此刻早已沒有了，連自作自刻，訂成薄薄的一本，分送朋友的詩人，也已經不大遇得到。現在是前週作稿，次週登報，上月剪貼，下月出書，大抵僅僅爲了稿費。倘說，作者是餓着肚子，專心在社會服務，恐怕說出來有點要臉紅罷。就是笑人需要稿費的高士，他那一篇嘲笑的文章也還是不免要稿費。但自然，另有薪水，或者能靠女人奩資養活的文豪，都不屬於這一類。

就大體而言，根子是在賣錢，所以上海的各式各樣的文豪，由於「商定」，是「久已夫，已非一日矣」的了。

商家印好一種稿子後，倘那時封建得勢，廣告上就說作者是封建文豪，革命行時，便是革命文豪，於是封定了一批文豪們。別家的書也印出來了，另一種廣告說那些作者並非眞封建或眞革命文豪，這邊的才是眞貨色，於是又封定了一批文豪們。別一家又集印了各種廣告的論戰，一位作者

加上些批評，另出了一位新文豪。

還有一法是結合一套腳色，要幾個詩人，幾個小說家，一個批評家，商量一下，立一個什定社，登起廣告來，打倒彼文豪，抬出此文豪，結果也總可以封定一批文豪們，也是一種的「商定」。

就大體而言，根子是在賣錢，所以後來的書價，就不免指出文豪們的眞價値，照價二折，五角一堆，也說不定的。不過有一種例外：雖然舖子出盤，作品賤賣，卻並不是文豪們走了末路，那是他們已經「爬了上去」，進大學，進衙門，不要還踏腳凳了。

青年與老子

聽說，『慨自歐風東漸以來』，中國的道德就變壞了，尤其是近時的青年，往往看不起老子。這恐怕眞是一個大錯誤，因爲我看了幾個例子，覺得老子的對於青年，有時候也很有用處，很有益處，不僅足爲『文學修養』之助的。

有一篇舊文章——我忘記了出於什麼書裏的了——告訴我們，曾有一個道士，有長生不老之術。自說已經百餘歲了，看去却『美如冠玉』，像二十左右一樣。有一天，這位活神仙正在大宴闊客，突然來了一個鬚髮都白的老頭子，向他要錢用，他把他罵出去了。大家正驚疑間，那活神仙慨然的說道：『那是我的小兒，就不聽我的話，不肯修道，現在你們看，不到六十，就老得那麼不成樣子了。』大家自然是很感動的，但到後來，終於知道了那人其實倒是道士的老子。

還有一篇新文章——楊某的自白——却告訴我們，他是一個有志之士，學說是很正確的，不但講空話，而且去實行，但待到看見有些地方的老頭兒看得不像樣，就想起自己的老子來，即使他的理想實現了，也不能使他的父親成老太爺，仍舊要喫苦。於是得到了更正確的學說，拋去原有的理想，改做孝子了。假使父母早死，學說那有這麼圓滿而堂皇呢？這不也就是老子對於青年的益處麼？

那麼，早已死了老子的青年不是就沒有法子麼？我以爲不然，也有法子想。這還是要查舊書，另有一篇文章——我也忘了是在什麼書裏的了——告訴我們，一個老女人在討飯，忽然來了一位大闊人，說她是自己的久經失散了的母親，她也將錯就錯，做了老太太。後來她的兒子要嫁女兒，和老太太同到首飾店去買金器，將老太太已經看中意的東西自己帶去給太太看一看，一面請老太太還在揀。——可是，他從此就不見了。

不過，這還是學那道士似的，必須實物時候的辦法，如果單是做做自白之類，那是實在有無老子，倒並沒有什麼大關係的。先前有人提倡過「虛君共和」，現在又何妨有「沒親孝子」？張宗昌很尊孔，恐怕他府上也未必有「四書」「五經」罷。

答中學生雜誌社問

「假如先生面前站着一個中學生，處此內憂外患交迫的非常時代，將對他講怎樣的話，作努力的方針？」

編輯先生：

請先生也許我回問你一句，就是：我們現在有言論的自由麼？假如先生說「不」，那麼我知道一定也不會怪我不作聲的。假如先生竟以「面前站着一個中學生」之名，一定要逼我說一點，那麼，我說：第一步要努力爭取言論的自由。

答北斗雜誌社問

創作要怎樣纔會好？

編輯先生：

來信的問題，是要請美國作家和中國上海教授們做的，他們滿肚子是『小說法程』和『小說作法』。我雖然做過二十來篇短篇小說，但一向沒有『宿見』，正如我雖然會說中國話，卻不會寫『中國語法入門』一樣。不過高情難卻，所以只得將自己所經驗的瑣事寫一點在下面——

一，留心各樣的事情，多看看，不要看到一點就寫。

二，寫不出的時候不硬寫。

三，模特兒不用一個一定的人，看得多了，湊合起來的。

四，寫完後至少看兩遍，竭力將可有可無的字、句、段刪去，毫不可惜。寧可將可作小說的材料縮成 Sketch，決不將Sketch 材料拉成小說。

五，看外國的短篇小說，幾乎全是東歐與及北歐作品，也看日本作品。

六，不生造除自己之外，誰也不懂的形容詞之類。

七，不相信『小說作法』之類的話。

八，不相信中國的所謂『批評家』之類的話，而看看可靠的外國批評家的評論。

現在所能說的，如此而已。此復，即請

編安！

十二月二十七日。

關於小說題材的通信

來信

LS先生：

要這樣冒昧地麻煩先生的心情，是抑制得很久的了，但像我們心目中的先生，大概不會淡漠一個熱忱青年的請教的吧。這樣幾度地思量之後，終於唐突地向你表示我們在文藝上——尤其是短篇小說上的遲疑和猶豫了。

我們曾手寫了好幾篇短篇小說，所採取的題材：一個是專就其熟悉的小資產階級的青年，把那些在現時代所顯現和潛伏的一般的弱點，用諷刺的藝術手腕表示出來：一個是專就其熟悉的下層人物——現在時代大潮流衝擊圈外的下層人物，把那些在生活重壓下強烈求生的欲望的朦朧反抗的衝動，刻劃在創作裏面。——不知這樣內容的作品，究竟對現時代，有沒有配說得上有貢獻的意義？我們初則遲疑，繼則提起筆又猶豫起來了。這須請先生給我們一個指示，因爲我們不願意在文藝上的努力，對於目前的時代，成爲白費氣力，毫無意義的。

我們決定在這一個時代裏，把我們的精力放在有意義的文藝上，藉此表示我們應有的助力和貢獻，並不是先生所說的那一班略有小名，便去而之他的文人。因此，目前如果先生願給我們以指示

，這指示便會影響到我們終身的。雖然也會看過好些普羅作家創作，但總不願把一些虛構的人物使其翻一個身就革命起來，却喜歡捉幾個熟悉的模特兒，眞眞實實地刻劃出來——這脾氣是否妥當。確又沒有十分的把握了。所以三番五次的思維，只有冒昧地來唐突先生了。即祝

近好！

Ts.C.Y.及Y.E.T.上　十一月二十九日。

回信

Y及T先生！

接到來信後，未及回答，就染了流行性感冒，頭重眼腫，連一個字也不能寫。近幾天總算好起來了，這才來寫回信。同在上海，而竟拖到一個月，這是非常抱歉的。

兩位所問的，是寫短篇小說的時候，取來應用的材料的問題。而作者所站的立場，如信上所寫則是小資產階級的立場。如果是戰鬥的無產者，只要所寫的是可以成爲藝術品的東西，那就無論他所描寫的是什麼事情，所使用的是什麼材料，對於現代以及將來一定是有貢獻的意義的。爲什麼呢？因爲作者本身便是一個戰鬥者。

但兩位都並非那一階級，所以當動筆之先，就發生了來信所說似的疑問。我想，這對於目前的時代，還是有意義的，然而假使永是這樣的脾氣，却是不妥當的。

別階級的文藝作品，大抵和正在戰鬥的無產者不相干。小資產階級如果其實並非與無產階級一氣，則其憎惡或諷刺同階級，從無產者看來，恰如較有聰明才力的公子憎恨家裏的沒出息子弟一樣

，是一家子裏面的事，無須管得，更說不到損益。例如法國的戈兼，痛恨資產階級，而他本身還是一個道道地地資產階級的作家。倘寫下層人物（我以爲他們是不會「在現時代大潮流衝擊圈外」的）罷，所謂客觀其實是樓上的冷眼，所謂同情也不過空虛的布施，於無產並無補助。而且後來也很難言。例如也是法國人的波特萊爾，當巴黎公社初起時，他還很感激贊助，待到勢力一大，覺得於自己的生活將要有害，就變成反動了。但就目前的中國而論，我以爲所舉的兩種題材，却還有存在的意義。如第一種，非同階級是不能深知的，加以襲擊，撕其面具，當比不熟悉此中情形者更加有力。如第二種，則生活狀態，當隨時代而變更，後來的作者，也許不及看見，隨時記載下來，至少也可以作這一時代的記錄。所以對於現在以及將來，還是都有意義的。不過即使「熟悉」，却未必便是「正確」，取其有意義之點，指示出來，使那意義格外分明，擴大，那是正確的批評家的任務。

因此我想，兩位是可以各就自已現在能寫的題材，動手來寫的。不過選材要嚴，開掘要深，不可將一點瑣屑的沒有意思的事故，便填成一篇，以創作豐富自樂。這樣寫去，到一個時候，我料想必將覺得寫完，——雖然這樣的題材的人物，即使幾十年後，還有作爲殘滓而存留，但那時來加以描寫刻劃的，將是別一種作者，別一樣看法了。然而兩位都是向着前進的青年，又抱着對於時代有所努力和貢獻的意志，那時也一定能逐漸，超脫自已的生活和意識，看見新路的。

總之，我的意思是：現在能寫什麼，就寫什麼，不必趨時，自然更不必硬造一個突變式的革命英雄，自稱「革命文學」；但也不可苟安於這一點，沒有改革，以致沈沒了自己——也就是消滅了對於時代的助力和貢獻。此復，即頌

近佳。

L.S.啓　十二月二十五日。

關於翻譯的通信

來信

敬愛的同志：

你譯的『毀滅』出版，當然是中國文藝生活裏面的極可紀念的事蹟。翻譯世界無產階級革命文學的名著，並且有系統的介紹給中國讀者，（尤其是蘇聯的名著，因爲牠們能够把偉大的十月，國內戰爭，五年計劃的『英雄』，經過具體的形象，經過藝術的照耀，而供獻給讀者。）——這是中國普羅文學者的重要任務之一。雖然，現在做這件事的，差不多完全只是你個人和Z同志的努力；可是，誰能够說：這是私人的事情？！誰？！『毀滅』『鐵流』等等的出版，應當認爲一切中國革命文學家的責任。每一個革命的文學戰線上的戰士，每一個革命讀者，應當慶祝這一個勝利；雖然這還只是小小的勝利。

你的譯文，的確是非常忠實的，『決不欺騙讀者』這一句話，決不是廣告！這也可見得一個誠摯，熱心，爲着光明而鬥爭的人，不能够不是刻苦而負責的。二十世紀的才子和歐化名士可以用『最少的勞力求得最大的「名望」』：但是，那種人物如果不澈底的脫胎換骨，始終只是『紗籠』(Salon)裏的哈叭狗。現在粗製濫造的翻譯，不是這班人幹的，就是一些書賈的投機，你的努力——

我以及大家都希望還要努力變成團體，——應當繼續，應當擴大，應當加深。所以我也許和你自己一樣，看着這本『毀滅』，簡直非常的激動：我愛他，像愛自己的兒女一樣。咱們的那種愛，一定能夠幫助我們，使我們的精力增加起來，使我們的小小的事業擴大起來。

翻譯——除出能夠介紹原本的內容給中國讀者之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作用：就是幫助我們創造出新的中國的現代言語。中國的言語（文字）是那麼窮乏，甚至於日常用品都是無名氏的。中國的言語簡直沒有完全脫離所謂『姿勢語』的程度——普通的日常談話幾乎還離不開『手勢戲』。自然，一切表現細膩的分別和複雜的關係的形容詞，動詞，前置詞，幾乎沒有。宗法封建的中世紀的餘孽，還緊緊的束縛着中國人的活的言語，（不但是工農群衆！）這種情形之下，創造新的言語是非常重大的任務。歐洲先進的國家，在二三百年以前已經一般的完成了這個任務，就是歷史上比較落後的俄國，也在一百五六十年以前就相當的結束了『教堂斯拉夫文』。他們那裏，是資產階級的文藝復興運動和啓蒙運動做了這件事。例如俄國的洛莫洛索夫……普希金。中國的資產階級可沒有這個能力。固然，中國的歐化的紳商，例如胡適之之流，開始了這個運動。但是，這個運動的結果等於他們的政治上的主人。因此，無產階級必須繼續去徹底完成這個任務，領導這個運動。翻譯，的確可以幫助我們造出許多新的字眼，新的句法，豐富的字彙和細膩的精密的正確的表現。因此，我們既然進行着創造中國現代的新的言語的鬥爭，我們對於翻譯，就不能夠不要求：絕對的正確和絕對的中國白話文。這是要把新的文化的言語介紹給大衆。

嚴幾道的翻譯，不用說了。他是：

譯須信雅達，

文必夏殷周。

其實，他是用一個「雅」字打消了「信」和「達」。最近商務還翻印「嚴譯名著」，我不知道這是「是何居心」；這簡直是拿中國的民衆和青年來開玩笑。古文和文言怎麼能夠譯得「信」，對於現在的將來的大衆讀者，怎麼能夠「達」！

現在趙景深之流，又來要求：

寧錯而務順，

毋拗而僅信！

趙老爺的主張，其實是和城隍廟裏演說西洋故事的，一鼻孔出氣，這是自己懂得了（？）外國文，看了些書報，就隨便拿起筆來亂寫幾句所謂通順的中國文。這明明白白的欺侮中國讀者，信口開河的來亂講海外奇談。第一，他的所謂「順」，既然是寧可「錯」一點兒的「順」，那麼，這當然是遷就中國的低級言語而抹殺原意的辦法。這不是創造新的言語，而是努力保存中國的野蠻人的言語程度，努力阻擋牠的發展。第二，既然要寧可「錯」一點兒，那就是要朦蔽讀者，使讀者不能夠知道作者的原意。所以我說：趙景深的主張是愚民政策，是壟斷智識的學閥主義，——一點兒也沒有過分的。還有，第三，他顯然是暗示的反對普羅文學（好個可憐的「特殊走狗」）！他還是反

對普羅文學，暗指著普羅文學的一些理論著作的翻譯和著作的翻譯。這是普羅文學敵人的話。

但是，普羅文學的中文書籍之中，的確有許多翻譯是不「順」的。這是我們自己的弱點，敵人乘這個弱點來進攻。我們的勝利的道路當然不僅要迎頭痛打，打擊敵人的軍隊，而且要更加整頓自己的隊伍。我們的自己批評的勇敢，常常可以解除敵人的武裝。現在，所謂翻譯論戰的結論，我們的同志却提出了這樣的結語：

「翻譯絕對不容許錯誤，可是，有時候，依照譯品內容的性質，為着保存原作精神，多少的不順，倒可以容忍。」

這是只是個「防禦的戰術」。而蒲力汗諾夫說：辯證法的唯物論者應當要會「反守為攻」。第一，當然我們首先要說明：我所認識的所謂「順」，和趙景深所說的不同。第二，我們所要求的是：絕對的正確和絕對的白話。所謂絕對的白話，就是朗誦起來可以懂得的。第三，我們承認：一直到現在，普羅文學的翻譯還沒有做到這個程度，我們要繼續努力。第四，我們揭穿趙景深等自己的翻譯，指出他們認為是「順」的翻譯，其實只是梁啟超和胡適之交媾出來的雜種——半文半白，半死不活的言語，對於大衆仍舊是不「順」的。

這裏，說到你最近出版的「毀滅」，可以說：這是做到了「正確」，還沒有做到「絕對的白話」。

翻譯要用絕對的白話，並不就不能夠「保存原作的精神」。當然，這是很困難，很費功夫的。

但是，我們是絕對不怕困難，努力去克服一切的困難。

一般的說起來，不但翻譯，就是自己的作品也是一樣，現在的文學家，哲學家，政論家，以及一切普通人，要想表現現在中國社會已經有的新的關係，新的現象，新的事物，新的觀念，就差不多人人都要做「倉頡」。這就是說，要天天創造新的字眼，新的句法。實際生活的要求是這樣。難道一九二五年初我們沒有在上海小沙渡替群眾造出「罷工」這一個字眼嗎？還有「游擊隊」，「游擊戰爭」，「右傾」，「左傾」，「尾巴主義」，甚至於普通的「團結」，「堅決」，「動搖」等等等類……

……這些說不盡的新的字眼，漸漸的容納到群眾的口頭上的言語裏去了，即使還沒有完全容納，那也已經有了可以容納的可能了。講到新的句法，比較起來要困難一些，但是，口頭上的言語裏面，句法也已經有了很大的改變，很大的進步，只要拿我自己演講的言語和舊小說裏的對白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得出來。可是，這些新的字眼和句法的創造，無意之中自然而然的要遵照着中國白話的文法公律。凡是「白話文」裏面，違反這些公律的新字眼，新句法，——就是說不上口的——自然淘汰出去，不能夠存在。

所以說到什麼是「順」的問題，應當說：真正的白話就是真正通順的現代中國文，這裏所說的白話，當然不限於「家務瑣事」的白話，這是說：從一般人的普通談話，直到大學教授的演講的口頭上的白話。中國人現在講哲學，講科學，講藝術……顯然已經有了一個口頭上的白話。難道不是如此？如果這樣，那麼，寫在紙上的說話（文字），就應當是這一種白話，不過組織得比較緊湊，比

較爲齊備了。這種文字，雖然現在還有許多對於一般識字很少的羣衆，仍舊是看不懂的。因爲這種言語，對於一般不識字的羣衆，也還是聽不懂的。——可是，第一，這種情形只限於文章的內容，而不在文字的本身，所以，第二，這種文字已經有了生命，牠已經有了可以被羣衆容納可能性。牠是活的言語。

所以，書面上的白話文，如果不注意中國白話的文法公律，如果不就着中國白話原來有的公律去創造新的，那就很容易走到所謂「不順」的方面去。這是在創造新的字眼新的句法的時候，完全不顧普通羣衆口頭上說話的習慣，而專門以文言做本位的結果。這樣寫出來的文字，本身就是死的言語。

因此，我覺得對於這個問題，我們要有勇敢的自己批評的精神，我們應當開始一個新的鬥爭。你以爲怎麼樣？

我的意見是：翻譯應當把原文的本意，完全正確的介紹給中國讀者，使中國讀者所得到的概念等於英俄日德法……讀者從原文得來的概念，這樣的直譯，應當用中國人口頭上可以講得出來的白話來寫。爲着保存原作的精神，並用不着容忍「多少的不順」。相反的，容忍着「多少的不順」（就是不用口頭上的白話），反而要多少的喪失原作的精神。

當然，在藝術的作品裏，言語上的要求是更加苛刻，比普通的論文要更加來得精細。這裏有各種人不同的口氣，不同的字眼，不同的聲調，不同的情緒，……並且這並不限於對白。這裏，要

用窮之的中國口頭上的白話來應付，比翻譯哲學科學………的理論著作，還要來得困難。但是，這些困難只不過愈加加重我們的任務，可並不會取消我們的這個任務的。

現在，請你允許我提出『毀滅』的譯文之中的幾個問題。我還沒有能够讀完，對着原文讀的只有很少幾段。這裏，我只把第理契序文裏引着原文來校對一下。（我順着序文裏、譯序，編着號碼寫下去，不再引你的譯文，請你自己照着號碼到書上去找罷。序文的翻譯有些錯誤，這裏不談了。）

（一）結算起來，還是因爲他心上有一種——

『對於新的極好的有力量的慈善的人的渴望，這種渴望是極大的，無論什麼別的願望都比不上的。』更正確些：

結算起來，還是因爲他心上——

『渴望着一種新的極好的有力量的慈善的人，這個渴望是極大的，無論什麼別的願望都比不上的。』

（二）『在這種時候，極大多數的幾萬萬人，還不得不過着這種原始的可憐的生活，過着這種無聊得一點兒意思都沒有的生活，——怎麼能够談得上什麼新的極好的人呢。』

（三）『他在世界上，最愛的始終還是他自己，——他愛他自己的雪白的骯髒的沒有力量的手，他愛他自己的唉聲嘆氣的聲音，他愛他自己的痛苦，自己的行爲——甚至於那些最

可厭惡的行爲。」

（四）「這算收場了，一切都回到老樣子，彷彿什麼也不會有過，——（華理亞想着，）——又是舊的道路，仍舊是那一些糾葛——（他想）都要到那一個地方……可是，我的上帝，這是多麼沒有快樂呵！」

（五）「他自己都從沒有知道過這種苦惱，（這）是憂愁的疲倦的，老年人似的苦惱，——他這樣苦惱着想：他已經二十七歲了，過去的每一分鐘，都不能够再回過來，重新換個樣子再過牠一過，而以後，看來也沒有什麼好的……（這一段，你的譯文有錯誤，也就特別來[illegible]）現在不羅式加覺得，他一生一世，用了一切力量，都只是竭力要走上那樣的一條道路，他看起來是一直的明白的正當的道路，像萊奮生，巴克拉諾夫，圖皤夫那樣的人，他們所走的正是這樣的道路；然而似乎有一個什麼人在妨礙他走上這樣的道路呢。而因爲他無論什麼時候也想不到這個仇敵就在他自己的心裏面，所以，他想着他的痛苦是因爲一般人的卑鄙，他就覺得特別的痛快和傷心。」

（六）「他只知道一件事——工作，所以，這樣正當的人，是不够不信任牠，不能够不服從他的。」

（七）「開始的時候，他對於他生活的這方面的一些思想，很不願意去思索，然而，漸漸的他起勁起來了，他竟寫了兩張紙……在這兩張紙上，居然有許多這樣的字眼……誰也想不到

萊奮生會知道這些字眼的。」（這一段，你的譯文裏比俄原文文多了幾句副句，也許是你引的相近的另外一句罷？或者是你把萊理契空出的虛點填滿了？）

（八）「這些受盡磨難的忠實的人，對於他是親近的，比一切其他的東西都更加親近，甚至有比他自己還要親近。」

（九）「……沈默的，還是潮濕的眼睛，看了一看那些打麥場上的疏遠的人，——這些人，他應當很快就把他們變成功自己的親近的人，像那十八個人一樣，像那不做聲的，在他後面走着的人一樣。」（這裏，最後一句，你的譯文有錯誤。）

這些譯文請你用日本文和德文校對一下，是否是正確的直譯，可以比較得出來的。我的譯文，除出按照中國白話的句法和修辭法，有些比起原文來是倒裝的，或者主詞，動詞，賓詞是重複的，此外，完完全全是直譯的。

這裏，舉一個例：第（八）條「……甚至於比自己還要親近。」這句話的每一個字母都和俄文相同的。同時，還在口頭上說起來的時候，原文的口氣和精神完全傳達得出。而你的譯文：「較之自己較之別人，還要親近的人們」，是有錯誤的（也許是日德文的錯誤）。錯誤是在於（一）丟掉了「甚至於」這一個字眼；（二）用了中國文言的文法，就不能够表現那句話的神氣。

所有這些話，我都這樣不客氣的說着，彷彿自稱自讚的。對於一班庸俗的人，這自然是「沒有禮貌」。但是，我們是這樣親密的人，沒有見面的時候就這樣親密的人。這種感覺，使我對於你說

話的時候，和對自己說話一樣，和自已商量一樣。

再則，還有一個例子，比較重要的，不僅僅關於翻譯方法的，這就是第（一）條的「新的……人」的問題。

「毀滅」的主題是新的人的產生。這裏，弗理契以及法捷耶夫自己用的俄文字眼，是一個普通的「人」字的單數，不但不是人類，而且不是「人」字的複數。這意思指着革命，國內戰爭……的過程之中產生着一種新式的人，一種新的「路數」（Type）……文雅的於必叫做典型。這是在全部「毀滅」裏面看得出來的。現在，你的譯文，寫着「人類」。萊奮生渴望着一種新的……人類。這可以誤會到另外一個主題，彷彿是一般的渴望着整個的社會主義的社會，而事實上，「毀滅」的「新人」，是當前的戰鬥的迫切的任務：在鬥爭過程之中去創造，去鍛鍊，去改造成一種新式的人物，和木羅式加，美諦克……等等不同的人物。這可是現在的人，是一些人，是做羣衆之中骨幹的人，而不是一般的人類，不是籠統的人類，正是羣衆之中的一些人，領導的人，新的整個人類的先輩。

這一點是值得特別提出來說的。當然，譯文的錯誤，僅僅是一個字眼上的錯誤：「人」是一個字眼，「人類」是另外一個字眼。整本的書仍舊在我們面前，你的後記也很正確的了解到「毀滅」的主題。可是翻譯要精確，就應當估量每一個字眼。

「毀滅」的出版，始終是值得紀念的。我慶祝你。希望你考慮我的意見，而對於翻譯問題，對於一般的言語革命問題，開始一個新的鬥爭。

J．K．一九三一，十二，五。

回信

敬愛的J.K.同志：

看見你那關於翻譯的信以後，使我非常高興。從去年的翻譯洪水泛濫以來，使許多人攢眉嘆氣，甚而至於講冷話。我也是一個偶而譯書的人，本來應該說幾句話的，然而至今沒有開過口。『強聒不舍』雖然是勇壯的行爲，但我所奉行的，却是『不可與言而與之言，失言』這一句古老話。况且前來的大抵是紙人紙馬，說得耳熟一點，那便是『陰兵』，實在是也無從迎頭痛擊。就拿趙景深教授老爺來做例子罷，他一面專門攻擊科學的文藝論譯本之不通，指明被壓迫的作家匿名之可笑，一面却又大發慈悲，說是這樣的譯本，恐怕大衆不懂得『好像他倒天天在替大衆計畫方法，別的譯者來攪亂了他的陣勢似的。這正如俄國革命以後，歐美的富家奴去看了一看，回來就搖頭皺臉，做出文章，慨歎着工農還在怎樣吃苦，怎樣忍飢，說得滿紙淒淒慘慘。彷彿惟有他却是極希望一個筋斗，工農就都住在王宮，吃大菜，躺安樂椅子享福的人。誰料還是苦，所以俄國不行了，革命不好了，阿呀阿呀了，可惡之極了。對着這樣的哭喪臉，你同他說什麼呢？假如覺得討厭，我想，只要拿指頭輕輕的在那紙糊架子上一戳就可以了。

趙老爺評論翻譯，拉了嚴又陵，並且替他叫屈，于是累得他在我的信裏也挨了一頓駡。但由我看來，這是寃枉的，嚴老爺和趙老爺，在實際上，有虎狗之差。極明顯的例子，是嚴又陵爲要譯書，曾經查過漢晉六朝翻譯佛經的方法，趙老爺引嚴又陵爲地下知己，却沒有看這嚴又陵所譯的書

。現在嚴譯的書都出版了，雖然沒有什麼意義，但他所用的工夫，却從中可以查考。據我所記得，譯得最費力，也令人看起來最吃力的，是『穆勒名學』和『權已權界論』的一篇作者自序，其次就是這論，後來不知怎地又改稱『權界』，連書名也很費解了。最好懂的自然是『天演論』，桐城氣息十足，連字的平仄也都留心，搖頭晃腦的讀起來，真是音調鏗鏘，使人不自覺其頭暈。這一點竟感動了桐城派老頭子吳汝綸，不禁說是『足與周秦諸子相上下』了。然而嚴又陵自己却知道這太『達』的譯法是不對的，所以他不稱為『翻譯』，而寫作『侯官嚴復達指』；序例上發了一通『信達雅』之類的議論之後，結末却聲明道：『什法師云，「學我者病」，來者方多，慎勿以是書為口實也！』好像他在四十年前，便料到會有趙老爺來謬託知己，早已毛骨悚然一樣。僅僅這一點，我就要說，嚴趙兩大師，實有虎狗之差，不能相提並論的。

那麼，他為什麼要幹這一手把戲呢？答案是：那時的留學生沒有現在這麼闊氣，社會上大抵以為西洋人只會做機器——尤其是自鳴鐘——留學生只會講鬼子話，所以算不了『士』人的。因此他便來鏗鏘一下子，鏗鏘得吳汝綸也肯給他作序，這一序，別的生意也就源源而來了，于是有『名學』，有『法意』，有『原富』等等。但他後來的譯本，看得『信』比『達雅』都重一些。

他的翻譯，實在是漢唐譯經歷史的縮圖。中國之譯佛經，漢末質直，他沒有取法。六朝真是『達』而『雅』了，他的『天演論』的模範就在此。唐則以『信』為主，粗粗一看，簡直是不能懂的，這就彷彿他後來的譯書。譯經的簡單的標本，有金陵刻經處彙印的三種譯本『大乘起信論』，

也是趙老爺的一個死對頭。

但我想，我們的譯書，還不能這樣簡單，首先要決定譯給大衆中的怎樣的讀者。將這些大衆，粗粗的分起來：甲，有很受了教育的；乙，有略能識字的；丙，有識字無幾的。而其中的丙，則在「讀者」的範圍之外，啓發他們是圖畫。講演，戲劇，電影的任務，在這里可以不論。但就是甲乙兩種，也不能用同樣的書籍，應該各有供給閱讀的相當的書。供給乙的，還不能用翻譯，至少是改作，最好還是創作，而這創作又必須並不只在配合讀者的胃口，討好了，讀的多就够。至于供給甲類的讀者的譯本，無論什麽，我是至今主張「寧信而不順」的。自然，這所謂「不順」，決不是說「跪下」要譯作「跪在膝之上」，「天河」要譯作「牛奶路」的意思，乃是說，不妨不像喫茶淘飯一樣幾口可以嚥完，却必須費牙來嚼一嚼。這里就來了一個問題：爲什麽不完全中國化，給讀者省些力氣呢？這樣費解，怎樣還可以稱爲翻譯呢？我的答案是：這也是譯本。這樣的譯本，不但在輸入新的內容，也在輸入新的表現法。中國的文或話，法子實在太不精密了，作文的秘訣，是在避去熟字，删掉虛字，就是好文章，講話的時候，也時時要辭不達意，這就是話不够用，所以教員講書，也必須借助于粉筆。這語法的不精密，就在證明思路的不精密，換一句話，就是腦筋有些糊塗。倘若永遠用着糊塗話，即使讀的時候，滔滔而下，但歸根結蒂，所得的還是一個糊塗的影子。要醫這病，我以爲只好陸續喫一點苦，裝進異樣的句法去，古的，外省外府的，外國的，後來便可以據爲己有。這並不是空想的事情。遠的例子，如日本，他們的文章裏，歐化的語法是極平常的了，和

梁啓超做「和文漢讀法」時代，大不相同；近的例子，就如來信所說，一九二五年曾給羣衆造出過「罷工」這一個字眼，這字眼雖然未曾有過，然而大衆已都懂得了。

我還以爲卽使爲乙類讀者而譯的書，也應該時常加些新的字眼，新的語法在裏面，但自然不宜太多，以偶爾遇見，而想一想，或問一問就能懂得爲度，必須這樣，羣衆的言語才能夠豐富起來。

什麼人全都懂得的書，現在是不會有的，只有佛教徒的「唵」字，據說是「人人能解」，但可惜又是「解各不同」。就是數學或化學書，裏面何嘗沒有許多「術語」之類，爲趙老爺所不懂，然而趙老爺並不提及者，太記得嚴又陵之故也。

說到翻譯文藝，倘以甲類讀者爲對象，我是也主張直譯的。我自己的譯法，是譬如「山背後太陽落下去了」，雖然不順，也決不改作「日落山陰」，因爲原意以山爲主，改了就變成太陽爲主了，雖然創作，我以爲作者也得加以這樣的區別。一面盡量的輸入，一面盡量的消化，吸收，可用的傳下去了，渣滓就聽他剩落在過去裏。所以在現在容忍「多少的不順」，倒並不能算「防守」，其實也還是一種的「進攻」。在現在民衆口頭上的話，那不錯，都是「順」的，但爲民衆口頭上的話搜集來的話胚，其實也還是不順的，因此我也是主張容忍「不順」的一個。

但這情形也當然不是永遠的，其中的一部份，將從「不順」而成爲「順」，有一部份，則因爲到底「不順」而被淘汰，被踢開。這最要緊的是我們自己的批判。如來信所舉的譯例，我都可以承認比我譯得更「達」，也可推定並且更「信」，對于譯者和讀者，都有很大的益處。不過這些只能

使甲類的讀者懂得，于乙類的讀者是太艱深的，由此也可見現在必須區別了種種的讀者層，有種種的譯作。

爲乙類讀者譯作的方法，我沒有細想過，此刻還說不出什麼來。但就大體看來，現在也還不能和口語——各處各種的土話——合一，只能成爲一種特別的白話，或限于某一地方的白話。後一種，某一地方以外的讀者就看不懂了，要牠分布較廣，勢必至于要用前一種。但因此也就仍然成爲特別的白話，文言的分子也多起來。我是反對用太限于一處的方言的，例如小說中常見的「別鬧」「別說」等類罷，倘使我沒有到過北平，我一定解作「另外搗亂」「另外去說」的意思，實在還不如較近文言的「不要」來得容易了然，這樣的只在一處活着的口語，倘不是萬不得已，也應該迴避的。還有章回體小說中的筆法，即使眼熟，也不必儘是採用，例如「林沖笑道：原來，你認得。」和「原來，你認得。——林沖笑着說。」這兩條，後一例雖然看去有些洋氣，其實我們講話的時候倒常用，聽去「耳熟」的，但中國人對于小說是看的，所以還是前一例覺得「眼熟」，在書上遇見後一例的筆法，反而好像生疏了。沒有法子，現在只好採說書而去其油滑，聽閑談而去其散漫，博取民衆的口語而存其比較的大家能懂的字句，成爲四不像的白話，這白話得是活的，活的緣故，就因爲有些是從活的民衆的口頭取來，有些是要從此注入活的民衆裏面去。

臨末，我很感謝你信末所舉的兩個例子。一，我將「……甚至于比自己還要親近」譯成「較之自己較之別人，還要親近的人們。」還有直譯德日兩種譯本的說法的，總恐怕因爲他們的語法中，沒

有像『甚至于』這樣能夠簡單而確切地表現這口氣的字眼的緣故，轉幾個彎，就成爲這麼拙笨了。

二，將『新的……人』的『人』字譯成『人類』，那是我的錯誤，是太穿鑿了之後的錯誤。萊奮生望見的打麥場上的人，他要造成爲目前的戰鬥的人物，我是看得很清楚的，但當他默想『新的……人。』的時候，卻也很使我默想了好久：(一)『人』的原文，日譯本是『人間』，德譯本是『Mensch』都是單數，但有時也可作『人們』解；(二)他在目前就想有『新的極好的有力量的慈善的人』，希望似乎太奢，太空了。我于是猜到他的出身，是商人的孩子，是智識分子，由此猜測他的戰鬥，是爲了經過階級鬥爭之後的無階級社會，于是就將他所設想的目前的人，跟着我的主觀的錯誤，搬往將來，並且成爲『人們』——人類了。在你未曾指出之前，我還自以爲這見解是很高明的哩，這是必須對于讀者，趕緊聲明改正的。

總之，今年總算將這一部紀念碑的小說，送在這里讀者們的面前了。譯的時候和印的時候，頗經過了不少艱難，現在倒也退出了記憶的圈外去，但我眞如你來信所說那樣，就像親生的兒子一般愛他，並且由此想到兒子的兒子。還有『鐵流』，我也很喜歡。這兩部小說，雖然粗製，卻並非濫造，鐵的人物和血的戰鬥，實在夠使描寫多愁善病的才子和千嬌百媚的佳人的所謂『美文』，在這面前淡到毫無蹤影。不過我也和你的意思一樣，以爲這只是一點小小的勝利，所以也很希望多人合力的更來紹介，至少在後三年內，有關于內戰時代和建設時代的紀念碑的的文學書八種至十種，此

外更譯這種非黨往往被稱爲匪者文學，然而還不免含有小資產階級的偏見（如巴比塞）和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偏見（如辛克萊）的代表作，加上了分析和嚴正的批評，好在那里，壞在那里，以備對比參考之用，那麼，不但讀者的見解，可以一天一天的分明起來，就是新的創作家，也得了正確的師範了。

魯迅　一九三一，十二，二八

「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和運命

一

殖民政策是一定保護，養育流氓的。從帝國主義的眼睛看來，惟有他們是最要緊的奴才，有用的鷹犬，能盡殖民地人民所不能盡的任務；一面靠着帝國主義的暴力，一面利用本國的傳統之力，以除去「害羣之馬」，不安本分的「莠民」。所以，這流氓，是殖民地上的洋大人的寵兒，——不，寵犬，其地位雖在主人之下，但總在別的被統治者之上的。上海當然也不會不在這例子裏。巡警不進幫，小販雖自有小資本，但倘不另尋一個流氓來做債主，付以重利，就很難立足。到去年，在文藝界上，竟也出現了「拜老頭」的「文學家」。

但這不過是一個最露骨的事實。其實是，即使並非幫友，他們所謂「文藝家」的許多人，是一向在盡「寵犬」的職分的，雖然所標的口號，種種不同，藝術至上主義呀，國粹主義呀，民族主義呀，爲人類的藝術呀，但這僅如巡警手裏拿着前膛槍或後膛槍，來福槍，毛瑟槍的不同，那終極的目的卻只一個：就是打死反帝國主義即反政府，亦即「反革命」，或僅有些不平的人民。

那些寵犬派文學之中，鑼鼓敲得最起勁的，是所謂「民族主義文學」。但比起偵探，巡捕，劊子手們的顯著的勳勞來，卻還有很多的遜色。這緣故，就因爲他們還只在叫，未行直接的咬，而且

大抵沒有流氓的剽悍，不過是一團飄飄蕩蕩的流屍。然而這又正是「民族主義文學」的特色，所以保持其「寵」的。

翻一本他們的刊物來看罷，先前標榜過各種主義的各種人，居然湊合在一起了。這是「民族主義」的巨人的手，將他們抓過來的麼？並不，這是上海灘上久已沉沉浮浮的流屍，本來散見於各處的，但經風浪一吹，就漂集一處，形成一個堆積，又因為各個本身的腐爛，就發出較濃厚的惡臭來了。

這「叫」和「惡臭」有能夠較為遠聞的特色，於帝國主義是有益的，這叫做「為王前驅」，所以流屍文學仍將與流氓政治同在。

二

但上文所說的風浪是什麼呢？這是由無產階級的勃興而捲起的小風浪。先前的有些所謂文藝家，本未嘗沒有半意識的或無意識的覺得自身的潰敗，於是就自欺欺人的用種種美名來掩飾，曰高逸，曰放達（用新式話來說就是「頹廢」），畫的是裸女，靜物，死，寫的是花月，控地，失眠，酒，女人。一到舊社會的崩潰愈加分明，階級的鬥爭愈加鋒利的時候，他們也就看見了自己的死敵，將創造新的文化，一掃舊來的污穢，並且覺到了自己就是這污穢，將與在上的統治者同其運命，於是就必然漂集於為帝國主義所宰制的民族中的順民所豎起的「民族主義文學」的旗幟之下，來和主人一同做一回最後的掙扎了。

所以，雖然是雜碎的流屍，那目標卻是同一的：和主人一樣，用一切手段，來壓迫無產階級，以苟延殘喘。不過究竟是雜碎，而且多帶着先前剩下的皮毛，所以自從發出宣言以來，看不見一點鮮明的作品，宣言是一小堆雜碎胡亂湊成的雜碎，不足爲據的。

但在「前鋒月刊」第五號上，卻給了我們一篇明白的作品，據編輯者說，這是「參加討伐閻馮軍事的實際描寫」描寫軍事的小說並不足奇，奇特的是這位「青年軍人」的作者所自述的在戰場上的心緒，這是「民族主義文學家」的自畫像，極有鄭重引用的價值的——

「每次晚上站在那閃爍的羣星之下，手裏執着馬鎗，耳中聽着蟲鳴，四週飛動着無數的蚊子，那樣都使人想到法國「客軍」在非洲沙漠裏與阿剌伯人爭鬥流血的生活。」（黃震遐「隴海線上」）

原來中國軍閥的混戰，從「青年軍人」，從「民族主義文學者」看來，是並非驅同國人民互相殘殺，卻是外國人在打別一外國人，兩個國度，兩個民族，在戰地上一到夜裏，自己就飄飄然覺得皮色變白，鼻梁加高，成爲臘丁民族的戰士，站在野蠻的菲洲了。那就無怪乎看得周圍的老百姓都是敵人，要一個一個的打死。法國人對於菲洲的阿剌伯人，就民族主義而論，原是不必愛惜的。僅僅這一節，大一點，則說明了中國軍閥爲什麼做了帝國主義爪牙，來毒害屠殺中國的人民，那是因爲他們自己以爲是「法國的客軍」的緣故；小一點，就說明中國的「民族主義文學家」根本上只同外國主子休戚相關，爲什麼倒要以「民族主義」來朦混讀者，那是因爲他們自己覺得有時好像臘丁

民族，係傾民族了的緣故。

三

黃震遐先生寫得如此坦白，所說的心境當然是眞實的，不過據他小說中所顯示的智識推測起來，卻還有並非不知而故意不說的一點諱飾。這，是他將「法國的安南兵」含糊的改作「法國的客軍」了。因此就較遠於「實際描寫」，而且也招來了上節所說的是非。

但作者是聰明的，他聽過「友人傅彥長君平時多議論……許多地方不可諱地是受了他的薰陶」，並且考據中外史傳之後，接着又寫了一篇較切「民族主義」這個題目的劇詩，這回不用法蘭西人了，是「黃人之血」（「前鋒月刊」七號）。

這劇詩的事蹟，是黃色人種的西征，主將是成吉思汗的孫子拔都元帥，眞正的黃色種。所征的是歐洲，其實專在斡羅斯（俄羅斯）——這是作者的目標；聯軍的構成是漢，韃靼，女貞，契丹人——這是作者的計劃；一路勝下去，可惜後來四種人不知「友誼」的要緊和「團結的力量」，自相殘殺，竟爲白種武士所乘了——這是作者的諷喩，也是作者的悲哀。

但我們且看這黃色軍的威猛和凶辣罷——

……………

恐怖呀，煎着屍體的沸油；

可怕呀，遍地的骸骨如何凶醜；

死神提着白姑娘拚命地摟；

美人螓首變成獰猛的髑髏；

野獸般的生番在故宮裏蠻爭惡鬥；

千年的棺材洩出地凶穢的惡臭；

十字軍戰士的臉上充滿了哀愁；

鐵蹄踐着斷骨，駱駝的鳴聲變成怪吼；

上帝已逃，魔鬼揚起了火鞭復仇；

黃禍來了！黃禍來了！

亞細亞勇士們張大吃人的血口。

這德皇威廉因爲要鼓吹「德國德國，高於一切」而大叫的「黃禍」，這一張「亞細亞勇士們張大」的「吃人的血口」，我們的詩人却是對着「斡羅斯」，就是現在無產者專政第一個國度，以消滅無產階級的模範——這是「民族主義文學」的目標；但究竟因爲是殖民地順民的「民族主義文學」，所以我們的詩人所奉爲首領的，是蒙古人拔都，不是中華人趙構，張開「吃人的血口」的是「亞細亞勇士們」不是中國勇士們，所希望的拔都的統馭之下的「友誼」，不是各民族間的平等的友愛——這就是露骨的所謂「民族主義文學」的特色，但也是青年軍人的作者悲哀。

四

拔都死了；在亞細亞的黃人中，現在可以擬爲那時的蒙古的只有一個日本。日本的勇士們雖然也痛恨蘇俄，但也不愛撫中華勇士，大唱『日支親善』雖然也和主張『友誼』一致，但事實又和口頭不符，從中國『民族主義文學者』的立場上，在已覺得悲哀，對他加以諷喩，原是勢所必至，不足詫異的，

果然，詩人的悲哀的豫感好像證實了，而且還壞得遠。當『揚起火鞭』焚燒『斡羅斯』將要開頭的時候，就像拔都那時的結局一樣，朝鮮人亂殺中國人，日本人『張大吃人的血口』，吞了東三省了。莫非他們因爲未受傅彥長先生的薰陶，不知『團結的力量之重要』，竟將中國的『勇士們』也看成非洲的阿剌伯人了嘛?!

五

這實在是一個大打擊。軍人的作者還未喊出他勇壯的聲音，我們現在所看見的是『民族主義』旗下的報章上所載的小勇士們的憤激和絕望。這也是勢所必至，無足詫異的。理想和現實本來易於衝突，理想時已經含了悲哀，現實起來當然就會絕望。於是小勇士們要打仗了——

『戰啊，下個最後的決心，

殺盡我們的敵人，

你看敵人的槍砲都響了，

快上前，把我們的肉體築一座長城。

雷電在頭上咆哮，
浪濤在腳下吼叫，
熱血在心頭燃燒，
我們向前線奔跑。

（蘇鳳：『戰歌』。『民國日報』載）

『去，戰場上去，
我們的熱血在沸騰，
我們的肉身好像瘋人，
我們去把熱血銹住賊子的槍頭，
我們去把肉身塞住仇人的砲口。
去，戰場上去，
憑着我們一股勇氣，
憑着我們一點純愛的精靈，
去把仇人驅逐，
不，去把仇人殺盡。』

（甘豫慶：『去上戰場去』。『申報』載。）

「同胞，醒起來罷，
踢開了弱的心，
踢開了弱者的膽。
看，看，看，
看同胞們的血噴出來了，
看同胞們的肉割開來了，
看同胞們的屍體掛起來了。

（邵冠華：「醒起來罷同胞」。同上。）

這些詩裏很明顯的是作者都知道沒有武器，所以只好用「肉體」，用「純愛的精靈」，用「屍體」。這正是「黄人之血」的作者的先前的悲哀，而所以要追隨拔都元帥之後，主張「友誼」的緣故。武器是主子那里買來的，無産者已都是自己的敵人，倘主子又不諒其衷，要加以「懲膺」，那麽，惟一的路也實在只有一個死了——

「我們是初訓練的一隊，
有堅卓的志願，
有沸騰的熱血，
來掃除强暴的歹類。

同胞們，親愛的同胞們，
快起來準備去戰，
快起來奮鬥，
戰死是我們生路。」
（沙珊：『學生軍』。同上。）

『天在嘯，
地在震
人在衝，獸在吼，
宇宙間的一切在咆哮，
朋友喲，
準備着我們的頭顱去給敵人砍掉。」
（給之津：『偉大的死』。同上。）

一羣是發揚踔厲，一羣是慷慨悲歌，寫寫固然無妨，但倘若真要這樣，卻未免太不懂得『民族主義文學』的精義了，然而，卻也盡了『民族主義文學』的任務。

六

『前鋒月刊』上用大號字題目的『黃人之血』的作者黃震遐詩人，不是早已告訴我們過理想的

元帥拔都了嗎？這詩人受過傅彥長先生的薰陶，甚至中外的史傳，應該知道「中世紀的東歐是三種思想的衝突點」，甚至會偏不知道趙家宋葉的中國，是蒙古人的淫掠場？拔都元帥的祖父成吉思皇帝侵入中國時，所至淫掠婦女，焚燒廬舍，到山東曲阜看見孔老二先生像，元兵也要指着罵道：「說『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無也』的，不就是你嗎？」夾臉就給他一箭。這是宋人的筆記裏垂涕而道的，正如現在常見於報章上的流淚文章一樣。黃詩人所描寫的「斡羅斯」那「死神提着白姑娘挾舍地接……」那些妙文，其實就是那時出現于中國的情形。但一到他的孫子，他們不就攜手「西征」了嗎？現在日本兵「東征」了東三省，正是「民族主義文學家」理想中的「西征」的第一步，「亞細亞勇士們張大吃人的血口」的開場。不過先得在中國咬一口。因為那時成吉思皇帝也像對於「斡羅斯」一樣，先使中國人變成奴才，然後趕他打仗，並非用了「友誼」，送柬帖來敦請的。所以，這瀋陽事件，不但和「民族主義文學」毫無衝突，而且還實現了他們的理想境，倘若不明這精義，要去硬送頭顱，使「亞細亞勇士」減少，那實在是很可惜的。

那麼，「民族主義文學」無須有那些嗚呼阿呀死死活活的調子嗎？誰對曰：要有的，他們也一定有的。否則不抵抗主義，城下之盟，斷送土地這些勾當，在沈靜中就顯得更加露骨。必須痛哭怒號，摩拳擦掌，令人被這擾擾嘈雜所惑亂，聞悲歌而淚垂，聽壯歌而憤洩，於是那「東征」即「西征」的第一步，也就愉快的隱隱的跨過去了。落葬的行列裏有悲哀的哭聲，有壯大的軍樂，那任務是在送死人埋入土中，用熱鬧來掩過了這「死」，給大家接着就得到「忘卻」。現在「民族主義文

」的發揚踔厲，或慷慨悲歌的文章，便都在盡着同一的任務的。

但這之後，「民族主義文學者」也就更加接近了他的哀愁。因為有一個問題，更加臨近，就是將來主子是否不至於再蹈拔都元帥的覆轍，肯信用而且優待忠勇的奴才，不，勇士們呢？這實在是一個很要緊，很可怕的問題，是主子和奴才能否「同存共榮」的大關鍵。

歷史告訴我們：不能的。這，正如連「民族主義文學者」也已經知道一樣，不會有這一回事。他們將只盡些送喪的任務，永含着戀主的哀愁，須到無產階級革命的風濤怒吼起來，刷洗山河的時候，這纔能脫出這沉滯猥劣和腐爛的運命。

「硬譯」與「文學的階級性」

一

聽說「新月月刊」團體裏的人們在說，現在銷路好起來了。這大概是眞的，以我似的交際極少的人，也在兩個年青朋友的手裏見過第三卷第六七號的合本。順便一翻，是爭「言論自由」的文字和小說居多。近尾巴處，則有梁實秋先生的一篇「論魯迅先生的「硬譯」」，以爲「近于死譯」。而「死譯之風也斷不可長」，就引了我的三段譯文，以及在「文藝與批評」的後記裏所說：「但因爲譯者的能力不够，和中國文本來的缺點，譯完一看，晦澀，甚而至于難解之處也眞多；倘將仂句拆下來呢，又失了原來的語氣，在我，是除了還是這樣的硬譯之外，只有束手這一條路了，所餘的惟一的希望，只在讀者還肯硬着頭皮看下去而已」這些話，細心地在字旁加上圓圈，還在「硬譯」兩字旁邊加上套圈。於是「嚴正」地下了「批評」道：「我們「硬着頭皮看下去」了，但是無所得。「硬譯」和「死譯」有什麼分別呢」？

「新月社」的聲明中，雖說並無什麼組織，在論文裏，也似乎痛惡無產階級式的「組織」，「集團」這些話，但其實是有組織的，至少，關於政治的論文，這一本裏都互相「照應」；關於文藝，則這一篇是在上面的同一批評家所作的「文學是有階級性的麼？」的餘波。在那一篇裏有一段說

『……但是不幸得很，沒有一本這類的書能被我看懂。……最使我感得困難的是文字，……簡直讀起來比天書還難。……現在還沒有一個中國人，用中國人所能看得懂的文字，寫一篇文章告訴我們無產文學的理論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字旁都有圈，怕排印麻煩，恕不照畫了。總之，梁先生自認是一切中國人的代表，這些書既爲自己所不懂，也就是爲一切中國人所不懂，應該在中國斷絕其生命，於是出示曰『此風斷不可長』云。

別的『天書』譯著者的意見我不能代表，從我個人來看，則事情是不會這樣簡單的。第一，梁先生自以爲『硬着頭皮看下去』了，但究竟硬了沒有，是否能夠，還是一個問題。以硬自居了，而實則其軟如棉，正是『新月社』的一種特色。第二，梁先生雖自來代表一切中國人了，但究竟是否全國中的最優秀者，也是一個問題。這問題從『文學是有階級性的麼？』這篇文章裏，便可以解釋。Proleary 這字不必譯音，大可譯義，是有理可說的。但這位批評家卻道：『其實翻翻字典，這個字的涵義並不見得體面，據韋白斯特大字典，Proletary 的意思就是：A Citizen of the lowest class who served the state not with proletary, but only by having children。……普羅列塔利亞是國家裏只會生孩子的階級！（至少在羅馬時代是如此）』其實正無須來爭這『體面』，大約知有常識時，總不至於以現在爲羅馬時代，將現在的無產者都看作羅馬人的。這正如將 Chemie 譯作『舍密學』，讀者必不和埃及的『煉金術』混同，對於『梁』先生所作的文章，也決不會去考查語源，誤解爲『獨木小橋』竟會動一筆一樣。連『翻翻字典』（韋白斯特大字典！）也還是『無所得』，一切中

國人未必全是如此的罷。

二

但於我最覺得有興味的，是上節所引的梁先生的文字裏，有兩處都用着一個「我們」，頗有些「多數」和「集團」氣味了。自然，作者雖然單獨執筆，氣類則決不只一人，用「我們」來說話，是不錯的，也令人看起來較有力量，又不至於一人雙肩負責。然而，當「思想不能統一」時，「言論應該自由」時，正如梁先生的批評資本制度一般，也有一種「弊病」。就是，既有「我們」便有我們以外的「他們」，於是新月社的「我們」雖以為我的「死譯之風斷不可長」了，却另有讀了並不「無所得」的讀者存在，而我的「硬譯」，就還在「他們」之間生存，和「死譯」還有一些區別。

我也就是新月社的「他們」之一，因為我的譯作和梁先生所需的條件，是全都不一樣的。

那一篇「論硬譯」的開頭論誤譯勝於死譯說：「一部書斷斷不會完全曲譯……部分的曲譯即使是錯誤，究竟也還給你一個錯誤，這個錯誤也許真是害人無窮的，而你讀的時候究竟還落個爽快」。末兩句大可以加上夾圈，但我却從來不幹這樣的勾當。我的譯作，本不在博讀者的「爽快」，却往往給以不舒服，甚而至於使人氣悶，憎惡，憤恨。讀了會「落個爽快」的東西，自有新月社的人們的譯著在：徐志摩先生的詩，沈從文淩叔華先生的小說，陳西瀅（即陳源）先生的閑話，梁實秋先生的批評，潘光旦先生的優生學，還有白璧德先生的人文主義。

所以，梁先生後文說：「這樣的書，就如同看地圖一般，要伸着手指來尋找句法的線索位置」這些話，在我也就覺得是廢話，雖說猶如不說了。是的，由我說來，要看「這樣的書，就如同看地圖一樣，要伸着手指來找尋句法的線索位置」的。看地圖雖然沒有看「楊妃出浴圖」或「歲寒三友圖」那麼「爽快」，甚而至於還須伸着手指（其實這恐怕梁先生自己如此罷了，看慣地圖的人，是只用眼睛就可以的），但地圖並不是死圖；所以「硬譯」即使有同一之勞，照例子也就和「死譯」有了些「什麼區別」。識得ＡＢＣＤ者自以爲新學家，仍舊和化學方程式無關，會打算盤的自以爲數學家，看起筆算的演草來還是無所得。現在的世間，原不是一爲學者，便與一切事都會有緣的。

然而梁先生有實例在，舉了我三段的譯文，雖然明知道「也許因爲沒有上下文的緣故，意思不能十分明瞭」。在「文學是有階級性的麼？」這篇文章中，也用了類似手段，舉出兩首譯詩來，總評道：「也許偉大的無產文學還沒有出現，那麼我願意等着，等着，等着」。這些方法，誠然是很「爽快」的，但我可以就在這一本「新月月刊」裏的創作——是創作呀！——「搬家」第八頁上，舉出一段文字來——

「小雞有耳朵沒有？」

「我沒看見過小雞長耳朵的。」

「它怎樣聽見我叫它呢？」她想到前天四婆告訴她的耳朵是管聽東西，眼是管看東西

的。

「這個蛋是白雞黑鷄？」桂兒見四婆沒答她，站起來摸着蛋子又問，

「現在看不出來，等孵出小雞纔知道」，

「婉兒姊說小雞會變大雞，這些小雞也會變大雞麼？」

「好好的餵它就會長大了，像這個雞買來時還沒有這樣大吧？」

也够了，「文字」是懂得的，也無須伸出手指來尋線索，但我不「等着」了，以爲就這一段看，是既不「爽快」，而且和不創作是很少區別的。

臨末，梁先生還有一個詰問：「中國文和外國文是不同的，……翻譯之難即在這個地方。假如兩種文中的文法句法詞法完全一樣，那麼翻譯就成爲一件工作嗎？……我們不妨把句法變換一下，以使讀者能懂爲第一要義，因爲「硬着頭皮」不是一件愉快的事，並且「硬譯」也不見得能保存「原來的精悍的語氣」。假如「硬譯」而還能保存「原來的精悍的語氣」，那眞是一件奇蹟，還能說中國文是有「缺點」嗎？」我倒不見得如此之愚，要尋求和中國文相同的外國文，或者希望「兩種文中的文法句法詞法完全一樣」。我但以爲文法繁複的國語，較易於翻譯外國文，語系相近的，也較易於翻譯，而且也是一種工作。荷蘭翻德國，俄國翻波蘭，能說這和並不工作沒有什麼區別麼？日本語和歐美很「不同」，但他們逐漸添加了新句法，比起古文來，更宜於翻譯而不失原來的精悍的語氣，開初自然是須「找尋句法的線索位置」，很給了一些人不「愉快」的，但經找尋和習慣，現

在已經同化，成爲已有了。中國的文法，比日本的古文還要不完備，然而也曾有些變遷，例如「史漢」不同於「書經」，現在的白話文又不同於「史漢」；有添造，例如唐譯佛經，元譯上諭，當時很有些「文法句法詞法」是生造的，一經習用，便不必伸出手指，就懂得了。現在又來了「外國文」，許多句子，即也須新造，——說得壞點，就是硬造。據我的經驗，這樣譯來，較之化爲幾句，更能保存原來的精悍的語氣，但因爲有待於新造，所以原先的中國文是有缺點的。有什麼「奇蹟」，幹什麼「嗎」呢？但有待於「伸出手指」，「硬着頭皮」，於有些人自然「不是一件愉快的事」。不過我是本不想將「爽快」或「愉快」來獻給那些諸公的，只要還有若干的讀者能夠有所得，梁實秋先生「們」的苦樂以及無所得，實在「於我如浮雲」。

但梁先生又有本不必求甚解於無產文學理論，而仍然得不了了的地方，例如他說，「魯迅先生前些年翻譯的文學，例如廚川白村的「苦悶的象徵」，還不是令人看不懂的東西，但是最近翻譯的書似乎改變風格了」。只要有常識的人就知道：「中國文和外國文是不同的」，但同是一種外國文，因爲作者各人的做法，而「風格」和「句法的線索位置」也可以很不同。句子可繁可簡，名詞可常可專，決不會一種外國文，易解的程度就都一式。我的譯「苦悶的象徵」，也和現在一樣，是按板規逐句，甚而至於逐字譯的，然而梁實秋先生居然以爲還能看懂者，乃是原文原是易解的緣故，也因爲梁實秋先生是中國新的批評家了的緣故，也因爲其中硬造的句法，是比較地看慣了的緣故。若在三家村裏，專讀「古文觀止」的學者們，看起來又何嘗不比「天書」還難呢。

三

但是，這回的『比天書還難』的無產文學理論的譯著們，卻給了梁先生不少的影響。看不懂了，會有影響，雖然好像滑稽，然而是真的，這位批評家在『文學是有階級性的嗎？』裏說：『我現在批評所謂無產文學理論，也只能根據我所能了解的一點材料而已』。這就是說：因此而對於這理論的知識，極不完全了。

但對於這罪過，我們（含糊的『天書』譯著者在內 故曰『含糊』）也只能負一部分的責任，一部分是要歸著自己的糊塗或懶惰來負的。『什麼盧那卡爾斯基，蒲力汗諾夫』的書我不知道，若夫『婆格達諾夫之類』的三篇論文和託羅茲基的半部『文學與革命』，則確有英文譯本的了。英國沒有『魯迅先生』，譯文定該非常易解。梁先生對於偉大的無產文學的產生，曾經顯示其『等著，等著，等著』的耐心和勇氣，這回對於理論，何不也等一下子，尋來看了再說呢。不知其有而不求曰胡塗，知其有而不求曰懶惰，如果單是默坐，這樣也許是『爽快』的，然而開起口來，卻很容易咽進冷氣去了。

例如說罷，那篇『文學是有階級性的嗎』的高文，結論是並無階級性。要抹殺階級性，我以為最乾淨的是吳稚暉先生的『什麼馬克斯牛克斯』以及什麼先生的『世界上並沒有階級這東西』的學說。那麼，就萬喙息響，天下太平。但梁先生卻中了一些『什麼馬克斯』毒了，先承認了現在許多地方是資產制度，在這制度之下則有無產者。但無產者本來並沒有階級的自覺。是幾個過於富有

情心而又把這種階級觀念傳授了給他們」，以促起他們的聯合，激發他們爭鬥的慾念。不錯，但我以爲傳授者應該並非由於同情，却因了改造世界的思想。況且「本無其物」的東西，是無從自覺，無從激發的，會自覺，能激發，足見那是原有的東西，原有的東西，就遮掩不久，即如格里大利阿說地體運動，達爾文說生物進化，當初何嘗不或者幾被宗教家燒死，或者大受保守者攻擊呢，然而現在人們對於兩說，並不爲奇者，就因爲地體終於在運動，生物確也在進化的緣故。承認其有而要掩飾爲無，非有絕技是不行的。

但梁先生自有消滅鬥爭的辦法，以爲如盧梭所說：「資產是文明的基礎」，「所以攻擊資產制度，即是反抗文明」，「一個無產者假如他是有出息的，只消辛辛苦苦誠誠實實的工作一生，多少必定可以得到相當的資產。這纔是正當的生活鬥爭的手段」。我想，盧梭去今雖已百五十年，但當不至於以爲過去未來的文明，都以資產爲基礎。（但倘說以經濟關係爲基礎，那自然是對的）。希臘印度，都有文明，而繁盛時俱非在資產社會，他大概是知道的；倘不知道，那也是他的錯誤。至於無產者應該「辛辛苦苦」爬上有產階級去的「正當」的方法，則是中國有錢的老太爺高興時候，教導窮工人的古訓，在實際上，現今正在「辛辛苦苦誠誠實實」想爬上一級去的「無產者」也還多。然而這是還沒有人「把這種階級觀念傳授了給他們」的時候。一經傳授，他們可就不肯一個一個的來爬了，誠如梁先生所說，「他們是一個階級了，他們要有組織了，他們是一個集團了，於是他們便不顧一切的一擁而奪取政權法權，一躍而爲統治階級」。但可還有誰「辛辛苦苦誠誠實實工作

一生，多少必定可以得到相當的資產」的「無產者」呢？自然還有的。然而他要算是「尚未發財的有產者」了。梁先生的忠告，將爲無產者所唾吐了，將只好和老太爺去互相讚賞而已了。

那麼，此後如何呢？梁先生以爲是不足慮的。因爲「這種革命的現象不能是永久的，經過自然進化之後，優勝劣敗的定律又要證明了，還是聰明才力過人的人佔優越的地位，無產者仍是無產者」。但無產階級大概也知道「反文明的勢力早晚要被文明的勢力所征服」，所以「要建立所謂『無產階級文化』，……這裏面包括文藝學術」。

自此以後，這纔入了文藝批評的本題。

四

梁先生首先以爲無產者文學理論的錯誤，是「在把階級的束縛加在文學上面」，因爲一個資本家和一個勞動者，有不同的地方，但還有相同的地方，「他們的人性（這兩字原本有套圈）並沒有兩樣」，例如都有喜怒哀樂，都有戀愛（但所「說的是戀愛的本身，不是戀愛的方式」），「文學就是表現這最基本的人性的藝術」。這些話是矛盾而空虛的。既然文明以資產爲基礎，窮人以竭力爬上去爲「有出息」，那麼，爬上是人生的要諦，富翁乃人類的至尊，文學也只要表現資產階級就夠了，又何必如此「過於富同情心」，一併包括「劣敗」的無產者？況且「人性」的「本身」，又怎樣表現的呢？譬如原質或雜質的化學底性質，有化合力，物理學底性質有硬度，要顯示這力和度數，是須用兩種物質來表現的，倘說要不用物質而顯示化合力和硬度的單單「本身」，無此妙法；

但一用物質，這現象即又因物質而不同。文學不藉人，也無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還在階級社會裏，即斷不能免掉所屬的階級性，無需加以「束縛」，實乃出於必然。自然，「喜怒哀樂，人之情也」，然而窮人決無開交易所折本的懊惱，煤油大王那會知道北京檢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饑區的災民，大約總不去種蘭花，像闊人的老爺一樣，賈府上的焦大，也不愛林妹妹的。「汽笛呀！」「列寧呀！」固然並不就是無產文學，然而「一切東西呀！」「一切人呀！」「可喜的事來了，人喜了呀！」也不是表現「人性」的「本身」的文學。倘以表現最普通的人性的文學爲至高，則表現最普遍的動物性——營養，呼吸，運動，生殖——的文學，或者除去「運動」，表現生物性的文學，必當更在其上。倘說，因爲我們是人，所以以表現人性爲限，那麽：無產者就因爲無產階級，所以要做無產文學。

其次，梁先生說作者的階級，和作品無關。託爾斯泰出身貴族，而同情於貧民，然而並不主張階級鬭爭；馬克斯並非無產階級中的人物；終身窮苦的約翰孫博士，志行吐屬，過於貴族。所以估量文學，當看作品本身，不能連累到作者的階級和身分。這些例子，也全不足以證明文學的無階級性的。託爾斯泰正因爲出身貴族，舊性蕩滌不盡，所以只同情於貧民而不主張階級鬭爭。馬克斯原先誠非無產階級中的人物，但也並無文學作品，我們不能懸擬他如果動筆，所表現的一定是不用方式的戀愛本身，至於約翰孫博士終身窮苦，而志行吐屬，過於王侯者：我却實在不明白那緣故，因爲我不知道英國文學和他的傳記。也許，他原想「辛辛苦苦誠誠實實的工作一生，多少必定可以得

到相當的資產」，能夠爬上貴族階級去，不料終於「劣敗」，連相當的資產也積不起來，所以只落得擺點架子，「爽快」了罷。

其次，梁先生說，「好的作品永遠是少數人的專利品，大多數永遠是蠢的，永遠是和文學無緣」，但鑑賞力之有無卻和階級無干，因為「鑑賞文學也是天生的一種福氣」，就是，雖在無產階級裏，也會有這「天生的一種福氣」的人。由我推論起來，則只要有這一種「福氣」的人，雖窮得不能受教育，至於一字不識，也可以賞鑒「新月月刊」，來作「人性」和文藝「本身」，原無階級性的證據，但梁先生也知道天生這一種福氣的無產者一定不多，所以另定一種東西（文藝？）來給他們看，「例如什麼通俗的戲劇，電影，通俗小說，之類」，因為「一般勞工勞農需要娛樂，也許需要少量的藝術的娛樂」的緣故。這樣看來，好像文學確因階級而不同了，但這是因鑑賞力之高低而定的，這種力量的修養和經濟無關，乃是上帝之所賜——「福氣」。所以文學家要自由創造，既不該為皇室貴族所雇用，也不該受無產階級所威脅，去做謳功頌德的文章。這是不錯的，但在我們所見的無產文學理論中，也並未見過有誰說或一階級的文學家，不該受皇室貴族的雇用，卻該受無產階級的威脅，去做謳功頌德的文章，不過說，文學有階級性，在階級社會中，文學家雖自以為「自由」，自以為超了階級，而無意識底地，也終受本階級的階級意識所支配，那些創作，並非別階級的文化罷了。例如梁先生的這篇文章，原意是在取消文學上的階級性，張揚真理的。但以資產為文明的祖宗，指窮人為劣敗的渣滓，只要一看，就知道是資產家的鬥爭的「武器」，——不，

「文章」了。無產文學理論家以主張「全人類」「超階級」的文學理論爲幫助有產階級的東西，這里就給了一個極分明的例證。至於成仿吾先生似的「他們一定勝利的，所以我們去指導安慰他們去」，說出「去了」之後，便來「打發」自己們以外的「他們」那樣的無產文學家，那不消說，是也和梁先生一樣地對於無產文學的理論，未免有「以意爲之」的錯誤。

其次，梁先生最痛恨的是無產文學理論家以文藝爲鬥爭的武器，就是當作宣傳品。他「不反對任何人利用文學來達到另外的目的」，但「不能承認宣傳式的文字便是文學」。我以爲這是自擾之談。據我所看過的那些理論，都不過說凡文藝必有所宣傳，並沒有誰主張只要宣傳式的文字便是文學。誠然，前年以來，中國確曾有許多詩歌小說，填進口號和標語去，自以爲就是無產文學。但那是因爲內容和形式，都沒有無產氣，雖用口號和標語，便無從表示其「新興」的緣故，實際上也並非無產文學。今年，有名的「無產文學底批評家」錢杏邨先生在「拓荒者」上還在引盧那卡爾斯基的話，以爲他推重大衆能解的文學，足見用口號標語之未可厚非，來給那些「革命文學」辯護。但我覺得這也和梁實秋先生一樣，是有意的或無意的曲解。盧那卡爾斯基所謂大衆能解的東西，當是指託爾斯泰做了分給農民的小本子那樣的文體，工農一看便會了然的語法，歌調，詼諧。只要看台明。培特尼（Demia Bednii）曾因詩歌得到赤旗章，而他的詩中並不用標語和口號，便可明白了。

最後梁先生要看貨色。這不錯的，是最切實的辦法；但抄兩首譯詩算是在示衆，是不對的。」

新月」上就會有「論翻譯之難」，何況所譯的文是詩。就我所見的而論，盧那卡爾斯基的「被解放的堂吉訶德」，法兒耶夫的「潰滅」，格拉特珂夫的「水門汀」，在中國這十一年中，就並無可以和這些相比的作品。這是指「新月社」一流的蒙資產文明的餘蔭，而且衷心在擁護牠的作家而言。於號稱無產作家的作品中，我也舉不出相當的成績。但錢杏邨先生也曾辯護，說新興階級，于文學的本領當然幼稚而單純，向他們立刻要求好作品，是「布爾喬亞」的惡意。這話為農工而說，是極不錯的。這樣的無理要求，恰如使他們凍餓了好久，倒怪他們為什麼沒有富翁那麼肥胖一樣。但中國的作者，現在却實在並無剛剛放下鋤斧柄子的人，大多數都是進過學校的智識者，有些還是早已有名的文人，莫非克服了自己的小資產階級意識之後，就連先前的文學本領也隨着消失了麼？不會的。俄國的老作家亞歷舍．託爾斯泰和威壘賽耶夫，普理希文，至今都還有好作品。中國的有口號而無隨同的實證者，我想，那病根並不在「以文藝為階級鬥爭的武器」，而在「借階級鬥爭為文藝的武器」。在「無產者文學」這旗幟之下，聚集了不少的忽翻筋斗的人，試看去年的新書廣告，幾乎沒有一本不是革命文學，批評家又但將辯護當作「清算」，就是，請文學坐在「階級鬥爭」的掩護之下，於是文學自己倒不必着力，因而於文學和鬥爭兩方面都少關係了。

但中國目前的一時現象，當然毫不是作無產文學之新興的反證的。梁先生也知道，所以他臨末讓步說，「假如無產階級革命家一定要把他的宣傳文學喚做無產文學，那總算是一種新興文學，總算是文學國土裏的新收穫，用不着高呼打倒資產的文學來爭奪文學的領域，因為文學的領域太大了

，新的東西總有它的位置的」。但這好像「中日親善，同存共榮」之說，從羽毛未豐的無產者看來，是一種欺騙，願意這樣的「無產文學者」，現在恐怕實在也有的罷，不過這是梁先生所謂「有出息」的要爬上資產階級去的「無產者」一流。他的作品是窮秀才未中狀元時候的牢騷，從開手到爬上以及以後，都決不是無產文學。無產者文學是為了以自己們之力，來解放本階級并及一切階級而鬥爭的一翼，所要的是全般，不是一角的地位。就拿文藝批評界來比方罷，假如在「人性」的「藝術之宮」（這須從成仿吾先生處租來暫用）裏，向南面擺兩把虎皮交椅，請梁實秋錢杏邨兩位先生並排坐下，一個右執「新月」，一個左執「太陽」，那情形可真是「勞資」媲美了。

五

到這裏，又可以談到我的「硬譯」去了。

推想起來，這是很應該跟着發生的問題：無產文學既然重在宣傳，宣傳必須多數能懂，那麼，你這些「硬譯」而難懂的理論「天書」，究竟為什麼而譯的呢？不是等於不譯麼？

我的回答，是：為了我自己，和幾個以無產文學批評家自居的人，和一部分不圖「爽快」，不怕艱難，多少要明白一些這理論的讀者。

從前年以來，對於我個人的攻擊是多極了，每一種刊物上，大抵總要看見「魯迅」的名字，而作者的口吻，則粗粗一看，大抵好像革命文學家。但我看了幾篇，竟逐漸覺得廢話太多了。解剖刀既不中腠理，子彈所擊之處，也不是致命傷。例如我所屬的階級罷，就至今還未判定，忽說小資產

階級。忽說「布爾喬亞」，有時還感爲「封建餘孽」，而且又等於猩猩（見「創造月刊」上的「東京通信」）；有一時則罵牙齒的顏色，在這樣的社會裏，有封建餘孽出風頭，是十分可能的。但封建餘孽就是猩猩，却在任何「唯物史觀」上都沒有說明，也找不出牙齒色黃，即有害於無產階級革命的論據。我於是想，可供參考的這樣的理論，是太少了，所以大家有些胡塗。對於敵人，解剖，咬嚼，現在是在所不免的，不過有一本解剖學，有一本烹飪法，依法辦理，則構造味道，總還可以較爲清楚，有味。人往往以神話中的 Prometheus 比革命者，以爲竊火給人，雖遭天帝之虐待不悔，其博大堅忍正相同。但我從別國裏竊得火來，本意却在煮自己的肉的，以爲倘能味道較好，庶幾在咬嚼者那一面也得到較多的好處，我也不枉費了身軀：出發點全是個人主義，並且還夾雜着小市民性的奢華，以及慢慢地摸出解剖刀來，反而刺進解剖者的心臟裏去的「報復」。梁先生說「他們要報復！」其實豈只「他們」，這樣的人在「封建餘孽」中也很有的。然而，我也願意於社會上有些用處，看客所見的結果仍是火和光。這樣，首先開手的就是「文藝政策」，因爲其中含有各派的議論。

鄭伯奇先生現在是開書舖，印 Hauptmann 和 Gregory 夫人的劇本了，那時他還是革命文學家，便在所編的「文藝生活」上，笑我的翻譯這書，是不甘沒落，而可惜被別人着了先鞭。翻一本書便會浮起，做革命文學家眞太容易了，我並不這樣想。有一種小報，則說我的譯「藝術論」是「投降」。是的，投降的事，爲世上所常有。但其時成仿吾元帥早已爬出日本的溫泉，住進巴黎的旅館了

，在這里又向誰去輸誠呢。今年，說法又兩樣了，在「拓荒者」和「現代小說」上，都說是「方向轉換」。我看見日本的有些雜誌中，曾將這四字加在先前的新感覺派片岡鐵兵上，算是一個好名詞。其實，這些紛紜之談，也還是只看名目，連想也不肯想的老病。譯一本關於無產文學的書，是不足以證明方向的，倘有曲譯，倒反足以爲害。我的譯書，就也要獻給這些速斷的無產文學批評家，因爲他們是有不貪「爽快」，耐苦來研究這些理論的義務的。

但我自信並無故意的曲譯，打着我所不佩服的批評家的傷處了的時候我就一笑，打着我的傷處了的時候我就忍疼，却決不肯有所增減。這也是始終「硬譯」的一個原因。自然，世間總會有較好的翻譯者，能够譯成既不曲，也不「硬」或「死」的文章的，那時我的譯本當然就被淘汰，我就只要來塡這從「無有」到「較好」的空間罷了。

然而世間紙張還多，每一文社的人數却少，志大力薄，寫不完所有的紙張，於是一社中的職司克敵助友，掃蕩異類的批評家，看見別人來塗寫紙張了，便喟然興歎，不勝其搖頭頓足之苦。上海的「申報」上，至於稱社會科學的翻譯者爲「阿狗阿貓」，其憤憤有如此，在「中國新興文學的地位，早爲讀者所共知」的蔣光Z先生，曾往日本東京養病，看見藏原惟人，談到日本有許多翻譯太壞，簡直比原文還難讀……他就笑了起來，說：「……那中國的翻譯界更要莫名其妙了，近來中國有許多書籍都是譯自日文的，如果日本人將歐洲人那一國的作品帶點錯誤和刪改，從日文譯到中國去，試問這作品豈不是要變了一半相貌麼？……」（見「拓荒者」）也就是深不滿於翻譯，尤其是

重譯的表示。不過梁先生補舉出書名和壞處，蔣先生却只嫣然一笑，掃蕩無餘，真是普遍得遠了。藏原惟人是從俄文直接譯過許多文藝理論和小說的，於我個人就極有裨益。我希望中國也有一兩個這樣的誠實的俄文翻譯者，陸續譯出好書來，不僅自駡一聲『混蛋』就算盡了革命文學家的責任。

然而現在呢，這些東西，梁實秋先生是不譯的，稱人爲『阿狗阿貓』的偉人也不譯，學過俄文的蔣先生原是最爲適宜的了，可惜養病之後，只出了一本『一週間』，而日本則早有了兩種的譯本，中國曾經大談達爾文，大談尼采，到歐戰時候，則大駡了他們一通，但達爾文的著作的譯本，至今只有一種，尼采的則只有半部，學英德文的學者及文豪都不暇顧及，或不屑顧及，拉倒了。所以暫時之間，恐怕還只好任人笑駡，仍從日文來重譯，或者取一本原文，比照了日譯本來直譯罷。我還想這樣做，並且希望更多有這樣做的人，來塡一塡徹底的高談中的空虛，因爲我們不能像蔣先生那樣的『好笑起來』，也不該如梁先生的『等着，等着，等着』了。

六

我在開頭曾有『以硬自居了，而實其軟如綿，正是「新月社」的一種特色』這些話，到這里還應該簡短地補充幾句，就作爲本篇的收場。

『新月』一出世，就主張『嚴正態度』，但於駡人者則駡之，譏人者則譏之。這並不錯，正是『即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雖然也是一種『報復』，而非爲了自己。到二卷六七號合本的廣告上，還說『我們都保持「容忍」的態度（除了「不容忍」的態度是我們所不能容忍以外），我

們都喜歡穩健的合乎理性的學說」。上兩句也不錯，「以眼還眼，以牙還牙」，和開初仍然一貫。然而若硬將大家走下去，一定要遇到「以暴力抗暴力」，這和新月社諸君所喜歡的「穩健」也不能相容了。

這一回，新月社的「自由言論」遭了壓迫，照老辦法，是必須對於壓迫者，也加以壓迫的，但「新月」上所顯現的反應，卻是一篇「告壓迫言論自由者」，先引對方的黨義，次引外國的法律，終引東西史例，以見凡壓迫自由者，往往臻於滅亡：是一番替對方設想的警告。

所以，新月社的「嚴正態度」，「以眼還眼」法，歸根結蒂，是專施之力量相類，或力量較小的人的，倘給有力者打腫了眼，就要破例，只舉手掩住自己的臉，叫一聲「小心你自己的眼睛！」

我和「語絲」的始終

——「我所遇見的六個文學團體」之五——

同我關係較爲長久的，要算「語絲」了。

大約這也是原因之一罷，「正人君子」們的刊物，曾封我爲「語絲派主將」，還急進的青年所做的文章，至今還說我是「語絲」的「指導者」。去年，非罵魯迅便不足以自救其沒落的時候，我曾蒙匿名氏寄給我兩本中途的「山雨」，打開一看，其中有一篇短文，大意是說我和孫伏園君在北京門被晨報館所壓迫，創辦「語絲」，現在自己一做編輯，便在投稿後面亂加按語，曲解原意，壓迫別的作者了，孫伏園君却有絕好的議論：所以此後魯迅應該聽命於伏園。這聽說是張孟聞先生的大文，雖然文名是另外兩個字。看來好像一羣人，其實不過一兩個，這種事現在是常有的。

自然，「主將」和「指導者」，並不是壞稱呼，被晨報館所壓迫，也不能算是恥辱，老人該受青年的教訓，更是進步的好現象，還有什麼話可說呢。但是，「不虞之譽」也和「不虞之毀」一樣地無聊，如果生平未曾帶過一兵半卒，而有人拱手頌揚道：「你眞像拿破崙呀！」則雖是志在做軍閥的未來的英雄，也不會怎樣舒服的。我並非「主將」的事，前年早已聲明了——雖然似乎很少效力——這回想要寫一點下來的，是我從來沒有受過晨報館的壓迫，也並不是和孫伏園先生兩個人

創辦了「語絲」。這個創辦，倒要歸功於伏園一位的。

那時伏園是「晨報副刊」的編輯，我是由他個人來約，投些稿件的人。

然而我並沒有什麼稿件，於是就有人傳說，我是特約撰述。無論投稿多少，每月總有酬金三四十元的。據我所聞，則晨報館確有這一種太上作者，但我並非其中之一，不過因爲先前的師生──恕我僭妄，暫用這兩個字──關係罷，似乎也頗受優待：一是稿子一去，刊登得快；二是每千字二元至三元的稿費，每月底大抵可以取到；三是短短的雜評，有時也登些稿費來。但這樣的好景象並不久長，伏園的椅子頗有不穩之勢。因爲有一位留學生（不幸我忘掉了他的姓名）新從歐洲回來，和晨報館有深關係。甚不滿意於副刊，決計加以改革，並且爲戰鬪計，已經得了「學者」的指示，在開手看Anatole France 的小說了。

那時的法蘭斯．威爾士．蕭，在中國是大有威力，足以嚇倒文學青年的名字，正如今年的辛克來見一般，所以以那時而論，形勢實在是已經非常嚴重。不過我現在無從確說，從那位留學生開手讀法蘭斯的小說起到伏園氣忿忿地跑到我的寓裏來爲止的時候，其間相距是幾月還是幾天。

「我辭職了，可惡！」

這是有一夜，伏園來訪，見面後的第一句話。那原是意料中事，不足異的。第二步，我當然要問問辭職的原因，而不料竟和我有了關係。他說，那位留學生乘他外出時，到排字房去將我的稿子抽掉，因此爭執起來，弄到非辭職不可了。但我並不氣忿，因爲那稿子不過是三段打油詩，題作「

我的失戀」，是看見當時「阿呀，呀唷，我要死了」之類的失戀詩盛行，故意作一首用「由她去罷」收場的東西，開開玩笑的。這詩後來又添了一段，登在「語絲」上，再後來就收在「野草」中。而且所用的又是另一個清鮮的假名，在不肯登載第一次看見姓名的作者的稿子的刊物上，也當然很容易被有權者所放逐。

但我很抱歉伏園爲了我的稿子而辭職，心上似乎壓了一塊沈重的石頭。幾天之後，他提議要自辦刊物了，我自然答應願意竭力「吶喊」。至於投稿者，倒全是他獨力邀來的，記得是十六人，不過後來也並非都有投稿。於是印了廣告，到各處張貼，分散，大約又一星期，一張小小的週刊便在北京——尤其是大學附近——出現了。這便是「語絲」。

那名目的來源，聽說，是有幾個人，任意取一本書，將書任意翻開，用指頭點下去，那被點到的字，便是名稱。那時我不在場，不知道所用的是什麼書，是一次便得了「語絲」的名，還是點了好幾次，而曾將不像名稱的廢去。但要之，即此已可知這刊物本無所謂一定的目標，統一的戰線；那十六個投稿者，意見態度也各不相同，例如顧頡剛教授，投的便是「考古」稿子，不如說，和「語絲」的喜歡涉及現在社會者，倒是相反的。不過有些人們，大約開初是只在敷衍和伏園的交情的罷，所以投了兩三回稿，便取「敬而遠之」態度，自然離開。連伏園自己，據我的記憶，自始至今，也只做過三回文字，末一回是宣言從此要大爲「語絲」撰述，然而宣言之後，却連一個字也不見了。於是「語絲」的固定的投稿者，至多便只剩了五六人，但同時也不意中顯了一種特色，是；

任意而談，無所顧忌，要催促新的產生，對於有害於新的舊物，則竭力加以排擊，——但應該產生怎樣的「新」，卻並無明白的表示。而一到覺得有些危急之際，也還是故意隱約其詞，陳源教授痛罵「語絲派」的時候，說我們不敢直罵軍閥，而偏和握筆的名人為難，便由於這一點。但是，叱叭兒狗險於叱狗主人，我們其實也知道的，所以隱約其詞者，不過要使走狗嗅得，跑去獻功時，必須詳加說明，比較地費些力氣，不能直捷痛快，就得好處而已。

當開辦之際，努力確也可驚，那時做事的，伏園之外，我記得還有小峰和川島，都是乳毛還未褪盡的青年，自跑印刷局，自去校對，自疊報紙，還自己拿到大眾聚集之處去兜售，這真是青年對於老人，學生對於先生的教訓，令人覺得自己只用一點思索，寫幾句文章，未免過於安逸，還須竭力學好了。

但自己的報，成績，聽說並不佳。一紙風行的，還是在幾個學校，尤其是北京大學，尤其是第一院（文科）。理科次之。在法科，則不大有人顧問。倘若說，北京大學的法，政，經濟科出身諸君中，絕少有「語絲」的影響，恐怕是不會很錯的。至於對晨報的影響，我不知道，但似乎也頗受些打擊，曾經和伏園來說和，伏園得意之餘，忘其所以，曾以勝利者的笑容，笑着對我說道——

「真好，他們竟不料踏在炸藥上了！」

這話對別人說是不算什麼的。但對我說，卻好像澆了一碗冷水，因為我即刻覺得這「炸藥」是指我而言，用思索，做文章，都不過使自己為別人的一個小糾葛而粉身碎骨，心裏就一面想——

真糟，我竟不料被埋在地下了！」

我於是乎『彷徨』起來。

譚正璧先生有一句用我的小說的名目來批評我的作品的經過的極伶俐而省事的話道：「魯迅始於『吶喊』而終於『彷徨』」（大意），我以為移來敘述我和『語絲』由始以至此時的歷史，倒是很確切的。

但我的『彷徨』並不用許多時，因為那時還有一點讀過尼采的（Zarathustra）的餘波，從我這裏只要能擠出——雖然不過是擠出——文章來，就擠了去罷，從我這裏只要擲出一點『炸藥』來，就拿去做了罷，於是也就決定，還是照舊投稿了——雖然對於意外的被利用，心裏也耿耿了好幾天。

『語絲』的銷路可只是增加起來，原定是撰稿者同時負擔印費的，我付了十元之後，就不見再來收取了，因為收支已足相抵，後來並且有了贏餘，於是小峰就被尊為『老板』，但這推尊並非美意，其時伏園已另就『京報副刊』編輯之職，川島還是搗亂小孩，所以幾個撰稿者便只好擠住了多眯眼而少開口的小峰，加以榮名，勸令拿出贏餘來，每月請一回客，這『將欲取之，必姑與之』的方法果然奏效，從此市場中的茶居或飯館的或一房門外，有時便會看見掛著一塊上寫『語絲社』的木牌，倘一駐足，也許就可以聽到疑古玄同先生的又快又響的談吐。但我那時是在避開宴會的，所以毫不知道內部的情形。

我和「語絲」的淵源和關係，就不過如此，雖然投稿時多時少。但這樣地一直繼續到我走出了北京。到那時候，我還不知道實際上是誰的編輯。

到得廈門，我投稿就很少了。一者因爲相離已遠，不受催促，責任便覺得輕；二者因爲人地生疏，學校裏所遇到的又大抵是些念佛老嫗式口角，不値得費紙墨。倘能做「魯賓孫敎書記」或「較論可卵學說」，那也許倒很有趣的，而我又沒有這樣的「天才」，所以只寄了一點瑣碎的文字。這年底到了廣州，投稿也很少。第一原因是和在廈門相同的；第二，先是忙於事務，又看不清那裏的情形。後來頗有感慨了，然而我不願意在牠的敵人的治下去發表。

不願意在有權者的刀下，頌揚他的威權，並奚落其敵人來取媚，可以說，也是「語絲派」一種幾乎共同的態度。所以「語絲」在北京雖然逃過了段祺瑞及其吧兒狗們的撕裂，但終究被「張大元帥」所禁止了。發行的北新書局，且同時遭了封禁，其時是一九二六年。

這一年，小峯有一回到我的上海的寓居，提議「語絲」就要在上海印行，且囑我担任做編輯。以關係而論，我是不應該推託的，於是擔任了。從這時起，我纔探問向來的編法，那很簡單，就是：凡社員的投稿，編輯者並無取捨之權，來則必用，只有外來的投稿，由編輯者略加選擇，必要時且或略有所刪除。所以我應做的，不過後一段事，而且社員的稿子，實際上也十之九直寄北新書局，由那裏逕送印刷局的，等到我看見時，已在印釘成書之後了。所謂「社員」，也並無明確的界限，最初的撰稿者，所餘早已無多，中途出現的人，已在中途忽來忽去，因爲「語絲」是又有愛

登龍術」人物的牢騷的習氣的，所以最初出陣，尙無用武之地的人，本在別一團體，而發生意見，借此來攻的人，也會和「語絲」暫時發生關係，待到功成名遂，當然也就淡漠起來，至於因環境改變，意見分歧而去的，那自然尤爲不少。因此所謂「社員」者，便不能有明確的界限。前年的方法，是只要投稿幾次，無不刊載，此後便放心發稿，和舊社員一律待遇了。但經舊的社員介紹，直接交到北新書局，刊出之前，爲編輯者的眼睛所不能見者，也間或有之。

經我擔任了編輯之後，「語絲」的時運就很不濟了，受了一回政府的警告，遭了浙江當局的禁止，還招了創造社式「革命文學」家的拚命的圍攻。警告的來由，我莫名其妙，有人說是因爲一篇戲劇，禁止的緣故也莫名其妙，有人說是因爲登載了揭發復旦大學內幕的文字，而那時浙江的黨務指導委員老爺却有復旦大學出身的人們。至於創造社派的攻擊，那是屬於歷史的了，他們在把守「藝術之宮」，還未「革命」的時候，就已經將「語絲派」中的幾個人看作眼中釘的，敍事夾在這裏太沈長了，且待下一回再說罷。

但「語絲」本身，却確實也在消沈下去。一是對於社會現象的批評幾乎絕無，連這一類的投稿也少有，二是所餘的幾個較久的撰稿者，這時又少了幾個了。前者的原因，我以爲是在無話可說，或有話而不敢言，警告和禁止，就是一個實證。後者，我恐怕是其咎在我的。舉一點例罷，自從我萬不得已，選登了一篇極平和的糾正劉半農先生的「林則徐被俘」之誤的來信以後，他就不再有片紙隻字；江紹原先生紹介了一篇油印的「馮玉祥先生……」來，我不給編入之後，紹原先生也就從

此沒有投稿了，並且這篇油印文章不久便在也是伏園所辦的『貢獻』上登出，上有鄭重的小序，說明着我託辭不載的事由單。

還有一種顯著的變遷是廣告的雜亂。看廣告的種類，大概是就可以推見這刊物的性質的。例如『正人君子』們所辦的『現代評論』上就會有金城銀行的長期廣告，南洋華僑學生所辦的『秋野』上就能見『虎標良藥』的招牌。雖是打着『革命文學』旗子的小報，只要有那上面的廣告大半是花柳藥和飲食店，便知道作者和讀者，仍然和先前的專講妓女戲子的小報的人們同流，—現在不過用男作家，女作家替代了倡優，或捧或罵，算是在文壇上做工夫。『語絲』初辦的時候，對於廣告的選擇是極嚴的，雖是新書，倘社員以爲不是好書，也不給登載。因爲是同人雜誌，所以撰稿者也可行使這樣的職權。聽說北新書局之辦『北新半月刊』，就因爲在『語絲』上不能自由登載廣告的緣故。但從移在上海出版以後，書籍不必說，連醫生的診例也出現了，襪廠的廣告也出現了，甚至於立愈遺精藥品的廣告也出現了。固然，誰也不能保證『語絲』的讀者決不遺精，況且遺精也並非惡行，但善後辦法，却須向『申報』之類，要穩當，則要醫藥學報的廣告上去留心的。我因此得了幾封詰責的信件，又就在『語絲』本身上登了一篇投來的反對的文章。

但以前我也曾盡我的本分。當襪廠出現時，曾經當面質問過小峯，回答是『發的廣告的人弄錯的』。遺精藥出現時，是寫了一封信，並無答覆。但從此以後，廣告却也不見了。我想，在小峯，大約還要算是讓步的，因爲這時對於一部分的作家，早由北新書局致送稿費，不只負發行之責，而『

語絲」也因此並非純粹的同人雜誌了。

積了半年的經驗之後，我就決計向小峯提議，將「語絲」停刊；沒有得到贊成，我便辭去編輯的責任。小峯要我尋一個替代的人，我於是推舉了柔石。

但不知爲什麼，柔石編輯了六個月，第五卷的上半卷一完，也辭職了。

以上是我所遇見的關於「語絲」四年中的瑣事。試將前幾期和近幾期一比較，便知道其間的變化，有怎樣的不同，最分明的是幾乎不提時事，且多登中篇作品了，這是因爲容易充滿頁數而又可免於遭殃。雖然因爲毀壞舊物和戳破新盒子而露出裏面所藏的舊物來的一種突擊之力，至今尙爲舊的和自以爲新的人們所憎惡，但這力是屬於往昔的了。

我的態度氣量和年紀

英勇的刊物是層出不窮，「文藝的分野」上的確熱鬧起來了。日報廣告上的「戰線」這名目就惹人注意，一看便知道其中都是戰士，承蒙一個朋友寄給我三本，纔得看見了一點槍烟，並且明白弱水做的「談中國現在的文學界」裏的有一粒彈子，是瞄準着我的。爲什麼呢？因爲先是「醉眼中的朦朧」做錯了，據說錯處有三：一是態度，二是氣量，三是年紀。複述易於失眞，還是將這粒彈子移置在下面罷：——

「魯迅那篇，不敬得很，態度太不與了。我們從他先後的論戰上看來，不能不說他的氣量太窄了。先（據所知）他和西瀅戰，繼和長虹戰，我們一方面覺得正直是在他這面，一方面又覺得辭鋒太有點尖酸刻薄，現在又和創造社戰，辭鋒仍是尖酸，正直却不一定落在他這面。是的，仿吾和初梨兩人對他的批評是可以有反駁的地方，但這應莊嚴出之，因爲他們所走的方向不能算不對，冷嘲熱刺，只有對於冥頑不靈者爲必要，因爲是不可理喩。對於熱烈猛進的絕對不合用這種態度，他那種態度，雖然在他自己亦許覺得罵得痛快，但那種口吻，適足表出「老頭子」的確不行吧了。好吧，這事本該是沒有勉強的必要和可能，讓各人走各人的路去好了。我們不禁想起了五四時的林琴南先生了！」

這一段雖然並不涉及是非，只在態度，氣量，口吻上，斷定這「老頭子的確不行」，從此又自然而然地抹殺我的一篇文字，但粗粗一看，卻很像第三者從旁的批評。從我看來，「尖酸刻薄」之處也不少，作者大概是青年，不會有「老頭子」氣的。這恐怕因為我「冥頑不靈」，不得已而用之的罷，或者便是自己不覺得。不過我要指摘，這位隱姓隱名的弱水先生，其實是創造社那一面的。我並非說，這些戰士，大概是創造社裏常見他的腳踪，或在藝術大學裏兼有一隻飯碗，不過指明他們是相同的氣量。因此，所謂「戰線」，也仍不過是創造社的戰線。所以我和西瀅長虹戰，他雖然看見正直，卻一聲不響。今和創造社戰，便只看見尖酸，忽然顯戰士身而出現了。其實所斷定的先兩回的我的「正直」，也還是死了已經兩千多年了的老頭子老聃先師的「將欲取之必先與之」的戰略，我並不感服這類的公評。陳西瀅也知道這種戰法的，他因為要打倒我的短評，便稱讚我的小說，以見他之公正。

即使我以為先兩回是正直在我這面的罷，也還是因為這位弱水先生是不和他們同系，同社，同派，同流……從他們這一面看來，事情可就兩樣了。我「和西瀅戰」了以後，現代系的唐有壬會說「語絲」的言論，是受了莫斯科的命令；「和長虹戰」了以後，狂飆派的常燕生會說「狂飆」的停版，也許因為我的陰謀。但除了我對兩方以外，恐怕不大有人注意或記得了罷。事不干己，是很容易滑過去的。

這次對于創造社，是的，「不敬得很」，未免有些不「莊嚴」；即使在我以為是直道而行，他

們也仍可認為「尖酸刻薄」。於是「論戰」便變成「態度戰」，「氣量戰」，「年齡戰」了。但成仿吾戰士對我的「態度」，戰士們雖然不屑留心到，在我本身是明白的。我有兄弟，自以為算不得就是我「不可理喻」。而這位批評家於予「吶喊」出版時，即加以譏刺道：「這回由令弟編了出來，倒是好看得多了。」這傳統直到五年之後，再見於馮乃超的論文，說是「無聊賴地跟他弟弟說幾句人道主義的美麗的說話」。我的主張如何且不論，即使相同，何以說話相同便是「無聊賴地」？莫非一有「弟弟」，就必須反對，一個講革命，一個即該講保皇，一個學地理，一個就得學天文麼？還有，我合印一年的感想為「華蓋集」，另印先前所鈔的小說史料為「小說舊聞鈔」，是並不相干的。這位成仿吾先生卻加以編排道：「我們的魯迅先生坐在華蓋之下正在抄他的「小說舊聞」。」還使李初梨很高興，今年又抄在「文化批評」裏，還樂得不可開交道，「他（成仿吾）這段文章，比「趣味文學」還更有趣些。」但是還不夠，他們因為我在紹興，紹興出酒，便說「醉眼陶然」；因為我年紀比他們大了，便說「老生」，還要加注道：「若許我用文學的表現」。而這一個「老」的錯處，還給「戰線」上的弱水先生作為「的確不行」的根源。我自信對於創造社，還不至於用了他們的籍貫，家族，年紀，來作奚落的資料，不過今年偶然做了一篇文章，其中第一次摘了他們文字裏的矛盾和笑話而已。但是「態度」問題來了，「氣量」問題也來了，連戰士也以為尖酸刻薄。莫非必須我學革命文學家所指為「卑污」的托爾斯泰，毫無抵抗，或者上一呈文：「小資產階級或有產階級臣魯迅誠惶誠恐謹呈革命的「印貼利更追亞」老爺麾下」，這纔不至於「的確不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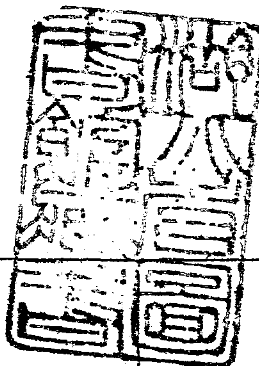
至於我是「老頭子」，卻的確是我的不行。「和長虹戰」的時候，他也曾指出我這一條大錯處，此外還嘲笑我的生病。而且也是真的，我的確生過病，這回弱水這一位「小頭子」對於這一節沒有話說，可見有些還青年究竟還懷着純朴的心，很是厚道的。所以他將「冷嘲熱刺」的用途，也瓜分開來，給「熱烈猛進的」製定了優待條件。可惜我生得太早，已經不屬於那一類，不能享受同等待遇了。但幸而我年青時沒有眞上戰線去，受過創傷，倘使身上有了殘疾，那就又添一件話柄，現在眞不知道要受多少奚落哩。「不革命」的好處，應該感謝自己的。

其實這回的不行，還只是我不行，無關年紀的。托爾斯泰，克羅頗特庚，馬克斯，雖然言行有「卑汚」與否之分，但畢竟都苦鬭了一生，以看見他們的照相，全有大鬍子。因爲我一個而抹殺一切「老頭子」，大約是不算公允的。然而中國呢，自然不免有些特別，不行的多。少年尙且老成，老年當然成老。林琴南先生是確乎應該想起來的，他後來眞是暮年景象，因爲反對白話，不能論戰，便從橫道兒來做一篇影射小說，使一個武人痛打改革者，——說得「美麗」一點，就是神往於「武器的文藝」了。舊的和新的，往往有極其相同之點——如：個人主義者和社會主義者往往都反對資產階級，保守者和改革者往往都主張爲人生的藝術，都諱言黑暗，棒喝主義者和共產主義者都厭惡人道主義等——林琴南先生的事也正是一個證明，至於所以不行之故，其關鍵就全在他生得更早，不知道這一階級將被「奧服赫變」，及早變計，於是歸根結蒂，分明現出 Facisist 本相了。但

我以爲「老頭子」如此，是不足慮的，他總比青年先死。林琴南先生就早已死去了。可怕的是將爲將來柱石的青年，還像的東拉西扯。

又來說話，氣量又太小了，再說下去，就要更小。「正直」豈但「不一定」在這一面呢。而且所說的又都是自己的事，並非「大貧」的民衆……。但是，即使所講的只是個人的事，有些人固然只看見個人，有些人卻也看見背景或環境，例如「魯迅在廣東」這一本書，今年戰士們忽以爲編者和被編者希圖不朽，於是看得「煩躁」，也給了一點對於「冥頑不靈」的冷嘲。我卻以爲這太偏於唯心論了，無所謂不朽，不朽又幹嗎，這是現代人大抵知道的，所以會有這一本書，其實不過是要黑字印在白紙上，訂成一本，作商品出售罷了。無論是怎樣泡製法，所謂「魯迅」也者，往往不過是充當了一種的材料，這種方法，便是「所走的方向不能算不對」的創造社也在所不免的。託羅茲基雖然已經「沒落」，但他曾說，不含利害關係的文章，當在將來另一制度的社會裏。我以爲他這話卻還是對的。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再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三版



雜感集 全一冊

定價國幣

著者 魯迅
編輯 讀者書店
印刷 讀者書店
總經售 上海白克路七百五十號 讀者書店

